

BAO ZUN

Baozun Inc.

寶尊電商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991



2022 年度報告

* 僅供識別

目錄

2	主席報告
4	釋義
8	公司資料
10	有關不同投票權的資料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5	企業管治報告
39	董事會報告
80	獨立核數師報告
85	綜合資產負債表
88	綜合經營報表
90	綜合全面收益表
91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92	綜合現金流量表
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6	財務概要





尊敬的各位股東：

我謹代表寶尊董事會和管理層，感謝大家一直以來對寶尊的支持。2022年，宏觀經濟疲軟、新冠疫情持續，但令人欣慰的是，我們仍堅定不移地推進高質量增長戰略。

向高質量可持續發展邁進

2022年初，我們着重強調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的戰略目標。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始終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價值創造、業務多元化及成本最優化。

在過去一年裡，我們赋能品牌合作夥伴加深拉近與消費者的連接，通過新用戶營銷活動、短視頻AI創作工具、交互式遊戲社交營銷及提高決策效率的商業智能看板等創新舉措，提高消費者體驗度和互動參與度。

我們繼續穩步推進全渠道發展戰略，幫助品牌把握不斷變化的電商趨勢，提升運營效率。截至去年年底，42%的品牌合作夥伴與我們建立了全渠道合作。此外，增值服務收入比重增長至約50%。

2022年，我們採取了一系列舉措應對不確定性，通過建立多區域運營中心，深化降本增效。目前，位於區域運營中心的客戶服務人員已超過60%，這對成本優化及提高服務質量大有裨益。

科技創新赋能零售業數字化轉型

秉承着「科技成就商業未來」的願景，我們將科技創新和運營技術平台作為拓寬服務及市場邊界的根基。技術優勢既是我們的戰略發展核心，也是我們在市場競爭中脫穎而出的核心競爭力，使我們具備強大的實力，在實體零售與數字商業間構築可持續且互惠共贏的關係。

今年，我們正式推出全渠道數字化技術服務品牌—寶舵，以深化技術能力，加速商業化發展，赋能品牌實現全渠道零售數字化轉型，從容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寶舵提供集標準化與定制化為一體的端到端數字化解決方案，支持全渠道DTC解決方案、及數據智能決策功能。毋庸置疑，我們的科技創新能力是支撐業務發展和引領創新的第一動力，未來寶舵也將成為寶尊的核心增長引擎之一，不斷打造與品牌共創、共贏、共生的良性增長。

升級三大業務線

儘管2022年充滿挑戰，得益於品類多元性和成本優化，我們的業務韌性日益提升。2022年，我們的年度經營現金流達到3.83億元，創歷史記錄。儘管消費信心完全恢復尚需時日，但令人振奮的是，品牌合作夥伴的長期策略仍是進一步開拓和投資中國市場。展望未來，我們看到零售線上與線下正在加速融合，品牌需要通過技術和數字化赋能，與消費者實現更加精準有效的互動。順應這一趨勢，我們的業務佈局升級為三大業務線—寶尊電商(BEC)、寶尊品牌管理(BBM)以及寶尊國際(BZI)。



寶尊品牌管理是我們現有核心電商業務的戰略補充。依托科技創新及對中國零售市場的深刻認知，寶尊品牌管理期待與品牌建立更長久且更深厚的夥伴關係。我們的目標是充分利用自身領先的科技產品服務，將寶尊打造成為全面、全能型的合作夥伴，助力在華全球品牌進一步釋放商業潛力。我們收購Gap大中華區業務，成為寶尊品牌管理的第一個里程碑。我們堅信，寶尊「紮根中國、服務中國」的戰略，通過技術與數據驅動相結合以及消費者精準化運營，將推動Gap大中華區及我們未來的品牌矩陣實現可持續增長。

寶尊國際是我們未來潛心投入和探索的長期發展引擎。我們提出「全球本土化」概念，並作為開拓國際市場的主要策略。憑借寶尊在中國電商業務的成功商業模型和技術數據優勢，在追求全球機遇的同時，將依靠當地的專業知識和資源，形成當地的生態戰略聯盟。

我們的三大業務升級已蓄勢待發。寶尊電商是我們的業務核心；寶尊品牌管理是我們未來三年增長的關鍵板塊；寶尊國際是我們長期探索發展的新引擎。隨着寶尊業務多元化和領導層賦能雙管齊下，我們對擘畫高質量發展的戰略藍圖充滿信心。

關注人才培養及可持續發展

長期可持續發展是未來發展戰略的重要組成部分，並對業務的各方面產生積極影響。我們致力於提高倉儲物流園區的能源效率，減少能源浪費。我們將信念付諸行動，推動全價值鏈的綠色低碳運營，構建電商行業綠色生態，並與供應鏈夥伴合作探索綠色採購、包裝和運輸，共創可持續發展的未來。我們亦積極推動員工、品牌合作夥伴、消費者和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參與，在構建綠色電商生態的同時，倡導可持續的生活方式。

我們認為員工是寶尊最重要的財富。2022年，我們升級了「寶尊大學」培訓平台，為員工提供定制化的人才發展通道及培養模式。作為品牌電商孕育人才的搖籃，寶尊已連續第七年獲得「最佳僱主」殊榮，不僅充分體現了對員工的重視，也彰顯了我們「精於質、成於人」的企業文化。

回顧過去，在宏觀充滿不確定性期間，我們通過穩健運營助力合作夥伴取得成功，凸顯出寶尊獨有商業模式的韌性與實力。隨着2023年宏觀環境的持續改善，我們對戰略藍圖充滿信心，相信優秀的寶尊人將在新的一年中不斷收穫豐碩的果實。

寶尊電商有限公司

創始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仇文彬





於本年度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14年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4年5月採納並於2022年11月終止的股權激勵計劃
「2015年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5年5月採納並於2022年11月終止的股權激勵計劃
「2022年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2年11月採納的股權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美國存託股」	指	美國存託股（每股代表三股A類普通股）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細則」或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獎勵」	指	根據2014年計劃、2015年計劃及2022年計劃授予合資格人士的獎勵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	指	薪酬委員會、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的統稱，而「董事委員會」指其中任何一個委員會
「品牌合作夥伴」	指	我們為其提供服務的公司，包括但不限於網店運營（例如運營或已簽訂協議以運營品牌官方商城、官方平台店舖或於其他渠道以其品牌運營的官方商城）、數字營銷、IT解決方案、倉儲及配送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A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類普通股，A類普通股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B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類普通股，享有本公司不同投票權，使B類普通股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十票的投票權
「本公司」	指	Baozun Inc. (寶尊電商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12月1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美國存託股於納斯達克上市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顧問」	指	顧問，倘：(a)顧問向服務接收者提供真誠服務；(b)顧問提供的服務與集資交易中發售或出售證券並無關連，亦不直接或間接促進或維持本公司證券所在市場；及(c)顧問為與服務接收者直接訂立有關服務合同的自然人
「合同安排」	指	本集團的可變利益實體結構
「控股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COVID-19」	指	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僱員」	指	董事會成員、服務接收者的僱員
「ESG」	指	環境、社會及公司管治
「GMV」	指	交易總額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不時的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及其關聯併表實體，包括其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以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或其各自的聯營公司且與上述各方無任何關連的人士，或在該人士為公司的情況下，則為公司或其最終實益擁有人
「上市」	指	股份於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本公司上市日期，即2020年9月29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由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仇先生」	指	仇文彬先生，我們的創始人、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納斯達克」	指	美國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非僱員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並非僱員）
「主要轉換」	指	自2022年11月1日起，本公司由於香港第二上市地位自願轉換為於聯交所主要上市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8日的招股章程
「關連實體」	指	本公司的任何母公司，以及本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或附屬公司直接或間接透過所有權或合同安排於其中擁有重大經濟利益的任何業務、法團、合夥企業、有限責任公司或其他實體，惟其不得為附屬公司且獲董事會指定為2022年計劃的關連實體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
「報告期間」或「該年度」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的期間
「美國證交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服務提供者」	指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的顧問、獨立承包商或代理（不包括專業顧問及專家）
「服務接收者」	指	本公司、本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及合資格人士作為僱員、服務提供者、董事或其他董事向其提供服務的任何關連實體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如文義所指，本公司股本中的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
「股權激勵計劃」	指	2014年計劃、2015年計劃及2022年計劃
「聯交所」或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僅供識別

本年報內按特定兌換率將若干人民幣金額兌換為美元，僅為方便讀者。除另有註明外，人民幣兌美元的換算乃就該年度的財務數據按人民幣6.8972元兌1.00美元及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數據（即比較數據）按人民幣6.3726元兌1.00美元計算，即分別為聯邦儲備局H.10統計數據所載於2022年12月30日及2021年12月30日中午生效的買方匯率。

語言

倘本年報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版本為準，但倘本年報所述於中國成立的實體或企業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有任何不一致，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仇文彬先生(創始人、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吳駿華先生
岡田聰良先生
劉洋女士

獨立董事

Yiu Pong Chan先生
余濱女士
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
葉長青先生

審核委員會

余濱女士(主席)
Yiu Pong Chan先生
葉長青先生

薪酬委員會

Yiu Pong Chan先生(主席)
余濱女士
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主席)
Yiu Pong Chan先生
余濱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Arthur Yu先生
蘇嘉敏女士

授權代表

仇文彬先生
蘇嘉敏女士

註冊辦事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主要業務的主要行政辦事處

中國上海
江場西路510弄1-9號
郵編：200436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M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39樓

主要往來銀行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深圳
深南東路5047號14樓

股份代號

港交所：9991
納斯達克：BZUN

網站

www.baozun.com



不同投票權架構

根據我們的不同投票權架構，我們的股本包括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除法律或《上市規則》或我們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另有規定外，每股A類普通股及每股B類普通股分別賦予持有人就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行使一票及十票投票權。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投資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的潛在風險。我們的美國存託股（每股美國存託股代表三股A類普通股）於美國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股份代號為BZUN。每股B類普通股可由其持有人隨時轉換為一股A類普通股。將所有已發行及流通在外的B類普通股轉換為A類普通股後，本公司將發行13,300,738股A類普通股，約佔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及流通在外A類普通股總數的8.2%或經擴大發行及流通在外股份的7.5%（未計及根據2014年計劃、2015年計劃及2022年計劃（包括根據行使其權或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或不時授出或可能授出的其他獎勵）發行的股份及我們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及／或美國存託股）。

不同投票權的受益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不同投票權（「不同投票權」）的受益人為我們的創始人、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仇文彬先生及我們的聯合創始人兼董事吳駿華先生。

仇文彬先生

仇先生透過Jesvinco Holdings Limited（一間由仇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並控制10股A類普通股及9,410,369股B類普通股。仇先生亦實益擁有2,796,382股A類普通股（包括2015年計劃項下未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相關的1,025,550股A類普通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仇先生控制本公司總投票權的32.38%*。

吳駿華先生

吳先生透過Casvendino Holdings Limited（一間由吳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並控制2,764,707股A類普通股（包括2014年計劃項下未獲行使其權相關的1,732,674股A類普通股及2015年計劃項下未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相關的460,500股A類普通股）及3,890,369股B類普通股。吳先生亦實益擁有46,752股A類普通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吳先生控制本公司總投票權的13.35%*。

儘管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並不擁有本公司股本的大部分經濟利益，惟本公司的不同投票權架構可使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對本公司行使投票控制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目光長遠，將實施長期策略控制本公司，其遠見及領導能使本公司長期受益。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投資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的潛在風險，特別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利益未必總與股東整體利益一致，而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對本公司事務及股東決議案的結果施加重大影響。有意投資者務請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決定是否投資本公司。B類普通股持有人向並非其關聯方（定義見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的任何人士或實體出售、轉讓、出讓或處置任何B類普通股實益擁有權時，有關B類普通股將自動即時轉換為相同數目的A類普通股。

* 不包括根據已授出期權及限制性股份單位可發行的A類普通股的投票權。截至2022年12月31日，該等期權及限制性股份單位仍未獲行使或未歸屬。



業務回顧

概覽

我們是中國品牌電商服務行業的領導者和先行者以及數字商業賦能者。中國品牌電商服務行業乃第三方服務行業，其中電商服務提供商為品牌提供IT解決方案、網店運營、數字營銷、客戶服務及倉儲配送。憑藉端到端的電商服務功能、全渠道覆蓋和技術驅動的解決方案，我們賦能廣泛多樣的 brand 發展並取得成功。我們幫助品牌在中國執行其電商戰略。

我們的競爭優勢使我們的品牌合作夥伴數量實現快速增長。我們為飛利浦、耐克和微軟等各個行業中的全球領導者提供服務。我們能夠利用我們高效的電商運營能力及有效的全渠道解決方案，協助品牌合作夥伴應對新冠肺炎挑戰，足證我們服務的價值。憑藉我們出色的業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品牌合作夥伴總數已增至超過400個。

於2022年，我們不斷努力使我們的服務更多的以客戶為中心，通過創新使我們的業務模式多元化，並有效優化成本結構。於2022年財政年度，我們將現金流和利潤放在首位。我們的經營現金流創歷史新高，我們於2022年財政年度的非公認會計準則下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256百萬元。

我們於2022年財政年度的部分經營摘要概述如下：

- 我們全渠道、端到端的增值服務得到了客戶的高度認可。截至年末，42%的品牌合作夥伴委聘我們提供全渠道服務。
- 我們的服務滲透率進一步提高，增值服務佔我們收入流的一半。截至2022年末，我們的品牌合作夥伴超過400個，其中部分品牌最初委聘我們提供技術及數字營銷增值服務。
- 我們的區域服務中心持續拓張，在提升服務質量的同時降低成本及提高效率。
- 我們推出了寶尊全渠道數字化運營平台，深化技術商業化，探索新市場機遇。
- 我們物流及倉儲分部進一步加深其與菜鳥的戰略合作。
- 我們刊發了《寶尊碳中和白皮書》，明確「雙碳」目標並發佈多維度的可持續發展實踐。

- 於2022年11月1日，我們正式成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及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雙重主要上市的公司。
- 於2022年，我們連續七年獲最佳僱主品牌殊榮，這表明我們的業務發展一直與社會責任保持一致。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我們看到零售線上與線下正在加速融合，蘊含著龐大機遇。本著「科技成就商業未來」的願景，我們將依託技術和運營平台作為統一深厚的根基擴寬我們的服務及市場邊界。寶尊旗下現有三大業務線，分別是寶尊電商(BEC)、寶尊品牌管理(BBM)以及寶尊國際(BZI)。

寶尊電商仍是我們的核心業務。近年來，在幫助品牌合作夥伴加速數字化轉型的同時，我們持續優化增值服務，並升級寶尊電商的綜合運營平台和中台辦公系統，以提升問責性、效率和靈活性。我們亦豐富產品組合、進行互補業務的收購及進行人員投入。我們全渠道、端到端的增值服務得到了客戶的充分認可。

寶尊品牌管理是我們未來三年及更長時間增長及盈利的關鍵板塊。寶尊品牌管理的服務面向中高端的消費生活品牌。寶尊品牌管理為全球品牌全面、全能型的合作夥伴，助力在華全球品牌進一步釋放商業潛力。我們的技術和視野使我們具備能力在實體零售與線上電商間構築可持續且互惠共贏的關係。我們致力於通過數字和實體的規模融合提供一流的無縫全渠道體驗，創造零售業鮮有人達成的成就。

寶尊國際為我們未來將潛心投入和探索的長期發展引擎。我們具備複製中國電商業務成功的天然優勢，且與品牌合作夥伴攜手踐行「全球本土化」概念，這一融合「全球」及「本土」的概念指的是我們在追求全球機遇的同時將依靠當地的專業知識和資源的理念。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產品銷售及服務。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收入明細：

淨營收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增長率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產品銷售	2,644,214	31.5	3,873,589	41.2	-31.7
服務	5,756,417	68.5	5,522,667	58.8	4.2
總計	8,400,631	100.0	9,396,256	100.0	-10.6

於該年度，本集團的總淨營收約為人民幣8,400.6百萬元(1,218.0百萬美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9,396.3百萬元)，較2021年同期減少約10.6%，主要是由於網店運營收入減少使得產品銷售營收降低，部分被包括數字營銷和技術服務在內的增值服務帶來的收入增長所抵銷。

產品銷售營收

該年度產品銷售營收較去年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優化經銷業務產品結構，以及2022年中國宏觀經濟和消費疲軟，導致經銷模式下小家電和電子品類產品銷售收縮。

服務營收

該年度服務營收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於增值服務收入貢獻增加，尤其是數字營銷和技術服務方面。

產品成本

產品成本於經銷模式下產生。產品成本包括產品採購價及入庫運費以及存貨減記。該年度產品成本為人民幣2,256.0百萬元(327.1百萬美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3,276.6百萬元)。該年度的產品成本較去年減少主要是由於2022年產品銷售營收下降。

履約費用

履約費用主要包括(i)第三方快遞公司就派送及交付產品予消費者收取的費用；(ii)經營配送及客戶服務中心所產生的開支，包括人員成本及採購、接收、檢查及倉儲存貨、檢索、包裝及準備客戶訂單以供付運以及網店運營應佔開支；(iii)租賃倉庫的租賃開支；及(iv)包裝物料成本。履約費用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61.1百萬元(417.6百萬美元)增加2.2%至該年度的人民幣2,719.7百萬元(394.3百萬美元)。該增長與倉儲及物流營收增加一致。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主要包括銷售及營銷員工的工資、花紅及福利、廣告費用、支付予營銷平台的服務費、代理費及宣傳材料費用。銷售及營銷費用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49.8百萬元(400.1百萬美元)增加4.9%至該年度的人民幣2,674.4百萬元(387.7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前端員工成本增加、數字營銷收入和服務的增長。

技術與內容費用

技術與內容費用主要包括技術系統部門僱員工資與相關開支、技術基礎設施開支、與內部使用的電腦、存儲及電信基礎設施相關的成本以及其他成本(如編輯內容成本)。技術與內容費用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8.4百萬元(70.4百萬美元)減少4.6%至該年度的人民幣428.0百萬元(62.0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的成本控制措施及效率改善，部分被本公司對技術創新及產品化的持續投資所抵銷。

管理及行政費用

管理及行政費用主要包括管理層及參與公司一般職務的僱員工資與相關開支、辦公室租金、管理及行政職務所用物業及設備涉及的相關折舊及攤銷費用、就呆賬計提撥備、專業服務與諮詢費用及就一般公司目的產生的其他開支。管理及行政費用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5.8百萬元(82.5百萬美元)減少29.4%至該年度的人民幣371.5百萬元(53.9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自2021年搬入新總部大樓，租金增加及產生一筆租賃相關加速攤銷費用，導致去年同期產生的費用較高，而本公司於2022年實現了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及效率改善。



其他經營淨利潤（開支）

其他經營利潤（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地方政府獲取的作為若干地方區域進行業務的激勵的現金補貼。其他經營利潤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5百萬元（11.4百萬美元）增加31.4%至該年度的人民幣95.3百萬元（13.8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獲取的地方政府補貼增加。

其他收入（開支）

其他收入（開支）淨值包括淨利息收入、未實現投資損失、投資處置收益（損失）、2024年到期的1.625%可轉換優先票據回購收益、投資減值損失、衍生負債的公允價值損失及匯兌收益。於該年度，其他開支（淨值）約為人民幣613.6百萬元（89.0百萬美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1.0百萬元（25.3百萬美元）增加約281.1%，主要是由於就我們向Cainiao Smart Logistics Investment Limited發行的我們的附屬公司Baotong Inc.的30%股權錄得衍生負債的公允價值損失人民幣364.8百萬元、剝離一個虧損的倉儲物流及供應鏈業務子公司、本公司於2021年1月投資的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公司愛點擊互動亞洲集團有限公司的股票交易價格下跌，部分被未實現投資收益人民幣4.2百萬元（該收益與復朗集團的交易價格上漲有關，復朗集團是本公司於2021年6月投資的一家公司，其於2022年12月在紐約證券交易所成功上市）以及該年度人民幣與美元的匯率波動所抵銷。

所得稅支出

於該年度，我們的所得稅支出為人民幣26.5百萬元（3.8百萬美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55.3百萬元（8.7百萬美元）。

淨損失

由於上述因素的影響，該年度錄得淨損失約人民幣610.4百萬元（88.5百萬美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淨損失人民幣206.0百萬元（32.3百萬美元）。

流動資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7,397.1百萬元（1,072.5百萬美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204.0百萬元（1,444.3百萬美元）減少19.6%。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2.0倍（2021年12月31日：約1.9倍）。

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

應收賬款指應收客戶賬款。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60.9百萬元（354.8百萬美元）增加1.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92.7百萬元（332.4百萬美元）。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指應付供應商款項。截至2022年12月31日，應付賬款約為人民幣474.7百萬元（68.8百萬美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94.1百萬元減少約3.9%，波動幅度較小。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主要包括應計物流開支、應付薪金及福利以及應計營銷開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025.5百萬元（148.7百萬美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84.5百萬元（154.5百萬美元）增加約4.2%，主要是由於2022年的社會保險緩繳政策，部分被本公司於2022年第三季度剝離一個虧損的倉儲物流及供應鏈業務子公司導致的應計物流開支減少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公開發售及私募配售所得款項、短期銀行借款以及發行2024年票據為業務撥資。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一般包括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的銀行存款。銀行存款按2.00%至5.01%的市場年利率計息。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性現金及短期投資分別約為人民幣2,144.0百萬元（310.9百萬美元）、人民幣101.7百萬元（14.7百萬美元）及人民幣895.4百萬元（129.8百萬美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4,606.5百萬元（722.9百萬美元）、人民幣93.2百萬元（14.6百萬美元）及零）。現金總額的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於2022年財政年度回購於2024年到期的1.625%可轉換優先票據總計人民幣1,760.0百萬元及累計股份回購人民幣446.6百萬元所致，部分被2022年更強勁的經營現金流所抵銷。

短期貸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短期貸款約為人民幣1,016.1百萬元（147.3百萬美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288.5百萬元），均為短期銀行借款（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548.5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包括可轉換優先票據約人民幣1,740.0百萬元。

本集團短期銀行借款於該年度的實際利率介乎3.1%至4.1%（2021年12月31日：3.6%至3.7%）。



資產抵押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產已抵押或已質押。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年內債務總額除以年內權益總額再乘以100.0%計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1.15及1.05。

或然負債及承擔

我們於2022年11月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收購蓋璞(上海)商業有限公司(「蓋璞上海」)及台灣蓋璞有限公司(「蓋璞台灣」)的100%股權，最高對價為50,000,000美元。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信貸風險集中

可能使本集團面臨重大集中信貸風險的財務工具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性現金、應收賬款、短期投資、應收關聯方款項及長期定期存款。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2,144.0百萬元(310.9百萬美元)及人民幣4,606.5百萬元(722.9百萬美元)，限制性現金分別為人民幣101.7百萬元(14.7百萬美元)及人民幣93.2百萬元(14.6百萬美元)，短期投資分別為人民幣895.4百萬元(129.8百萬美元)及零。本集團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性現金、短期投資及長期定期存款均由位於中國、香港、日本及台灣且管理層認為擁有良好信貸質素的主要金融機構持有。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2,292.7百萬元(332.4百萬美元)及人民幣2,260.9百萬元(354.8百萬美元)，應收關聯方款項則分別為人民幣93.3百萬元(13.5百萬美元)及人民幣69.0百萬元(10.8百萬美元)。應收賬款及應收關聯方款項通常為無抵押並來自賺取中國客戶的營收。應收賬款涉及的風險透過本集團對其客戶進行的信貸評估及其對未償還結餘進行的持續監察程序而有所緩減。迄今為止，我們在收回應收賬款方面並無遭遇任何重大虧損。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進行及絕大部分營收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兌外幣(包括美元)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匯率進行。人民幣兌美元曾出現大幅及不可預測的波動。於該年度，本集團並無運用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本集團將繼續關注外匯風險，採取審慎措施減輕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採取適當行動。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2年11月8日，本集團與The Gap, Inc.及Gap (UK Holdings) Limited (統稱為「GAP」)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收購蓋璞上海及蓋璞台灣的100%股權，最高對價為50,000,000美元。收購蓋璞上海已於2023年2月完成，本公司將盡力完成收購蓋璞台灣。目前，本公司正進行購買價分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8日及2023年2月1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該年度概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該年度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新業務發展機會。

期後事項

2023年2月，寶尊以1,400萬美元現金總對價完成了對Branded Lifestyle Asia Limited (以下簡稱「BLA」) 10%的戰略投資，並擁有董事會席位。BLA是一家亞洲領先的中高端時尚零售商，隸屬於全球知名的零售、供應鏈管理及品牌管理商馮氏集團，BLA旗下擁有韓國童裝市場佔有率領先的Suhyang Networks，和加拿大休閒品牌Roots在台灣地區業務。

此外，寶尊電商與BLA簽訂戰略合作協議，成為其在中國以外亞洲地區的電商首選戰略服務提供商。同時，雙方將共同成立「技術戰略委員會」，以支持BLA制定零售數字化升級戰略，涵蓋ERP、信息化系統及業務所需的各項數字化工具。

於2023年4月1日，本公司向748名承授人授出3,577,479份限制性股份單位並擬向仇先生授出1,752,984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建議向仇先生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3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2022年12月31日後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其他可能對本集團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的董事及執行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如下表所示。

姓名	年齡	職位／職責及責任	獲委任的日期	加入本公司 的年份
仇文彬先生	55	創始人、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於2013年12月出任主席及 於2013年12月出任首席執行官	2007年
吳駿華先生	44	聯合創始人兼董事	於2013年12月出任董事	2007年
劉洋女士	39	董事	2021年7月	2021年
岡田聡良先生	64	董事	2014年10月	2014年
Yiu Pong Chan先生	50	獨立董事	2015年5月	2015年
余濱女士	53	獨立董事	2015年5月	2015年
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	59	獨立董事	2016年5月	2016年
葉長青先生	52	獨立董事	2016年5月	2016年
Arthur Yu先生	42	首席財務官兼BEC總裁	於2020年12月出任首席財務官及 於2022年12月出任BEC總裁	2020年
梁濤先生	36	高級副總裁	2019年11月	2014年
Jason Nan Xie先生	49	副總裁	2019年12月	2019年

董事

仇文彬先生，55歲，是我們的創始人。仇先生自2007年創立本公司以來一直擔任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仇先生亦為我們所投資多間公司的董事。在創辦本公司之前，仇先生於2000年曾參與創辦專門為中國消費品牌提供供應鏈管理解決方案及服務的異聯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或上海異聯，並於2000年3月至2007年1月擔任上海異聯的首席執行官。於1993年至2000年，仇先生是一名技術與解決方案架構師，在多間跨國公司擔任技術管理職務，包括安迅(上海)科技服務有限公司、中國惠普有限公司及太陽計算機系統(中國)有限公司。仇先生於1992年7月取得中國北京清華大學電子工程學學士學位。

吳駿華先生，44歲，是我們的聯合創始人之一，並自2007年創立本公司起至2017年12月擔任我們的首席運營官、於2017年12月至2022年12月擔任首席增長官，並自2012年起擔任我們的董事。於2001年9月至2007年4月，吳先生曾任上海異聯的專業服務部主管。於2000年4月至2001年9月，彼曾任好孩子國際集團(一間總部設於中國的國際兒童耐用品公司)的高級IT經理。

劉洋女士，39歲，自2021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會成員。劉女士於2014年9月加入阿里巴巴集團，目前擔任高級專家，管理阿里巴巴天貓事業群的消費者戰略中心和合作發展中心。在該職位上，彼領導利用阿里巴巴先進的數據技術，推動各行業垂直領域的數字品牌轉型，並推動全面的天貓生態合作能力，將技術引入最佳實踐。此外，劉女士亦創建了天貓消費者戰略方法論的框架，並將其廣泛應用於通用戰略標準。在加入阿里巴巴集團之前，劉洋女士於2008年9月至2014年9月在IBM工作，負責為IBM全球商業諮詢部門實施跨行業的CRM解決方案，彼支持全球領先品牌交付以客戶為中心的數位化轉型專案。劉女士分別於2006年和2008年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的學士學位和碩士學位，並於2016年獲得曼徹斯特大學的MBA學位。

岡田聰良先生，64歲，自2014年10月起出任我們的董事會成員。岡田先生亦自2008年10月起一直擔任Alibaba.com Japan董事及若干實體（阿里巴巴集團的附屬公司）的董事、及自2014年起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中國高性能數據中心開發商和運營商萬國數據服務有限公司董事。於2000年4月至2005年1月，岡田先生曾於Softbank Corp.集團內擔任不同管理職務。彼亦於2014年至2022年擔任Tsubasa Corporation董事、於2007年至2012年擔任阿里巴巴網絡有限公司董事、於2001年1月至2005年1月擔任科技公司Ariba Japan K.K.董事以及於2005年2月至2006年3月擔任軟件公司DeeCorp Limited董事。

獨立董事

Yiu Pong Chan先生，50歲，自2015年5月起出任我們的獨立董事。Chan先生自2021年4月起出任Tumeric Capital Asia IV的特殊合夥人。Chan先生於2012年9月至2014年3月曾任L Catterton Asia（前稱L Capital Asia）的執行董事，並於2014年4月至2018年6月出任其董事總經理，L Catterton Asia乃由跨國奢侈品公司LVMH Moët Hennessy Louis Vuitton S.A成立的新加坡私募股權基金。Chan先生亦於2014年4月至2018年6月曾任台灣非手術性護膚產品及解決方案公司達爾膚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於2015年3月至2018年3月曾任韓國音樂娛樂公司YG Entertainment Inc.的董事會觀察員。Chan先生於2006年8月至2007年9月及2007年10月至2011年6月先後出任Crescent Point Group的副總裁及董事。於2002年6月至2006年6月，Chan先生曾任Lone Star Asia-Pacific LTD.台灣辦事處董事。Chan先生於1999年2月至2002年6月在McKinsey & Co. Inc. Hong Kong工作。Chan先生於1999年4月獲得奧克蘭大學商學（會計及財務）一級榮譽碩士學位及於1996年5月取得商學學士學位。



余濱女士，53歲，自2015年5月起出任我們的獨立董事。余女士於2017年9月至2020年1月曾任AI科技驅動的 教育公司語冠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余女士自2018年5月起出任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中國數字娛樂平台運營商創夢天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余女士自2016年11月起出任萬國數據服務有限公司(託管、管理託管及管理雲服務提供商，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第一上市及於香港聯交所第二上市)的獨立董事。余女士自2021年1月起出任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領先的古典音樂授權、訂閱及教育服務提供商Kuke Music Holdings Limited的獨立董事。余女士自2020年12月起出任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股權投資行業的綜合服務平台清科創業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此外，余女士於2014年6月至2021年1月曾任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中國實時社交視頻平台天鵝互動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余女士亦自2015年1月至2016年5月為中國高速通信光模塊供應商蘇州旭創科技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及從事娛樂電視節目業務的星空華文國際傳媒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彼於2012年至2013年曾任優酷土豆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公司土豆控股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以及於2011年至2012年擔任財務高級副總裁。余女士於1998年8月及1999年5月先後取得美國托萊多大學(University of Toledo)的教育學碩士學位及會計學碩士學位，並於2013年1月取得中國北京清華大學及歐洲工商管理學院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美國俄亥俄州會計委員會(Accountancy Board of Ohio)的認可註冊會計師。

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59歲，自2016年5月起出任我們的獨立董事。Hsia先生自2020年4月起出任美國線上STEAM教育服務提供商Playnovate, Inc.的首席執行官。Hsia先生自2018年11月起出任新加坡汽車分銷集團Wearnes-Starchase Limited的董事。於2011年至2013年，Hsia先生曾任廣告媒體控股公司WPP, LLC旗下數字營銷機構Wunderman Worldwide, LLC的亞太區首席運營官。Hsia先生自1996年2月至2013年是亞洲數字營銷機構AGENDA Corporation的聯合創始人，並擔任其首席執行官。在AGENDA Corporation(前稱分別為DeliriumCyberTouch Corporation及CyberTouch)之前，Hsia先生共同創辦了馬來西亞企業軟件公司NextWare，並自1991年至1996年2月擔任董事總經理。Hsia先生於1987年5月取得加州大學伯克萊分校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

葉長青先生，52歲，自2016年5月起出任我們的獨立董事。葉先生亦自2022年11月起出任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出行技術公司NWTN Inc.的獨立董事；自2022年8月起出任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運營商網絡及雲中立互聯網數據中心服務提供商世紀互聯的獨立董事；自2019年9月起出任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腫瘤醫療公司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自2019年6月起出任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生物科技公司亞盛醫藥集團的獨立董事；自2019年6月起出任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專門提供生育服務的錦欣生殖醫療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自2018年10月起出任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人工智能城市出行解決方案提供商Niu Technologies Inc.的獨立董事。葉先生亦於2018年12月至2022年9月出任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商業銀行瀘州銀行的獨立董事。此外，葉先生自2019年9月起出任Panjing Harbourview Investment Fund L.L.P.的非執行董事。於2011年2月至2015年

12月，葉先生曾擔任中信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首席財務官及投資委員會成員。於1993年4月至2011年1月，葉先生任職於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主要負責併購諮詢方面的工作，並先後擔任中國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諮詢服務合夥人、上海辦公室諮詢服務主管及上海辦公室交易服務主管。葉先生於1992年7月取得中國武漢華中理工大學新聞學學士學位，以及於1999年11月取得英國華威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葉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註冊會計師。

高級管理人員

Arthur Yu先生，42歲，自2020年12月起出任我們的首席財務官及自2022年12月起出任BEC總裁。於2020年9月1日加入我們並出任財務副總裁之前，Yu先生任職於Jaguar Land Rover Plc，於2018年至2020年出任Chery Jaguar Land Rover大中華地區的首席財務官及董事會監事。此前，Yu先生於2009年至2018年任職於BT Group Plc並於英國及香港擔任多個高級領導職位，含其亞洲、中東及非洲地區首席財務官以及BT China主席。於BT Group任職期間，彼透過營運效益計劃實現可觀的現金流量及盈利能力的提升。於其早期的職業生涯中，Yu先生於2007年至2009年於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出任管理顧問，並於2004年至2007年從事Rolls-Royce Plc的研究生領導力計劃。Yu先生於2003年取得英國Warwick大學的管理科學學士學位，於2004年取得英國倫敦經濟學院管理信息系統的碩士學位，以及於2016年取得英國劍橋大學賈奇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Yu先生現時為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梁濤先生，36歲，現時為我們的高級副總裁，主管物流和供應鏈部及運營管理中心。梁先生於2019年11月再度加入我們。於2017年1月至2019年8月，梁先生曾擔任我們的副總裁，主要監督我們的物流及行政部門。在此之前，梁先生曾任職我們的不同職位，包括於2014年4月至2017年1月出任物流主管、於2011年1月至2014年4月出任銷售營運主管，負責協調前線和後勤運作、於2009年9月至2011年1月出任快速消費品銷售主管以及於2009年3月至2009年9月出任物流經理。

Jason Nan Xie先生，49歲，自2019年12月起出任我們的副總裁，主管IT工程及管理。加入我們之前，Xie先生於2018年8月至2019年6月曾任農場到餐桌供應鏈技術公司廣州影子科技有限公司的首席技術官。於2014年6月至2018年3月，Xie先生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線上折扣零售商Vipshop Holdings Limited旗下專注大數據和人工智能技術的附屬公司Vipshop (US) Inc.任職總經理，主管研發業務。Xie先生於2012年1月至2014年6月曾任eBay的高級產品經理。Xie先生在企業應用和消費互聯網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彼於1997年5月取得美國北卡羅來納大學教堂山分校(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at Chapel Hill)數學學士學位，並於2000年5月取得美國威斯康辛－麥迪森大學(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



聯席公司秘書

Arthur Yu先生，42歲，於2022年11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有關Yu先生的簡歷詳情，請參閱本年報「高級管理人員－Arthur Yu先生」。

蘇嘉敏女士，49歲，於2022年11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蘇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的主任。蘇女士於企業秘書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彼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私營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蘇女士目前擔任聯交所多家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蘇女士為特許秘書、特許管治專業人士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士。彼亦持有香港公司治理公會的從業許可。蘇女士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文學士學位。

董事會欣然提呈該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年度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我們力爭達致高標準的企業管治，這對我們的發展及保障股東權益而言至關重要。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原因導致的偏離外，本集團於2022年1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我們並無區分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目前由仇先生同時兼任兩個角色。仇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運營及戰略發展，作為本集團創始人，其對我們的增長及業務運營起著重要作用。考慮到管理及業務策略實踐的延續性，董事（包括獨立董事）認為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將令本公司能夠更有效及高效地制定業務策略及執行業務計劃。現有的安排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均由經驗豐富且具備才能的人員組成，其運作可確保權力及職責均衡。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此架構的有效性以確保其適合本集團的情況。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並尋求及制定適當措施及政策，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其於2022年1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會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以規管因職位或僱傭而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證券的未公開之本公司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包括任何僱員或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董事或僱員）進行的所有交易（參閱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D.2.4(e)）。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於報告期間內並未發現本公司相關僱員有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董事會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的策略決策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授予有關本集團日常管理及運營方面的權責及職責。為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董事委員會授予彼等各自職權範圍所載的職責。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以誠實態度，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並始終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董事會的組成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董事及四名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載列如下：

董事會成員	職位
董事	
仇文彬先生	創始人、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及董事
吳駿華先生	董事
岡田聡良先生	董事
劉洋女士	董事
獨立董事	
Yiu Pong Chan先生	獨立董事
余濱女士	獨立董事
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	獨立董事
葉長青先生	獨立董事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全體董事已以誠實態度履行職責，並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且始終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方式行事。

各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獨立董事

於報告期間內，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本公司有四名獨立董事，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獨立董事人數超過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獨立董事已就彼等於報告期間內的獨立性向本公司作出確認。依據獨立董事的確認，本公司認為彼等於報告期間內均為獨立人士。

獨立性機制

本公司已建立若干機制以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的觀點及意見。董事會應始終包括至少三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至少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因此董事會將始終具有高度獨立性，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各獨立董事須向本公司提供彼之獨立性的年度確認，而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負責至少每年對各獨立董事的獨立性及須付出的時間進行評估。

為便於適當履行職責，全體董事均有權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尋求意見，或應合理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無其他董事參與的會議，以討論任何事宜及關注事項。

本集團已採納利益衝突政策，據此，董事有責任就彼等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個人重大權益的任何合約、建議、交易或任何其他事宜，或可能涉及彼等的任何實際或潛在利益衝突（包括因彼等任何董事職務、行政職位、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僱傭或個人投資而產生的利益衝突）（包括可能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財務表現及所產生溢利有關的任何補償安排）披露彼等的權益，並就有關董事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事宜於董事會會議上放棄投票，除非大多數獨立董事特別要求該等董事出席或參與有關董事會會議；

涉及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董事與本公司權益相衝突而董事於通過有關決議案前認為該衝突屬重大的任何事項或事務的決議案，則不得以書面決議案通過，而僅可於根據細則舉行的董事會議上通過。在事項中本身及其聯繫人均沒有權益的獨立董事應出席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已檢討並認為有關機制在確保於報告期間內向董事會提供獨立觀點及意見屬有效。



委任獨立董事的期限

各獨立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協議，自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其於三年期限屆滿後可重續且可由任何一方通過向另一方發出提前書面通知或給予一定數額的賠償金而終止。根據《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每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的董事）須於主要轉換後至少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

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提升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為其董事安排培訓，並向彼等提供相關課題的閱讀材料。各董事均已獲提供必要的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彼充分了解本公司的運營及業務以及彼於相關法規、法律、規則及條例下的責任。

全體董事已獲悉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合規及提升彼等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此外，本公司亦會在必要時為董事安排持續簡報會及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即仇文彬先生、吳駿華先生、岡田聰良先生、劉洋女士、Yiu Pong Chan先生、余濱女士、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及葉長青先生均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C.1.4條及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提升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董事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 (附註)
仇文彬先生	A、B
吳駿華先生	A、B
岡田聰良先生	A、B
劉洋女士	A、B
Yiu Pong Chan先生	A、B
余濱女士	A、B
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	A、B
葉長青先生	A、B

附註：培訓類型

A 出席簡報會及／或研討會及／或會議

B 閱讀有關董事職責及責任的材料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承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

董事負責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以確保該等財務報表真實而中肯地反映本集團事務的狀況，並遵守相關法定及監管規定以及適用的會計準則。

董事會已自高級管理人員收到管理賬目及必要的相關說明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夠就批准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外聘核數師的責任是依據其審核對董事會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形成獨立意見，並向股東呈報其意見。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其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所作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董事會每年大約按季度舉行至少四次會議。必要時將安排額外會議。所有定期董事會議通知將於會議召開前至少14日發送予全體董事，而議程以及隨附的董事會文件將於會議召開前至少3日發送予全體董事，以便彼等有足夠時間審閱文件。會議記錄由其中一位聯席公司秘書保存，副本分發予全體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以供參考及記錄。在董事會決議案中存在利益衝突的董事須就該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會充分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審議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董事委員會成員提出的任何疑慮。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草稿及最終定稿應在會議舉行當日後一段合理時間內發送給董事／董事委員會成員，分別供發表意見及記錄。董事會會議的記錄可供董事公開查閱。所有董事應完整並及時獲取有關董事會決議的資料，任何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請求後均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下表載列各董事出席自2022年1月1日及直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仇文彬先生	8/8	-	-	-	1/1	1/1
吳駿華先生	8/8	-	-	-	0/1	0/1
岡田聰良先生	7/8	-	-	-	0/1	0/1
劉洋女士	8/8	-	-	-	0/1	0/1
Yiu Pong Chan先生	7/8	4/5	2/2	1/1	0/1	0/1
余濱女士	8/8	5/5	2/2	1/1	0/1	0/1
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	8/8	-	2/2	1/1	0/1	0/1
葉長青先生	7/8	4/5	-	-	0/1	0/1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即余濱女士（主席）、Yiu Pong Chan先生及葉長青先生。余濱女士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擔任該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匯報過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ii)監督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的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五次會議。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分別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3月31日、2022年6月30日及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季度業績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半年度業績，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批准。審核委員會監督有關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事宜，包括審閱審核的範圍及質素、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彼等的費用，並就委任外聘核數師、審核性質及範圍以及彼等費用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核委員會亦檢討本公司內部審核功能的有效性及其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控制。審核委員會亦與外聘核數師溝通，以討論財務報表及由審核產生的其他事項。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即Yiu Pong Chan先生(主席)、余濱女士及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Yiu Pong Chan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定有關薪酬政策設立正式及透明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釐定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待遇；(iii)參考董事會不時決議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績效薪酬；及(iv)審閱及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須由薪酬委員會審閱及／或批准的事宜。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的薪酬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已審閱股權激勵計劃的管理及董事薪酬及其他激勵獎勵。薪酬委員會亦已審閱2022年計劃，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當前包括三名獨立董事，即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主席)、Yiu Pong Chan先生及余濱女士。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ii)評估獨立董事的獨立性；(iii)向董事會就有關委任董事事宜提出建議；及(iv)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實施情況。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的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將按誠信、經驗、技能及須付出的時間的能力以及履行職責及責任的努力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現任人。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建議隨後將提呈予董事會以供決定。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於報告期間，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於報告期間，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檢討了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實施情況、於2022年6月2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退任及重選董事以及獨立董事的獨立性。此外，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亦已審閱並監察利益衝突管理及股東委聘的有效性。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本集團認同擁有多元化董事會的裨益，並視提高董事會多元化水平為支持本集團實現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重要一環。本集團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力求董事會多元化，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及年齡。董事擁有均衡的經驗，包括營運及管理電子商務公司、投資、企業零售、風險管理、財務及融資、審計及稅務。在性別平等方面，八位董事中有兩位為女性。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實施情況，以確保其落實及監察其持續有效性，並將根據《上市規則》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有關情況，包括制定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任何可衡量目標及在實現該等目標方面取得的年度進展。

董事會的目標是至少維持目前的女性代表水平，最終目標是實現性別平等。董事會將(i)參考董事會整體多元化持續按任人唯賢的原則作出委任；(ii)招聘中高層人員時致力促進性別多元化，著手提高本集團各層級的性別多元化；及(iii)投入更多資源培訓具備我們業務所需的經驗、技能及知識的女性員工，以根據我們的戰略需求及行業協助彼等培養擔任董事會成員所需的品格及能力，目標為將彼等提拔為董事會成員。

員工多樣化

我們致力於堅持誠實、正直及相互尊重的價值觀，在工作場所為所有員工提供平等的機會。我們相信，多元化對維持我們創新的能力至關重要。我們致力於提升性別多元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相關指標(包括高級管理人員)載列如下：

指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人數	佔總員工 人數比例
男性員工	3,067	40.4%
女性員工	4,521	59.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指標	佔高級管理人員	
	人數	總數的比例
男性高級管理人員	84	58.3%
女性高級管理人員	60	41.7%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在員工性別多元化方面取得良好平衡。

同時，我們為殘疾人提供工作機會，鼓勵他們在崗位上發揮自己的創造力，並為他們提供無障礙的工作環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僱傭了14名殘疾員工，為我們設計及客戶服務等多個部門工作。

為在員工層面達致多元化，本集團已實施適當的招聘及甄選規範，以便將多元化候選人納入考慮。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由董事集體承擔責任，包括：

- 制定及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審閱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審閱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審閱及監察僱員及董事適用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審閱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聯席公司秘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Arthur Yu先生（「Yu先生」）及蘇嘉敏女士（「蘇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的主要職責包括在業務交易方面支持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內部的良好溝通及信息流通以及董事會政策及程序合規，及對治理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協助新委任的董事適應新職位以及監督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蘇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一家外聘服務提供商）企業服務部的主任。彼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Yu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各聯席公司秘書均已確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專業培訓以更新彼等的技能及知識。Yu先生及蘇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核數師

本年報所載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費	金額 (千美元)
審核費用	1,040.3
非審核費用	493.0
總計	1,533.3

審核費用包括審核年度財務報表以及通常由我們的核數師就法定及監管備案或該年度其他業務提供的服務的費用，而非審核服務費用包括就本公司的收購提供諮詢及顧問服務以及進行系統及組織控制報告的服務費用。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彼對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80至84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承認其維持健全及有效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責任，以始終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本集團維護載有經營程序、內部控制程序及其他政策及指引的內部手冊。本集團亦於IT、財務報告、合規及人力資源等業務經營的各個方面採納及實施全面風險管理政策。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D.2.1至D.2.7條守則條文項下關於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規定。本公司已為風險管理建立內部審核機制，其亦為監察及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內部控制監察及評價機制。

本公司已在集團法律風控部下成立法務團隊及內控內審團隊，並制定有關合約管理及合規管理的政策。法務團隊主要負責合約的綜合集中管理，對合約的起草、執行、完成及管理具有指導及監督權。本公司法律風控部下內控內審團隊（其向審核委員會匯報）通過訪談及問卷調查等方式，定期開展獨立風險評估，以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及包括策略風險、財務風險、市場風險、經營風險、法律風險等多個方面的風險。管理層與部門主管協調，評估發生風險的可能性、影響、脆弱性及速度。同時彼等亦提供應對方案，並監察風險管理進度。本公司的內控內審團隊負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審閱。本公司的內控內審團隊審查了與會計慣例及所有重大控制有關的關鍵事項，向被審核方提供審查結果及改進建議，並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報告整改情況。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支持下，定期審閱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控制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認為該等系統屬有效及充足。

董事會確認其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定期審閱該等制度的有效性；承認該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與達成業務目標相關的風險，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做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將至少每年對本集團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控制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審閱。

董事會認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有效及充足。

為了營造健康及合乎道德的文化，本集團對任何違反法律及法規的行為或商業活動中的不當行為採取零容忍的政策。在反賄賂和反貪腐方面，我們制定政策和程序，設立了合規及舞弊調查部門以及職責明確的反貪腐管理架構，並持續增強廉潔意識。同時，我們已設立舉報渠道和舉報人保護制度。我們的反貪腐宣傳涵蓋全體員工及所有董事會成員。



內幕消息的披露

本公司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制定處理及披露內幕消息的內部政策。該內部政策列明及時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以及向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相關員工提供監察消息披露及回應查詢的一般指引。

本公司已實施控制程序，以確保嚴禁擅自獲取及使用內幕消息。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其中載列指引以供董事會釐定(i)是否將宣派及支付股息；及(ii)將支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水平。股息政策旨在允許股東參與本公司的溢利，同時預留足夠的儲備以供未來增長。宣派股息視乎董事的酌情決定，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的未來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資本需求及盈餘、自附屬公司收取的分派金額(如有)、財務狀況、合同限制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概不保證股息將按董事會任何計劃所載金額宣派及支付，或概不宣派及支付股息。由於我們是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任何未來股息的支付及金額亦將取決於自我們附屬公司收取的可用股息。我們的股東可在股東大會上批准任何股息宣派，但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

股東權利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本公司已與股東建立多種及不同通訊渠道，包括股東大會、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年報及中期報告、公告與通函及業績發佈會。為促進本公司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本公司不時與投資者及分析師舉行會議、簡報會及路演。股東可通過下文提到的渠道隨時向本公司做出查詢，及向董事或管理層提供意見和建議。收到股東的書面查詢後，本公司將盡快做出實質回應。

另外，本公司不時更新其網站，為股東提供本公司近期發展的最新資料。本公司致力於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當)將與股東見面並回答其查詢。於報告期間，所有公司通訊及監管公告均於本公司網站、聯交所網站及美國證交會網站及時發佈。於報告期間，董事會認為股東通訊政策屬有效。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9.4條及第19.5條，股東特別大會可應持有合共不少於在該日附有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的本公司所有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所附表決權總數（按每股一票基準）的十分之一的任何成員的書面請求而召開。有關要求必須說明目的及將加入會議議程的決議案，必須由請求人簽署並呈交至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副本寄送至註冊辦事處）。該要求可由多份格式類似的文件組成，每份文件均由一名或多名請求人簽署。倘於遞呈當日起21日內，董事並未著手召開有關大會，請求人自身（彼等）可以自行召開股東大會，但通過該方式召集的任何大會不得於前述21日期限到期後的三個月之後舉行。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及聯繫方式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發表彼等意見的重要場合，本公司鼓勵及倡導股東出席及參與股東大會。

董事會成員（尤其是主席或其代表）、管理層團隊的適當成員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疑問。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的股東獲提供合理場合就會議議題相關的內容提出問題，包括但不限於就核數工作及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向外聘核數師提問。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程序及詳盡的聯繫方式使該等查詢可妥善傳達

倘閣下就閣下的持股權有任何疑問，請致函或按以下方法聯絡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2862 8555
傳真：(852)2865 0990/ (852) 2529 6087
網站：<https://www.computershare.com>

倘閣下對本公司有任何疑問，請聯繫本公司，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香港九龍觀塘道348號宏利廣場5樓
傳真：(852) 3585 2500
電郵：ir@baozun.com
(請寶尊電商有限公司董事會垂注)

註：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投資者關係及通訊

作為促進溝通的渠道，本公司已設立網站www.baozun.com刊發本公司的公告、財務資料及其他相關資料。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直接致函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本公司將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所有查詢。本公司認為，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通訊於該年度維持有效。

憲章文件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就主要轉換於2022年10月21日通過特別決議案採納第六次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自2022年11月1日起生效。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www.baozun.com)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年報及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為客戶提供端到端電商解決方案的業務，包括銷售服飾、家居及電子產品、網店設計與架設、視覺營銷及營銷、網店運營、客戶服務、倉儲及訂單配送。

本集團的業務及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劃分的該年度營收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載於本年報第85至94頁。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概無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討論、採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進行的本集團表現分析、年內對本集團構成影響的重大事件之詳情，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發展方向）可參閱本年報「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章節。回顧及討論屬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可能受到若干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的影響。本集團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載列如下。本集團面臨及識別的風險及不確定性的完整情況將刊登於2023年4月的海外監管公告中。可能存在本集團現時未知或現時未必重大但未來變得重大之其他風險及不確定性。

倘中國電商市場並無增長，或增長速度較我們預期緩慢，我們服務及解決方案的需求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現有及潛在未來品牌合作夥伴使用我們服務及解決方案的持續需求取決於電子商務會否繼續被廣泛接受。日後的經營業績將取決於多項影響中國電商行業發展的因素，而該等因素可能並非我們可以控制。該等因素包括：

- 中國互聯網、寬帶、個人電腦及手機的滲透率及使用量的增長，以及任何有關增長率；
- 中國線上零售消費者的信任及信心水平，以及消費者人口統計資料、品味及喜好的轉變；
- 中國有否出現能更有效解決消費者需求的其他零售渠道或業務模式；及
- 與線上購物相關的配送、付款及其他配套服務的發展。

倘中國消費者對電商渠道的使用率並無增長，或增長速度較我們預期緩慢，我們服務及解決方案的需求將受到不利影響，營收亦將受到負面影響，而我們尋求增長策略的能力將受到損害。

倘品牌合作夥伴尋求線上銷售時面對的複雜性及挑戰減少，或倘品牌合作夥伴增強本身內部的電子商務能力以替代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則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需求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解決方案及服務對品牌合作夥伴的其中一項主要吸引力是我們能夠幫助彼等解決在中國電商市場上所面對的複雜性及困難。倘有關複雜性及困難的程度因電子商務格局的變化或其他因素而下降，或品牌合作夥伴選擇增強本身內部的支援能力以替代我們的電商解決方案及服務，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對品牌合作夥伴的重要性或吸引力可能會減少，而對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需求可能下降。

我們的成功與我們為其經營品牌電商業務的現有及未來品牌合作夥伴的成功息息相關。

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品牌合作夥伴的成功。隨著我們持續拓展及優化品牌合作夥伴群，我們日後的成功亦將與未來品牌合作夥伴的成功息息相關。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吸引新品牌合作夥伴及其他客戶以及優化品牌合作夥伴群的努力將取得成功。倘無法取得成功，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表現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中國零售業務的競爭非常激烈。倘品牌合作夥伴的線上銷售因任何原因出現任何大幅下降，例如新識別的品質或安全問題，或其產品的受歡迎程度下跌，或彼等經歷任何財務困難、品牌減值或產品的盈利能力或需求因任何其他原因有所下降，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以及維持並發展業務的能力構成不利影響。倘品牌合作夥伴的產品銷售、營銷、品牌或零售店並不成功，或品牌合作夥伴減少營銷工作，我們的業務亦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留住現有品牌合作夥伴，則我們的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根據合同安排向品牌合作夥伴提供品牌電商服務，年期一般介乎12至36個月。該等合同或許不予重續，或如重續，未必按相同或更有利於我們的條款予以重續。我們未必能準確預測與品牌合作夥伴續約的未來趨勢，而與品牌合作夥伴的續約率可能因對我們的服務及解決方案的滿意度及我們的費用與收費等因素，以及我們不能控制的因素（例如品牌合作夥伴面對的競爭水平、彼等於電子商務的成功程度及支出水平）而下降或波動。

具體而言，若干現有品牌合作夥伴已與我們合作多年，我們透過以下方式產生大部分淨營收：(i)在我們經營的品牌店舖銷售產品，及(ii)向該等品牌合作夥伴提供服務，我們將之統稱為與該等品牌合作夥伴「相關」的淨營收，以評估我們與彼等的整體業務合作關係。於2022年，按淨營收計，與10大品牌合作夥伴相關的淨營收合共佔我們總淨營收的約45.3%。於2022年，按淨營收計，與兩大品牌合作夥伴相關的淨營收分別佔我們總淨營收的約14.0%及11.8%；於2022年，按GMV計，與10大品牌合作夥伴相關的總GMV合共佔我們總GMV的約78.3%。由於部分其他品牌合作夥伴主要根據服務費模式或寄售模式使用我們的服務能力，故我們並無產生任何與彼等相關的產品銷售營收，因此即使彼等亦貢獻大額總GMV，但與彼等相關的淨營收則較少（2022年各佔總淨營收少於10%）。然而，倘任何品牌合作夥伴終止或不重續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我們的GMV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部分品牌合作夥伴過往並無重續與我們的業務關係，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現有品牌合作夥伴日後將重續與我們的業務關係。倘部分現有品牌合作夥伴（特別是與我們合作多年的品牌合作夥伴）終止或不重續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或按較不利條款重續，或重續較少服務及解決方案，而我們並無取得替代品牌合作夥伴或以其他方式擴大品牌合作夥伴群，我們的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與現有品牌合作夥伴的部分合同乃基於有關品牌合作夥伴建議的標準形式，當中載有競業條款，限制我們出售有關品牌合作夥伴的競爭對手的產品或向其提供類似服務。該等條文已限制並可能繼續限制我們與部分品牌合作夥伴的業務發展及擴張。隨著業務進一步拓展，我們可能與多個相互競爭的品牌合作夥伴開展業務，並可能受限於其他現有品牌合作夥伴或未來品牌合作夥伴要求的類似競業限制。倘任何品牌合作夥伴針對我們違反競業條款提出申索，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不會被認為違反現有或未來品牌合作夥伴的競業條款。倘我們被提出任何有關申索且我們被發現違反任何競業條款，我們或須就違反合同承擔潛在責任及處罰，包括違約賠償金及沒收銷售獎勵，而品牌合作夥伴可能決定終止與我們的合同，繼而導致我們損失營收。該等潛在違約行為或會對我們的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維持與電商渠道的關係或適應新興電商渠道，或倘電商渠道以其他方式削弱或妨礙我們將解決方案整合至彼等渠道的能力，則我們的解決方案對現有及潛在品牌合作夥伴的吸引力將下降。

我們自於電商渠道提供的解決方案產生絕大部分營收，包括平台商舖、社交媒體及其他新興電商渠道。該等電商渠道並無義務與我們進行業務，或准許我們長期使用彼等的渠道。倘我們未能維持與該等渠道的關係，彼等可能隨時決定以任何理由大大削弱或妨礙我們將解決方案整合至彼等渠道的能力。我們與主要線上平台訂立年度平台服務協議，而日後未必會重續有關協議。

此外，該等渠道可能決定對其各自的業務模式、政策、系統或計劃作出重大改動，而有關改動或會損害或妨礙我們或合作夥伴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於該等渠道銷售產品的能力，或對合作夥伴可於該等渠道銷售的GMV金額造成不利影響，或以其他方式減低於該等渠道銷售的意欲。另外，任何該等渠道可能決定取得可使彼等與我們競爭的服務能力。倘我們未能適應新電商渠道的冒起，我們的解決方案對合作夥伴的吸引力可能下降。任何該等發展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財務報表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多種與財務報表有關的風險。有關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及2(e)。

與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利益相關方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認識到人才對業務可持續增長及競爭優勢的重要性。我們認為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吸引、保留及激勵合資格人員的能力，特別是擁有電商行業經驗的技術、配送、營銷及其他運營人員。我們致力為員工提供綜合社會效益、多元化的工作環境以及廣泛的職業和領導力發展及培訓機會。有關我們與僱員關係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年報「人力資源」一節。

在經銷模式下，我們的品牌合作夥伴及／或彼等的授權經銷商被視為我們的供應商，而在服務費模式及寄售模式下則被視為我們的客戶。本集團致力於幫助我們的品牌合作夥伴解決在中國電商市場上所面臨的複雜性及困難。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主要供應商及客戶」一節。

董事會認為，有效的溝通和及時披露資料可以建立股東及投資者的信心，亦可獲得有利於投資者關係及未來公司發展的建設性反饋。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56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總營收的14.0%，而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則佔本集團總營收的21.4%。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29.7%，而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59.0%。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我們的董事、其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的任何股東概無於我們任何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股本

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公司根據股權激勵計劃授出的期權及獎勵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發行或授出任何可轉換證券、期權、獎勵、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本公司並無發行股本證券以換取現金。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可分派儲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1,140,701百萬元。

借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短期貸款約為人民幣1,016.1百萬元（147.3百萬美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288.5百萬元），均為短期銀行借款（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548.5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包括可轉換優先票據約人民幣1,740.0百萬元。

董事

於主要轉換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的董事如下：

董事

仇文彬先生（創始人、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吳駿華先生

岡田聰良先生

劉洋女士

獨立董事

Yiu Pong Chan先生

余濱女士

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

葉長青先生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詳情載於將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至24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確認，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的任何資料，亦無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與任何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有任何關係。

獨立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且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屬獨立人士，且截至本年報日期仍屬獨立人士。

董事重選及相關董事服務合同

全體獨立董事（即Yiu Pong Chan先生、余濱女士、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及葉長青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將合資格膺選連任。

各獨立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年期為三年的董事協議，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送達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獨立董事的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董事退任及輪值規定。

概無獨立董事（即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獨立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未屆滿的服務合同（並非可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一年內無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予以終止的合同）。

管理合同

截至年末或於報告期間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有關的管理及行政管理合同。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一項以董事為受益人的獲准許彌償條文現時生效，並於整個財政年度內生效。本公司為董事及高級職員投購責任保險，以保障董事因合法履行職責而引致的索償。

慈善捐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已制定薪酬政策，以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本公司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宗旨為確保薪酬水平適當，以吸引及保留經驗豐富的優秀人才監督本集團的業務及發展。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乃經參考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技能及知識、彼等的工作職責及參與本集團事務、業績及盈利能力的程度以及行業薪酬基準及現行市況後而釐定。薪酬通常包括現金報酬和福利以及股權激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各自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1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薪酬等級劃分的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水平(人民幣)	人數
0 – 1,000,000	0
1,000,001 – 3,000,000	2
3,000,001 – 5,000,000	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人力資源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7,588名全職員工，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有8,821名全職員工。作為我們人力資源策略的一部分，我們通常給予員工現金報酬和福利，亦可能根據股權激勵計劃授予員工期權及限制性股份單位，均經參考彼等的經驗、資歷及一般市況後釐定。本集團員工的薪酬政策由董事會根據彼等業績、資歷和能力設立。

為了提升表現及服務質素，我們已建立全面培訓計劃，當中包括入職培訓和在職培訓。我們的入職課程涵蓋企業文化、商業道德、電子商務工作流程及服務等主題。我們的在職培訓包括商務英語和商務演講培訓、初級管理人員管理培訓營及客戶服務代理職業發展計劃。於2014年，為了進一步加強我們的內部培訓計劃，我們設立了專門的培訓設施寶尊大學。

員工激勵計劃

1. 2014年計劃

本公司於2014年5月30日採納2014年計劃，其後於2022年11月1日終止。

a. 目的

2014年計劃旨在通過將董事會成員、僱員及顧問的個人利益與股東的利益掛鉤，藉著激勵該等人士作出傑出表現，為股東帶來豐厚回報，以促進本公司的成功及提升其價值。2014年計劃亦旨在為本公司及其他服務接收者提供靈活性，使其可激勵、吸引及留用董事會成員、僱員及顧問以提供服務，而本公司能否成功經營業務，主要取決於該等人士的判斷、利益及特別努力。

b. 參與者

合資格人士應包括董事會釐定的僱員、顧問或非僱員董事。然而，條件是獎勵不得授予居於任何歐盟國家及根據適用法律不得向非僱員授予的任何其他國家的顧問或非僱員董事。

c. 獎勵類型

獎勵類型包括(其中包括)期權(「**期權**」)、限制性股份獎勵、限制性股份單位、股息等值獎勵、遞延股份獎勵、股份支付獎勵及股票增值權(「**股票增值權**」)。



d. 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截至2022年1月1日，根據2014年計劃項下所有發行在外的期權可能發行的A類普通股數目為1,912,709股。2014年計劃自2022年11月1日起終止，且不得授出新獎勵（包括期權），然而，2014年計劃將繼續規管於2022年11月1日前授出的所有獎勵（包括期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根據2014年計劃項下授出的獎勵（包括期權）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1,887,470股股份，佔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A類普通股的1.16%。

e. 每名參與者的權利上限

於2014年計劃終止前，各參與者並無享有權利上限。然而，概無向承授人授出獎勵將導致直至授出當日（包括該日）的12個月期間內，就根據2014年計劃授予有關人士的所有獎勵（不包括根據2014年計劃條款已被沒收或失效的任何獎勵）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本公司截至授出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

f. 期限

根據2014年計劃授予的任何期權及股票增值權的期限不得超過十(10)年。

g. 歸屬

2014年計劃的管理人釐定歸屬時間表。

h. 行使價及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期權及股票增值權項下的每股股份或每股美國存託股的行使價應由2014年計劃的管理人釐定並在獎勵協議中規定，該價格可以是與股份或美國存託股（如適用）的公允市值（「公允市值」）相關的固定或可變價格，且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低於股份的面值。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承授人及根據2014年計劃授出的期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	截至2022年 1月1日的結餘	行使價 (美元/股份)	授出日期	年內行使	緊接期權行使日期前 美國存託股(每股 美國存託股相當於 3股A類普通股)的 加權平均收市價 (美元)	年內失效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僱員參與者							
1. 董事							
吳駿華先生 ⁽³⁾	1,632,995	0.0136	2014年8月29日	-	-	-	1,632,995
	99,679	0.0001	2015年2月6日	-	-	-	99,679
小計	1,732,674			-	-	-	1,732,674
余濱女士	35,000	0.0001	2015年5月21日	-	-	-	35,000
2. 其他僱員							
除董事外的僱員	984	0.0136	2010年1月30日	-	-	-	984
	2,124	0.0136	2010年5月17日	-	-	-	2,124
	2,017	0.0136	2012年2月1日	-	-	-	2,017
	2,375	0.0136	2012年2月1日	-	-	-	2,375
	39,372	0.0136	2013年6月28日	16,338	5.98	-	23,034
	26,363	0.0136	2014年8月29日	8,901	4.76	-	17,462
	71,800	1.5000	2015年2月6日	-	-	-	71,800
小計	145,035			25,239		-	119,796
總計	1,912,709			25,239		-	1,887,470

附註：

- (1) 根據2014年計劃授出的所有期權已於2022年1月1日前歸屬，行使期為自各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 (2) 於報告期間，概無根據2014年計劃授出或註銷任何期權。
- (3) 期權乃授予由吳駿華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Casvendino Holdings Limited。

有關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以及根據2014年計劃授出期權的估計公允價值，請分別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及附註23。有關2014年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薪酬－2014年股權激勵計劃及2015年股權激勵計劃」。



2. 2015年計劃

本公司於2015年5月5日採納2015年計劃，其後於2022年11月1日終止。

a. 目的

2015年計劃旨在通過將董事會成員、僱員及顧問的個人利益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掛鉤，藉著激勵該等人士作出傑出表現，為本公司股東帶來豐厚回報，以促進本公司的成功及提升價值。2015年計劃亦旨在為本公司及其他服務接收者提供靈活性，使其可激勵、吸引及留用董事會成員、僱員及顧問以提供服務，而本公司能否成功經營業務，主要取決於該等人士的判斷、利益及特別努力。

b. 參與者

合資格人士應包括2015年計劃的管理人釐定的僱員、顧問或非僱員董事。然而，條件是獎勵不得授予居於任何歐盟國家及根據適用法律不得向非僱員授予的任何其他國家的顧問或非僱員董事。

c. 獎勵類型

獎勵類型包括(其中包括)期權、限制性股份獎勵、限制性股份單位、股息等值獎勵、遞延股份獎勵、股份支付獎勵及股票增值權。

d. 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截至2022年1月1日，根據2015年計劃項下所有發行在外的期權及限制性股份單位可能發行的A類普通股數目為4,313,114股。2015年計劃自2022年11月1日起終止，且不得授出新獎勵(包括期權)，然而，2015年計劃將繼續規管於2022年11月1日前授出的所有獎勵(包括期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根據2015年計劃項下授出的獎勵(包括期權)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2,687,777股股份，佔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A類普通股的1.65%。

e. 每名參與者的權利上限

於2015年計劃終止前，各參與者並無享有權利上限。然而，概無向承授人授出獎勵將導致直至授出當日(包括該日)的12個月期間內，就根據2015年計劃授予有關人士的所有獎勵(不包括根據2015年計劃條款已被沒收或失效的任何獎勵)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本公司截至授出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

f. 期限

根據2015年計劃授予的任何期權及股票增值權的期限不得超過十(10)年。

g. 歸屬

2015年計劃的管理人釐定歸屬時間表。

h. 行使價及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期權及股票增值權項下的每股股份或每股美國存託股的行使價應由2015年計劃的管理人釐定並在獎勵協議中規定，該價格可以是與公允市值(如適用)相關的固定或可變價格，且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低於股份的面值。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承授人及根據2015年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限制性股份單位」)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	截至2022年 1月1日 的結餘		該年度授出 ^(a) (A類普通股)	該年度歸屬 (A類普通股)	緊接限制性股份 單位歸屬日期前 美國存託股 (每股美國存託股 相當於3股A類 普通股)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該年度失效 (A類普通股)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A類普通股)	授出日期			(A類普通股)	(A類普通股)		(A類普通股)	(A類普通股)
1. 董事									
仇文彬先生	18,750	2018年3月1日	-	18,750	10.53	-	-	-	-
	75,000	2019年8月25日	-	37,500	13.90	-	-	37,500	-
	204,000	2020年3月13日	-	60,000	6.49	-	-	144,000	-
	6,156	2021年3月1日	-	6,156	10.53	-	-	-	-
	993,000	2021年8月20日	-	148,950	8.45	-	-	844,050	-
	-	2022年4月1日	131,706	131,706	7.41	-	-	-	-
小計	1,296,906		131,706	403,062		-	-	1,025,550	
吳駿華先生	9,375	2018年3月1日	-	9,375	10.53	-	-	-	-
	37,500	2019年8月25日	-	18,750	13.90	-	-	18,750	-
	102,000	2020年3月13日	-	30,000	6.49	-	-	72,000	-
	4,424	2021年3月1日	-	4,424	10.53	-	-	-	-
	435,000	2021年8月20日	-	65,250	8.45	-	-	369,750	-
小計	588,299		-	127,799		-	-	460,500	
余濱女士	16,809	2021年8月20日	-	2,521	8.45	-	-	14,288	-
小計	16,809		-	2,521		-	-	14,288	



承授人類別	截至2022年 1月1日 的結餘		該年度授出 ⁽³⁾ (A類普通股)	該年度歸屬 (A類普通股)	緊接限制性股份 單位歸屬日期前 美國存託股 (每股美國存託股 相當於3股A類 普通股)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該年度失效 (A類普通股)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A類普通股)	授出日期					
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	16,809	2021年8月20日	-	2,521	8.45	-	14,288
小計	16,809		-	2,521		-	14,288
Yiu Pong Chan先生	16,809	2021年8月20日	-	2,521	8.45	-	14,288
小計	16,809		-	2,521		-	14,288
葉長青先生	16,809	2021年8月20日	-	2,521	8.45	-	14,288
小計	16,809		-	2,521		-	14,288
2. 其他僱員							
	15,000	2018年3月1日	-	15,000	10.53	-	-
	8,750	2018年4月27日	-	8,750	7.03	-	-
	60,000	2019年10月16日	-	-	5.18	60,000	-
	173,250	2020年2月17日	-	69,750	13.40	-	103,500
	470,475	2020年3月13日	-	133,875	6.49	31,500	305,100
	15,300	2020年4月13日	-	4,500	8.13	-	10,800
	241,800	2020年9月23日	-	78,000	6.57	-	163,800
	68,400	2020年12月4日	-	34,200	5.08	-	34,200
	484,486	2021年3月1日	-	473,034	10.53	11,452	-
	60,000	2021年3月26日	-	9,000	8.12	-	51,000
	415,500	2021年3月20日	-	58,275	6.81	107,325	249,900
	27,000	2021年6月22日	-	6,750	10.57	20,250	-
	97,500	2021年9月15日	-	14,625	7.38	-	82,875
	58,500	2021年11月1日	-	8,775	3.94	3,825	45,900
	164,712	2021年12月31日	-	146,676	7.41	18,036	-
	-	2022年2月17日	149,967	149,967	7.64	-	-
	-	2022年4月1日	2,892,531	2,708,318	7.41	86,713	97,500
	-	2022年6月24日	9,411	9,411	8.47	-	-
	-	2022年7月7日	4,050	4,050	10.28	-	-
	-	2022年9月9日	3,951	3,951	6.88	-	-
小計	2,360,673		3,059,910	3,936,907		339,101	1,144,575
總計	4,313,114		3,191,616	4,477,852		339,101	2,687,777

附註：

- (1) 限制性股份單位已作為美國存託股歸屬，故加權平均收市價乃按各日期美國存託股的收市價計算。
- (2) 歸屬須待達成個別表現檢討及達成與本集團有關的若干里程碑或表現目標後方可作實，包括但不限於達成載於適用於各承授人的獎勵協議的本集團於相關期間的收入及利潤增長，截至2022年12月31日，於2,687,777份未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結餘中，(i) 56,25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於2023年1月1日歸屬；(ii) 103,5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3年及2024年2月17日各歸屬50%的限制性股份單位；(iii) 521,1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3年及2024年3月13日各歸屬50%的限制性股份單位；(iv) 249,9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3月20日各歸屬約30%、35%及35%的限制性股份單位；(v) 51,0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3月26日各歸屬約30%、35%及35%的限制性股份單位；(vi) 97,5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2026年4月1日各歸屬15%、25%、30%及30%的限制性股份單位；(vii) 10,8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3年及2024年4月13日各歸屬50%的限制性股份單位；(viii) 1,270,952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8月20日各歸屬約30%、35%及35%的限制性股份單位；(ix) 82,875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9月15日各歸屬約30%、35%及35%的限制性股份單位；(x) 163,8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3年及2024年9月23日各歸屬50%的限制性股份單位；(xi) 45,9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1月1日各歸屬約30%、35%及35%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及(xii) 34,2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將於2023年12月4日歸屬。所有已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的行使期為自各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 (3) 承授人無須就限制性股份單位可予發行的A類普通股支付任何購買價。
- (4) 截至2022年3月31日、6月23日、7月7日及9月8日（即緊接於限制性股份單位授出日期前的交易日），每股股份的收市價分別為22.80港元、27.35港元、26.95港元及20.35港元。截至2022年3月30日、6月23日、7月6日及9月7日（即緊接於限制性股份單位授出日期前的交易日），每股美國存託股的收市價分別為8.95美元、11.08美元、10.28美元及7.89美元。
- (5) 於報告期間，概無根據2015年計劃註銷任何限制性股份單位。
- (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限制性股份單位不受任何其他行使條件或表現目標規限。
- (7) 獎勵乃授予由吳駿華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Casvendino Holdings Limited。

於報告期間，有關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以及根據2015年計劃授出獎勵的估計公允價值，請分別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及附註23。有關2015年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薪酬－2014年股權激勵計劃及2015年股權激勵計劃」。

3. 2022年計劃

本公司以股東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採納2022年計劃，自2022年11月1日起生效。

a. 目的

2022年計劃旨在(a)通過將僱員及服務提供者的個人利益與股東的利益掛鉤，藉著激勵該等人士作出傑出表現，為股東帶來豐厚回報，以促進本公司的成功及提升其價值；及(b)為本公司及其他服務接收者提供靈活性，使其可激勵、吸引及留用董事會成員、僱員及服務提供者以提供服務，而本公司能否成功經營業務，主要取決於該等人士的判斷、利益及特別努力。



b. 參與者

合資格人士應包括(a)任何僱員、董事或服務接收者(不包括關連實體)的其他董事，以及預期成為僱員、董事或服務接收者(不包括關連實體)的其他董事的人士；(b)任何僱員或關連實體的董事，以及預期成為僱員或關連實體的董事的人士(「關連實體參與者」)；(c)任何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的服務提供者，以及預期成為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的服務提供者的人士，然而，條件是獎勵不得授予居於任何歐盟國家及根據適用法律及規則不得向非僱員授予的任何其他國家的任何非僱員顧問、獨立承包商或代理或本公司非僱員董事(「非僱員董事」)。

c. 獎勵類型

獎勵類型包括期權、股票增值權、限制性股份單位獎勵、限制性股份獎勵、股息等值獎勵、遞延股份獎勵及股份支付獎勵。

d. 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a) 計劃授權限額

於董事會作出的任何調整規限下，根據2022年計劃可予授予的所有獎勵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計劃授權限額」)不得超過截至2022年計劃獲股東批准之日發行在外之股份總數的10%，即17,488,424股A類普通股(佔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的約9.91%)。截至2022年12月31日，根據2022年計劃可授出相當於13,580,624股A類普通股的獎勵。

(b) 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

於計劃授權限額內，就2022年計劃項下授予服務提供者的所有獎勵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計劃授權限額的3%(「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即524,652股A類普通股(佔於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的約0.28%)，並須遵守適用法律及規則施加的任何其他規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根據2022年計劃可向服務提供者授出相當於524,652股A類普通股的獎勵。

e. 每名參與者的權利上限

倘向合資格人士授出任何獎勵將導致直至授出當日（包括該日）的12個月期間內，就根據2022年計劃或本公司其他股份計劃授予有關人士的所有獎勵（不包括根據計劃條款已被沒收或失效的任何獎勵）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上市規則》規定的限額（目前為本公司截至授出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則有關授出必須根據《上市規則》經本公司股東另行批准且有關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有關人士為關連人士，則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f. 期限

根據2022年計劃授予的任何期權及股票增值權的期限不得超過十(10)年。

g. 歸屬

2022年計劃的管理人釐定歸屬時間表，惟根據2022年計劃授出的獎勵（現金獎勵除外）須不早於授出獎勵日期第一週年歸屬。

h. 行使價及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期權及股票增值權項下的每股股份或每股美國存託股的行使價應由2022年計劃的管理人釐定並在獎勵協議中規定，該價格可以是與公允市值相關的固定或可變價格（如適用），且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低於股份的面值；惟行使價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以較高者為準）：(i) 股份或美國存託股（如適用）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納斯達克交易日）的公允市值及(ii) 股份或美國存託股（如適用）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納斯達克交易日的平均公允市值（或（倘更高）有關日期的股份面值）。



i. 期限

2022年計劃將自2022年11月1日（「生效日期」）起有效及生效及須於生效日期十週年當日屆滿（除非董事會提早終止），其後不得再授予任何獎勵。根據2022年計劃及適用獎勵協議的條款，於2022年計劃終止後尚未行使的任何獎勵將繼續有效。截至本年報日期，2022年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9年6個月。

於2022年12月2日，合共35名合資格人士獲授予合共3,966,300股A類普通股的限制性股份單位，佔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及發行在外A類普通股的約2.25%。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參與者及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	該年度授出	該年度行使	該年度歸屬	該年度失效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僱員參與者					
除董事外的僱員	3,966,300 ⁽¹⁾	—	—	58,500	3,907,800

附註：

- (1) 歸屬須待達成個別表現檢討及達成與本集團有關的若干里程碑或表現目標後方可作實，包括但不限於達成載於適用於各承授人的獎勵協議的本集團於相關期間的收入及利潤增長，於授出的該等3,966,3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中，(i)就3,531,3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而言，15%、25%、30%及30%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2026年12月2日歸屬；(ii)就186,0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而言，所有限制性股份單位須於2023年2月1日歸屬；(iii)就150,0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而言，15%、25%、30%及30%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2026年6月1日歸屬；(iv)就45,0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而言，15%、25%、30%及30%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2026年8月1日歸屬；及(v)就54,0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而言，15%、25%、30%及30%的限制性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2026年9月1日歸屬。所有已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的行使期為自各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 (2) 承授人無須就限制性股份單位可予發行的A類普通股支付任何購買價。
- (3) 截至2022年1月1日（即緊接於限制性股份單位授出日期前的日期）股份的收市價為11.02港元。
- (4) 於報告期間，概無根據2022年計劃註銷任何限制性股份單位。
- (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限制性股份單位不受任何其他行使條件或表現目標規限。
- (6) 有關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2日的公告。

於報告期間，有關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以及根據2022年計劃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的估計公允價值，請分別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及附註23。有關2022年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5日的通函附錄四。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根據於報告期間所有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就授出期權及獎勵將予發行合共8,483,047股A類普通股，佔於報告期間已發行A類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的5.0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並無任何僱員須於香港強制性繳納公積金。但我們根據中國法規參與政府規定的各項僱員福利計劃，包括社會保險基金（即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根據中國法律，我們須按員工工資、獎金及若干津貼的特定百分比向僱員福利計劃供款，金額最高不超過地方政府不時規定的上限。截至2022年12月31日，該退休福利計劃下並無已沒收的供款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中的權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或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A類 普通股數目 ⁽¹⁾	所持相關A類 普通股數目	佔A類普通股 概約百分比 ⁽²⁾	所持B類 普通股數目 ⁽¹⁾	佔B類普通股 概約百分比 ⁽³⁾
仇文彬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70,832股股份(L)	1,025,550股股份(L) ⁽⁴⁾	1.71%	-	-
	受控法團權益	10股股份(L)	-	0.00%	9,410,369股股份(L)	70.75%
	總計	1,770,832股股份(L)	1,025,550股股份(L)	1.71%	9,410,369股股份(L)	70.75%
吳駿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46,752股股份(L)	-	0.03%	-	-
	受控法團權益	571,533股股份(L)	2,193,174股股份(L) ⁽⁵⁾	1.70%	3,890,369股股份(L)	29.25%
	總計	618,285股股份(L)	2,193,174股股份(L)	1.72%	3,890,369股股份(L)	29.25%
岡田聰良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1股股份(L)	-	0.03%	-	-
Yiu Pong Chan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21股股份(L)	14,288股股份(L) ⁽⁴⁾	0.02%	-	-
余濱女士	實益擁有人	2,521股股份(L)	49,288股股份(L) ⁽⁶⁾	0.06%	-	-
Steve Hsien-Chieng Hsia 先生	實益擁有人	85,468股股份(L)	14,288股股份(L) ⁽⁴⁾	0.06%	-	-
葉長青先生	實益擁有人	37,521股股份(L)	14,288股股份(L) ⁽⁴⁾	0.03%	-	-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名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A類普通股為163,100,873股。
- (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B類普通股為13,300,738股。
- (4) 指根據2015年計劃授出但未歸屬的限制性股份單位。
- (5) 包括根據2014年計劃授出但未獲行使的相關期權的1,732,674股A類普通股及根據2015年計劃授出及未歸屬的460,5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
- (6) 包括根據2014年計劃授出但未獲行使的相關期權的35,000股A類普通股及根據2015年計劃授出但未歸屬的14,288份限制性股份單位。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控制概約百分比
仇文彬先生	上海尊溢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 ⁽¹⁾	80.00% ⁽²⁾
	上海可為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 ⁽¹⁾	13.35% ⁽²⁾
	Jesvinco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0,000	100.00%
吳駿華先生	上海匯陽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 ⁽¹⁾	80.0% ⁽²⁾
	上海可為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 ⁽¹⁾	6.68% ⁽²⁾
	Casvendino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0,000	100.00%

附註：

(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各公司未發行任何股份。

(2) 指於各公司註冊資本中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截至2022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債權證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有關股份激勵計劃的安排外，誠如本年報所披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獲授予任何通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的權利，亦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此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存續安排，以使董事可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據董事所知，截至2022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A類普通股數目	佔A類普通股 概約百分比 ⁽¹⁾	擁有權益的 B類普通股數目	佔B類普通股 概約百分比 ⁽²⁾
Jesvinco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0股股份(L)	0.00%	9,410,369股 股份(L)	70.75%
Casvendino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764,707股 股份(L) ⁽³⁾	1.70%	3,890,369股 股份(L)	29.25%
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6,469,422股 股份(L)	16.23%	-	-
Schroders PLC	投資管理人	10,419,536股 股份(L) ⁽⁴⁾	6.39%	-	-
JPMorgan Chase & Co.	受控法團權益	3,841,477股 股份(L)	2.36%	-	-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 權益的人士	3,329,805股 股份(L)	2.04%	-	-
	核准借出代理人	2,837,125股 股份(L)	1.74%	-	-
	投資管理人	4,605股 股份(L)	0.00%	-	-
	總計	10,013,012股 股份(L)⁽⁵⁾	6.14%	-	-
Morgan Stanley	受控法團權益	8,800,185股 股份(L) ⁽⁶⁾	5.40%	-	-

附註：

- (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A類普通股為163,100,873股。
- (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B類普通股為13,300,738股。
- (3) 包括2,193,174股相關A類普通股，其中包括根據2014年計劃授出但未獲行使的1,732,674份期權及根據2015年計劃授出及未歸屬的460,500份限制性股份單位。
- (4) 根據公開可獲得的記錄，其包括透過持有45,900份現金結算的非上市衍生工具於45,900股相關A類普通股中的權益。
- (5) 根據公開可獲得的記錄，其包括透過持有若干上市衍生工具（現金結算：50,400股A類普通股）及非上市衍生工具（現金結算：76,300股A類普通股）於126,700股相關A類普通股中的權益總額。
- (6) 根據公開可獲得的記錄，其包括透過持有若干上市衍生工具（實物結算：8,275,734股A類普通股）及非上市衍生工具（現金結算：327,942股A類普通股）於8,603,676股相關A類普通股中的權益總額。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估A類普通股		擁有權益的 估B類普通股	
		A類普通股數目	概約百分比 ⁽¹⁾	B類普通股數目	概約百分比
Morgan Stanley	受控法團權益	5,167,368股股份 ⁽²⁾	3.17%	-	-
JPMorgan Chase & Co.	受控法團權益	4,320,140股股份 ⁽³⁾	2.65%	-	-

附註：

- (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A類普通股為163,100,873股。
- (2) 根據公開可獲得的記錄，其包括透過Morgan Stanley持有若干上市衍生工具（實物結算：585,087股A類普通股；現金結算：455,346股A類普通股）及非上市衍生工具（現金結算：4,022,336股A類普通股）於5,062,769股相關A類普通股中的權益總額。
- (3) 根據公開可獲得的記錄，其包括透過JPMorgan Chase & Co.持有若干上市衍生工具（現金結算：58,766股A類普通股）及非上市衍生工具（現金結算：674,492股A類普通股）於733,258股相關A類普通股中的權益總額。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任何人士（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權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或董事之任何關連實體概無於本公司業務相關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擔任（擔任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董事除外）。

貸款及擔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關連人士提供任何貸款或提供任何貸款擔保。

《上市規則》下的持續披露責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擁有《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披露責任。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同的權益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同，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訂立重大合同。

關連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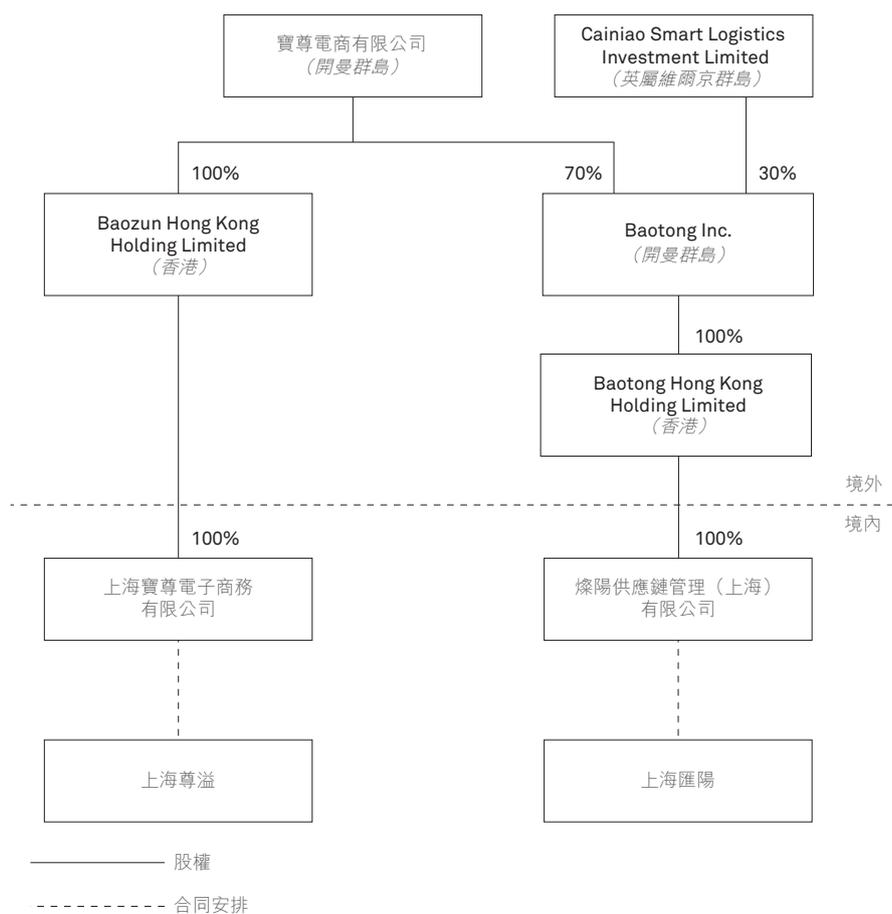
於主要轉換後，本公司已就其持續關連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訂明的規定。相關持續關連交易詳情如下：

須遵守申報及年度審閱的持續關連交易

合同安排

合同安排的背景

下圖列示截至本報告日期上海尊溢及上海匯陽的所有權結構及合同安排：



外商投資增值電信業務

外商投資電信業務受國務院於2001年12月11日頒佈並其後於2008年9月10日、2016年2月6日及2022年5月1日修訂的《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即**2022年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所規管。2006年7月13日，工業和信息化部發佈《關於加強外商投資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管理的通知》，據此，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即**VAT許可證**)的境內中國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外國投資者變相租借、轉讓、倒賣VAT許可證，也不得以任何形式為外國投資者在中國境內非法經營電信業務提供資源、場地、設施等條件。

本集團目前通過上海尊溢(持有於2014年取得的VAT許可證)提供國內呼叫中心服務及互聯網信息服務。鑒於潛在業務擴展，本集團於2019年7月在中國成立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匯陽，目的是建立一個電商平台。本集團的互聯網信息服務及電商平台業務受2021年負面清單及2022年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項下的外商所有權限制所規限。

根據《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即**2021年負面清單**)，提供增值電信服務屬於「限制」類。因此，外國投資者於從事增值電信服務(電子商務、國內多方通信、存儲轉發和呼叫中心除外)的公司的最終持股比例不得超過50%。

根據於2022年5月1日生效的2022年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i)一般而言，外國投資者在經營增值電信服務的企業中的出資比例，不得超過50%；及(ii)在中國投資增值電信企業的外國投資者不再需要證明具有提供該等服務的良好往績及運營經驗。

鑒於：

- (1) 上述監管發展並無令VAT許可證失效或要求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法規修訂合同安排。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收到主管部門有關VAT許可證或合同安排整體有效性的任何問詢或通知。
- (2) 儘管有上述規定，但由於2022年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於2022年5月1日方生效，並無發佈具體的指引或實施辦法，因此對外國投資者的最終持股比例超過50%的持股架構所涉相關VAT許可證應用2022年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及其日後對本集團的影響，包括任何本集團可能須滿足的特定要求，在實踐中仍屬未知之數。



鑒於上述內容，本公司確定對本公司而言通過股權所有權直接持有上海尊溢並不可行。另一方面，截至本報告日期，上海匯陽的註冊資本由吳先生及梁先生分別持有80%及20%。儘管上海匯陽自成立以來並無開始經營，但本公司日後仍可根據其業務策略就上海匯陽申請VAT許可證，因此合同安排予以保留。本公司將密切關注有關2022年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的任何未來進展，並將採取一切必要行動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特定要求或指引，包括在未來有需要時重組企業架構。

鑒於上述情況，根據中國業內有關外商投資限制的慣例，本集團的國內呼叫中心服務及互聯網信息服務乃通過上海尊溢開展且本集團的電商平台業務將通過上海匯陽開展，以及(a)上海尊溢、上海寶尊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及上海尊溢股東(即仇先生及張先生)，以及(b)上海匯陽、燦陽供應鏈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及上海匯陽股東(即吳先生及梁先生)已訂立一系列合同安排。通過涉及上海尊溢及上海匯陽的合同安排，本集團分別自2014年7月及2019年12月起取得上海尊溢及上海匯陽的經營控制權，並享有其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因此，合同安排旨在確保根據合同安排應向本集團支付的費用金額並無限制。因此，合同安排下任何協議均將無金額上限。

有關涉及上海尊溢的合同安排之概要，請參閱招股章程「我們的歷史和公司架構－合同安排」一節。涉及上海匯陽的合同安排首次於2019年12月(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第二上市，且其後透過主要轉換在聯交所主要上市之前)訂立，且該等合同安排之條款與上海尊溢大致相同，並已於招股章程內披露。

上海尊溢及上海匯陽合同安排的執行並未違反現行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根據現行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上海尊溢及上海匯陽的各項合同安排屬有效，對相關訂約方具有約束力及可強制執行。

合同安排之重要條款之概要

獨家認購期權協議。

於2014年4月1日，上海尊溢、其各股東及上海寶尊訂立獨家認購期權協議。上海尊溢各股東已向上海寶尊授出購買其於上海尊溢的股權的獨家認購期權，行使價等於(i)上海尊溢註冊資本；及(ii)適用中國法律許可的最低價格之較高者。上海尊溢已進一步向上海寶尊授出購買其資產的獨家認購期權，行使價等於資產的賬面值或適用中國法律許可的最低價格之較高者。根據認購期權，上海寶尊可提名另一實體或個人購買股權或資產(如適用)。倘適用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未有禁止根據認購期權完成股權或資產的轉讓，則各認購期權可予行使。上海寶尊有權獲得上海尊溢所宣派的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而上海尊溢各股東同意放棄其自出售其於上海尊溢的股權獲得分派或所得款項的權利，並於扣除適用稅項後向上海寶尊支付任何有關分派或溢價。獨家認購期權協議將持續有效，直至作為有關協議標的的股權及資產轉移至上海寶尊或其指定實體或個人。在法律許可的範圍內，上海尊溢及其股東並無終止與上海寶尊的獨家認購期權協議的合同權利。

委託協議。

於2019年7月25日，上海尊溢、其各股東及上海寶尊訂立經修訂及重列的投票權委託協議(或委託協議)，其取代先前於2014年7月28日訂立的投票權委託協議。上海尊溢各股東不可撤回地向上海寶尊授出授權書，授權上海寶尊指定的任何人士行使其作為上海尊溢股權持有人的權利，包括出席股權持有人大會及投票以及委任董事的權利。除非上海寶尊另行通知，否則委託協議初步為期20年，並將於其後按年自動重續。倘(i)上海寶尊或上海尊溢的經營期限屆滿；或(ii)各訂約方相互同意提前終止，則委託協議可予終止。在法律許可的範圍內，上海尊溢及其股東並無終止與上海寶尊的委託協議的合同權利。



股權質押協議。

於2019年8月27日，上海尊溢及其各股東與上海寶尊訂立經修訂及重列的股權質押協議，其取代先前於2014年7月28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上海尊溢的股東向上海寶尊質押其於上海尊溢的所有股權，以擔保其及上海尊溢於若干上述協議項下的責任及其他協定的責任，並作為上海尊溢根據該等協議應付上海寶尊的所有款項的抵押品。倘本協議項下定義的任何違約事件發生，上海寶尊（作為質權人）將有權出售所質押股權。此外，上海尊溢的任何註冊資本增加將進一步以上海寶尊的利益而質押。股權質押協議將持續充分有效，直至所有擔保合同責任已履行或所有擔保債務已解除。根據中國法律，股權質押須向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國家市場監管總局」）或其主管分支機構登記方可完成。上海尊溢的股權質押已向國家市場監管總局的相關分支機構登記。

獨家技術服務協議。

於2014年4月1日，上海尊溢及上海寶尊訂立獨家技術服務協議。根據獨家技術服務協議，上海寶尊擁有向上海尊溢提供特定技術服務的獨家權利。未經上海寶尊事先書面同意，上海尊溢不可於協議年期內接納任何第三方提供的相同或類似的技術服務。上海尊溢同意於各曆年後三個月內就往年所提供的服務向上海寶尊支付上海尊溢淨營收95%的服務費，以及就上海尊溢要求上海寶尊提供的額外服務支付額外服務費。除非上海寶尊另行通知，否則協議初步為期20年，並將於其後按年自動重續，並應於上海寶尊或上海尊溢的經營期限屆滿時終止。在法律許可的範圍內，上海尊溢並無終止與上海寶尊的獨家技術服務協議的合同權利。

適用於合同安排的持續關連交易規定

本公司已與VIE訂立合同安排。根據合同安排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就與合同安排有關的交易而言，《上市規則》項下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預期超過5%。因此，該等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尋求豁免

由於董事認為嚴格遵守將產生過重的負擔並增加不必要的行政管理成本，本公司已就合同安排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以下規定：

- (a)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5及14A.36條就合同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的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b)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3條就根據合同安排應付本集團的費用設定最高年度總值（即年度上限）的規定；及
- (c) 只要我們的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將合同安排的期限限制為三年或以下的規定，

惟須達成以下條件：

- (a) 未經獨立董事批准不得更改：未經獨立董事批准，不得對構成合同安排的任何協議作出任何更改；
- (b) 未經獨立股東批准不得更改：除下文(d)段所述者外，未經獨立股東批准，不得對規管合同安排的協議作出任何更改。一旦就任何更改取得獨立股東批准，除非及直至提出進一步更改，否則無需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作出進一步公告或獲得獨立股東批准。然而，在本公司年報內就合同安排定期報告的規定（如下文(e)段所載）將繼續適用；
- (c) 經濟利益的靈活性：合同安排須繼續令本集團能夠通過(i)（如及當適用中國法律允許時）本集團以相當於仇先生、張先生、吳先生及梁先生於VIE所繳註冊資本金額的對價（倘中國法律允許的最低對價金額高於上述價格，則為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低對價金額的價格）收購VIE全部或部分股權的選擇權；(ii)由VIE產生的綜合淨利潤大部分由本集團保留，因而無需就VIE根據相關獨家技術服務協議或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應付上海寶尊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及燦陽供應鏈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的服務費金額設置年度上限的業務結構；及(iii)本集團控制VIE的管理及營運及實質上控制VIE的所有投票權的權利，收取由VIE產生的經濟利益；



- (d) 更新及複製：基於合同安排為本公司與本公司直接持股的附屬公司（作為一方）及VIE（作為另一方）之間的關係提供一個可接受的框架，該框架可於現有安排屆滿後或者就與本集團從事相同業務（本集團可能擬於業務權宜之計合理的情況下設立該業務，而無需獲得股東批准）的任何現有或新的外商獨資企業或經營公司（包括分公司）予以更新及／或複製，其條款及條件與現有合同安排大致相同。然而，於更新及／或複製合同安排後，與本集團從事相同業務（本集團可能會設立該業務）的任何現有或新的外商獨資企業或經營公司（包括分公司）的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將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該等關連人士與本公司之間的交易（類似合同安排項下的交易除外）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本條件受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審批規限；及
- (e) 持續報告及批准：本公司將持續按以下方式披露與合同安排有關的詳情：
- 本公司年度報告將根據《上市規則》的相關條文披露於各財政期間存在的合同安排；
 - 獨立董事將每年審閱合同安排，並於本公司相關年度的年度報告中確認：(i)該年度進行的交易乃根據合同安排的相關條文訂立；(ii) VIE概無向其股權持有人作出隨後不會以其他方式出讓或轉讓予本集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及(iii)本集團與VIE於相關財政期間內根據上文(d)段訂立、更新或複製的任何新合同就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有利，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本公司核數師將根據合同安排每年對所開展交易進行檢討程序，並將向董事提供一份函件（副本呈聯交所），確認該等交易已獲得董事批准且已根據相關合同安排訂立及VIE概無向其股權持有人作出隨後不會以其他方式出讓或轉讓予本集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
 - 就《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特別是「關連人士」的定義而言，VIE將被視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有關VIE的關連人士與本集團之間的交易（合同安排項下的交易除外）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及
 - VIE將承諾，只要股份在聯交所上市，VIE將就本公司核數師檢討該等關連交易，向本集團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提供查閱其相關記錄的全部權限。

確認

獨立董事已審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合同安排，並確認：

- (i) 該年度進行的交易乃根據合同安排的相關條文訂立；
- (ii) VIE概無向其股權持有人作出隨後不會以其他方式出讓或轉讓予本集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及
- (iii) 本集團與VIE於該年度根據上文(d)段訂立、更新或複製的任何新合同就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有利，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於致董事會函件中確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同安排：

- (i) 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使彼等相信合同安排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使彼等相信該等交易並非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合同安排訂立；
- (iii) 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使彼等相信綜合入賬關聯實體向其股權持有人作出隨後不會以其他方式出讓或轉讓予本集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合同安排的核數師函件副本。



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的持續關連交易

(1) 向阿里巴巴集團採購的物流服務

本集團不時向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集團」）採購物流服務，包括（其中包括）倉儲運營、倉儲以及國內外配送服務，以便安全及迅速地交付產品。

物流服務費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主要部分：

- (a) 訂單處理費，參照所發出的配送訂單數量計算，目前就每筆配送訂單支付；
- (b) 倉儲費，根據儲存於阿里巴巴集團倉庫的貨物規模計算，按月支付；
- (c) 國內外配送服務費，根據阿里巴巴集團所配送貨物的配送路線、尺寸或重量計算（以較高者為準），就每筆配送訂單支付；
- (d) 增值服務費，按所採購增值服務的類型，根據需要相應增值服務的貨物數量計算，目前就每筆配送訂單支付；及
- (e) 因物流服務產生的支出及其他附帶費用，例如阿里巴巴集團代本集團繳納的稅款，根據所產生支出實際金額計算，目前由阿里巴巴集團就每筆配送訂單收取。

服務費（按月結算的倉儲費及在每個包裹從倉庫發出後結算的訂單處理費除外）目前在每筆配送訂單完成後立即結算。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流服務費約為人民幣47.6百萬元，位於人民幣83,996,000元的年度上限（經不時修訂）範圍內。估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就物流服務收取的最高年費將分別不超過人民幣99,208,000元及人民幣117,883,000元。

(2) 向阿里巴巴集團提供的店舖運營服務

本集團不時根據與阿里巴巴集團協商的相關協議向阿里巴巴集團提供店舖運營服務，以協助執行其在亞洲的電商戰略。

店舖運營服務費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主要部分：

- (a) 銷售佣金費用，按阿里巴巴集團在本集團所經營店舖的適用品類的所有購買交易商品總交易額的百分比計算；及
- (b) 每月向阿里巴巴集團收取的服務費（不同品類產品的月費金額不同）（如適用）。

服務費定期結算（如按月結算）。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店舖運營服務費約為人民幣7.5百萬元，位於人民幣14,274,000元的年度上限（經不時修訂）範圍內。估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就店舖運營服務收取的最高年費將分別不超過人民幣16,859,000元及人民幣20,032,000元。

(3) 向阿里巴巴集團提供的倉儲服務

本集團已在電商價值鏈中建立強大的物流網絡及倉儲能力。借助本集團的物流網絡和倉儲能力，部分倉儲服務（包括（其中包括）包裝、上架、倉儲、倉庫運營及配送服務）由阿里巴巴集團採購。

倉儲服務費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主要部分：

- (a) 處理費，根據所發出配送訂單數量計算，目前就每筆配送訂單支付；
- (b) 倉儲費，根據儲存於本集團倉庫的貨物規模計算，按月支付；
- (c) 包裝費，根據所發出配送訂單數量計算，目前就每筆配送訂單支付；及
- (d) 增值服務費，按所提供增值服務的類型，根據需要相應增值服務的貨物數量計算，目前就每筆配送訂單支付。

服務費定期結算（如按月結算）。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倉儲服務費約為人民幣34.6百萬元，位於人民幣42,784,000元的年度上限（經不時修訂）範圍內。估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就倉儲服務收取的最高年費將分別不超過人民幣81,222,000元及人民幣103,769,000元。

截至本報告日期，Baotong Inc.由本公司擁有70.0%及Cainiao Smart Logistics Investment Limited（「菜鳥」）擁有30.0%。菜鳥為Baotong Inc.的主要股東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此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Alibaba Investment」）按經轉換基準持有普通股總數的約16.2%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有權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控制8.9%的投票權的行使。菜鳥及Alibaba Investment均為阿里巴巴集團（紐交所代碼：BABA及港交所代號：9988）的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1)條，阿里巴巴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向阿里巴巴集團採購的物流服務、店舖運營服務及倉儲服務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向阿里巴巴集團採購的物流服務、店舖運營服務及倉儲服務的各自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每年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向阿里巴巴集團採購的物流服務、店舖運營服務及倉儲服務各自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年度審閱、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4) 本集團代表恒偉集團提供的物流服務

根據日期為2021年10月15日的業務分包及合作協議（「業務分包及合作協議」），江蘇恒偉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恒偉集團」）同意將保留物流業務項下的所有權利及義務轉讓及轉移予蘇州市寶連通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寶連通集團」）。寶連通集團同意代表恒偉集團向保留物流業務的客戶提供物流服務，而恒偉集團同意代表寶連通集團收取保留物流業務產生的所有利潤。業務分包及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純屬本集團收購寶連通51%股權後的行政安排。並無向恒偉集團支付任何佣金且恒偉集團並無收取任何加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恒偉集團收取的物流服務營收約為人民幣64.6百萬元，位於人民幣65,876,000元的年度上限（經不時修訂）範圍內。估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就恒偉集團收取的物流服務營收的最高年費將分別不超過人民幣22,684,000元及人民幣11,267,000元。

(5) 本集團透過恒偉集團採購的物流服務

根據業務分包及合作協議，恒偉集團與寶連通集團承認寶連通集團為保留物流採購事實上的供應商，恒偉集團同意採取一切必要行動確保寶連通集團獲得保留物流採購項下的服務。如恒偉集團代表寶連通集團墊付物流服務費，則寶連通集團應直接向物流服務供應商或恒偉集團支付費用。業務分包及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純屬本集團收購寶連通51%股權後的行政安排。並無向恒偉集團支付任何佣金且恒偉集團並無收取任何加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恒偉集團墊付的物流服務費約為人民幣13.4百萬元，位於人民幣14,434,000元的年度上限（經不時修訂）範圍內。估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就恒偉集團墊付的物流服務費的最高年費將分別不超過人民幣3,600,000元及人民幣3,600,000元。

截至本報告日期，寶連通由寶通易捷智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51%及江蘇恒偉擁有49%。江蘇恒偉為寶連通的主要股東及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8(2)(b)條，江蘇恒偉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集團代表恒偉集團提供的物流服務及本集團透過恒偉集團採購的物流服務各自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本集團代表恒偉集團提供的物流服務及本集團透過恒偉集團採購的物流服務的各自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每年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本集團代表恒偉集團提供的物流服務及本集團透過恒偉集團採購的物流服務各自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年度審閱、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營銷及平台服務

本集團與阿里巴巴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就提供營銷及平台服務訂立協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所提供的服務類型，營銷及平台服務費根據相關協議參照服務類型的現行市場價格按公平協商原則計算及結算。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銷及平台服務費約為人民幣746.9百萬元，位於人民幣872,716,000元的年度上限（經不時修訂）範圍內。估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就營銷及平台服務收取的最高年費將分別不超過人民幣1,030,764,000元及人民幣1,224,799,000元。

截至本報告日期，Baotong Inc.由本公司擁有70.0%及菜鳥擁有30.0%。菜鳥為Baotong Inc.的主要股東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此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Alibaba Investment按經轉換基準持有普通股總數的約16.2%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有權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控制8.9%的投票權的行使。菜鳥及Alibaba Investment均為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紐交所代碼：BABA及港交所代號：9988）的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1)條，阿里巴巴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各營銷及平台服務提供商均為菜鳥的聯繫人，因此持續關連交易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及14A.82條合併。向阿里巴巴集團採購的營銷及平台服務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每年均超過5%，因此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年度審閱、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規定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董事已審核於報告期間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其項下交易已：

- (i) 在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按合理的條款訂立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核數師獲聘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匯報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發出函件，確認：

- (i)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令其相信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未經董事會批准。
- (ii) 就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交易而言，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令其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iii)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令其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
- (iv) 就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額而言，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其相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超出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上限。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有關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副本。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重大訴訟

於2021年9月，本集團因其中一名經銷商拖欠付款而提起仲裁。截至2022年12月31日，該仲裁尚未解決。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牽涉可能對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的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據董事所知，概無未決或令本集團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仲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該年度，本公司共自市場購回本公司於美國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的8.1百萬股美國存託股。截至本報告日期，所有於該年度購回的美國存託股已被註銷。美國存託股的購回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美國存託股 購回數目	每股美國 存託股最高 價格(美元)	每股美國 存託股最低 價格(美元)	總對價 (美元)
2022年3月	2,309,212	9.38	8.06	19,920,334.73
2022年5月	4,075,072	9.62	6.76	32,428,336.04
2022年6月	951,081	11.56	9.12	9,564,580.27
2022年8月	396,584	8.70	8.18	3,364,909.62
2022年9月	335,932	8.44	7.69	2,723,784.9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該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上市所得款項

股份於上市日期成功於聯交所上市，並已發行40,000,000股A類普通股。於2020年10月23日，包銷商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並發行3,833,700股A類普通股。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511.4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方法及時間表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分析如下：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佔所得 款項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截至2022年				悉數動用的 預期時間表
			截至2022年 1月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實際 使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擴充品牌合作夥伴網絡	20	702,280	110,013	40,334	69,679	2023年12月	
加強數字營銷及配送能力	25	877,850	376,015	234,685	141,331	2023年12月	
促進潛在戰略聯盟	30	1,053,420	980,035	103,075	876,960	2024年12月	
投資科技及創新	10	351,140	108,519	-	108,519	2023年12月	
用於潛在的併購機會	15	526,710	129,468	2,833	126,635	2024年12月	
總計	100	3,511,400	1,704,051	380,927	1,323,124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所得款項淨額計劃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動。餘下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金融機構。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及上述擬定用途的時間表將按本公司披露的方式使用。然而，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除非出現不可預見的情況），並將根據本集團業務的未來發展及市況作出變動。



優先購買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項減免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任何稅項減免及豁免。

股權掛鈎協議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有關股份激勵計劃的協議外，誠如本報告所披露，本集團並無訂立股權掛鈎協議或有關協議仍然生效。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2022年1月1日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環境政策及表現

我們致力於以負責任及透明的方式提供解決方案，推動可持續發展並增強我們所有利益相關方的價值創造。可持續發展是我們經營方式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並對我們經營業務的社區具有正面影響。於2022年，我們發佈了第二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並刊發了第一份碳中和白皮書。本著「技術賦能未來成功」的願景，我們將繼續建立健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管理，並通過創新及創造共用價值為全球可持續發展目標作出貢獻。於該年度，本集團在重大方面遵守所有相關ESG法律法規。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核數師

本公司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核數師並無變動。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審核，其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名續聘。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仇文彬先生

創始人、主席、首席執行官及董事

香港，2023年3月31日



Deloitte.

德勤

致Baozun Inc.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85至155頁的Baozun Inc. (「貴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可變利益實體(下文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經營報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美利堅合眾國公認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意見的基礎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吾等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的要求, 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 並已履行守則中規定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 吾等獲得的審核證據是充分的、適當的, 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吾等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當期綜合財務報表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核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 吾等不對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 (續)

關鍵審核事項

商譽 – 寶尊報告單位

貴公司的商譽減值評估涉及寶尊報告單位(「寶尊」)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的比較。貴公司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來估計公允價值，其需要管理層作出貼現率及預測未來營收以及經營利潤率有關的重大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的變動可能對公允價值或任何商譽減值費用金額，或兩者均產生重大影響。截至2022年12月31日，商譽結餘為人民幣336百萬元，其中人民幣79百萬元已分配至寶尊。截至計量日期，寶尊的公允價值低於其賬面值，因此，確認減值費用人民幣13百萬元。

由於管理層就評估寶尊的公允價值及有關商譽減值作出重大判斷，吾等將釐定寶尊商譽減值確定為關鍵審核事項。於執行審核程序以評估管理層就選擇貼現率及預測未來營收以及經營利潤率有關的估計及假設的合理性時(特別是由於寶尊的經營對中國經濟變化的敏感性)，需要核數師較高的主觀判斷及更多的工作，包括需要公允價值專家的參與。

如何處理審核中的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有關寶尊商譽減值評估的審核程序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測試管理層商譽減值分析控制的有效性，包括對所用選擇貼現率及編製預測未來營收以及經營利潤率的控制；
- 透過將預測與下列各項比較，評估管理層對未來營收及經營利潤率預測的合理性：
 - 過往營收及經營利潤率；
 - 與管理層及董事會的內部溝通；及
 - 貴公司及若干同業公司的分析師及行業報告所載的預測資料。
- 透過與 貴公司的市值比較評估寶尊公允價值的合理性；
- 在公允價值專家的協助下，吾等透過以下方式評估(1)估值方法及(2)貼現率的合理性：
 - 測試有關釐定貼現率的來源資料及計算方法的算術準確性；及
 - 作出一系列獨立估計，並與管理層選擇的該等貼現率比較。
- 評估管理層聘用的外部估值專家的能力及資格，以協助其工作。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相悖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可予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美利堅合眾國公認會計準則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就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根據吾等的協定委聘條款向閣下全體成員報告吾等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確保按照香港審核準則執行的審核工作，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能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該等錯誤陳述單獨或匯總起來合理預期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用於有關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出須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貴集團可能因未來事件或情況而不再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以達致公平呈列的方式反映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適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當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李寶芝。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3年3月31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2)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06,545	2,144,020	310,854
限制性現金	93,219	101,704	14,746
短期投資	—	895,425	129,824
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截至2021年及2022年 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 118,724元及人民幣 120,495元)	2,260,918	2,292,678	332,407
存貨	1,073,567	942,997	136,722
預付供貨商款項	527,973	372,612	54,02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72,774	554,415	80,382
應收關聯方款項	68,984	93,270	13,523
流動資產總額	9,203,980	7,397,121	1,072,482
非流動資產：			
權益投資	330,788	269,693	39,102
物業及設備淨額	652,886	694,446	100,685
無形資產淨值	395,210	310,724	45,051
土地使用權淨額	40,516	39,490	5,726
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	1,095,570	847,047	122,810
商譽	397,904	336,326	48,763
其他非流動資產	87,926	65,114	9,44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4,200	162,509	23,562
非流動資產總額	3,115,000	2,725,349	395,140
資產總額	12,318,980	10,122,470	1,467,622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2)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288,465	1,016,071	147,316
應付賬款	494,079	474,732	68,830
應付票據	529,603	487,837	70,730
應付所得稅	127,990	46,828	6,789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984,519	1,025,540	148,689
衍生負債	-	364,758	52,885
應付關聯方款項	73,794	30,434	4,413
流動經營租賃負債	278,176	235,445	34,136
流動負債總額	4,776,626	3,681,645	533,788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1,525	28,082	4,072
長期經營租賃負債	883,495	673,955	97,71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5,985	62,450	9,054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61,005	764,487	110,840
負債總額	5,837,631	4,446,132	644,628

承諾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2)
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	1,421,680	1,438,082	208,502
寶尊電商有限公司股東權益：			
A類普通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470,000,000股股份獲授權發行，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及流通在外股份分別為195,493,754股及163,100,873股)	125	116	17
B類普通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30,000,000股股份獲授權發行，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及流通在外股份分別為13,300,738股)	8	8	1
資本公積	4,959,646	5,129,103	743,650
庫存股(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分別為8,149,626股及32,353,269股股份)	(385,942)	(832,578)	(120,712)
未分配利潤(累計虧損)	425,125	(228,165)	(33,081)
累計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102,603)	15,678	2,276
寶尊電商有限公司股東權益總額	4,896,359	4,084,162	592,151
非控制性權益	163,310	154,094	22,341
權益總額	5,059,669	4,238,256	614,492
負債、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及權益總額	12,318,980	10,122,470	1,467,622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2)
淨營收				
產品銷售	3,906,611	3,873,589	2,644,214	383,375
服務(包括關聯方營收，截至2020年、2021年及 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人民幣59,953 元、人民幣95,821元及人民幣133,758元)	4,944,952	5,522,667	5,756,417	834,602
總淨營收	8,851,563	9,396,256	8,400,631	1,217,977
經營開支：				
產品成本	(3,326,243)	(3,276,571)	(2,255,950)	(327,082)
履約費用	(2,259,176)	(2,661,126)	(2,719,749)	(394,327)
銷售及營銷費用	(2,130,667)	(2,549,842)	(2,674,358)	(387,745)
技術與內容費用	(409,870)	(448,410)	(427,954)	(62,047)
管理及行政費用	(224,045)	(525,802)	(371,470)	(53,858)
其他經營淨利潤	57,115	72,516	95,292	13,816
商譽減值	-	-	(13,155)	(1,907)
經營開支總額	(8,292,886)	(9,389,235)	(8,367,344)	(1,213,150)
經營利潤	558,677	7,021	33,287	4,827
其他收入(開支)：				
利息收入	41,373	62,943	45,816	6,643
利息費用	(66,124)	(56,847)	(56,917)	(8,252)
未實現投資損失	-	(209,956)	(97,827)	(14,184)
投資處置收益(損失)	-	150	(107,032)	(15,518)
2024年到期的1.625%可轉換優先票據回購收益	-	-	7,907	1,146
投資減值損失	(10,800)	(3,541)	(8,400)	(1,218)
匯兌收益(損失)	25,725	46,226	(32,384)	(4,695)
衍生負債的公允價值損失	-	-	(364,758)	(52,885)
除所得稅及權益法投資收益前利潤	548,851	(154,004)	(580,308)	(84,136)
所得稅支出	(127,787)	(55,259)	(26,480)	(3,839)
權益法投資收益(損失)	5,470	3,300	(3,586)	(520)
淨利潤(損失)	426,534	(205,963)	(610,374)	(88,495)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淨(利潤)損失	(796)	(1,505)	843	122
歸屬於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的淨損失(利潤)	254	(12,362)	(43,759)	(6,344)
歸屬於寶尊電商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損失)	425,992	(219,830)	(653,290)	(94,71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2)
歸屬於寶尊電商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利潤 (損失)：				
基本	2.27	(1.02)	(3.56)	(0.52)
攤薄	2.23	(1.02)	(3.56)	(0.52)
歸屬於寶尊電商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美國 存託股(「美國存託股」)淨利潤(損失)：				
基本	6.82	(3.05)	(10.69)	(1.55)
攤薄	6.69	(3.05)	(10.69)	(1.55)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2)
淨利潤(損失)	426,534	(205,963)	(610,374)	(88,495)
其他綜合收益，扣除零稅項：				
外幣折算差異	(77,136)	(53,847)	118,281	17,149
綜合收益(損失)	349,398	(259,810)	(492,093)	(71,346)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全面(收益)損失總額	(796)	(1,505)	843	122
歸屬於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的全面損失(收益)總額	254	(12,362)	(43,759)	(6,344)
歸屬於寶尊電商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全面收益 (損失)總額	348,856	(273,677)	(535,009)	(77,568)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普通股		庫存股		資本公積	未分配利潤	累計其他 綜合收益	寶尊股東 權益總額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份數目	人民幣	股份數目	人民幣						
截至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188,219,667	115	-	-	2,014,227	526,009	28,380	2,568,731	21,786	2,590,517
淨利潤	-	-	-	-	-	425,992	-	425,992	542	426,534
歸屬於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的淨利潤	-	-	-	-	-	-	-	-	254	254
於香港公开发售時發行普通股	43,833,700	30	-	-	3,084,534	-	-	3,084,564	-	3,084,564
股權激勵開支	-	-	-	-	108,440	-	-	108,440	-	108,440
行使期權及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	1,752,486	-	-	-	430	-	-	430	-	430
外幣折算差異	-	-	-	-	-	-	(77,136)	(77,136)	-	(77,13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233,805,853	145	-	-	5,207,631	952,001	(48,756)	6,111,021	22,582	6,133,603
淨虧損	-	-	-	-	-	(219,830)	-	(219,830)	13,867	(205,963)
歸屬於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的淨利潤	-	-	-	-	-	-	-	-	(12,362)	(12,362)
股份回購	-	-	27,191,731	(1,060,353)	-	-	-	(1,060,353)	-	(1,060,353)
註銷回購股份	(19,042,105)	(12)	(19,042,105)	674,411	(367,353)	(307,046)	-	-	-	-
股權激勵開支	-	-	-	-	196,547	-	-	196,547	-	196,547
行使期權及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	2,180,370	-	-	-	52	-	-	52	-	52
外幣折算差異	-	-	-	-	-	-	(53,847)	(53,847)	-	(53,847)
來自菜鳥投資有關的稅務影響(附註15)	-	-	-	-	(82,094)	-	-	(82,094)	-	(82,094)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	-	-	4,863	-	-	4,863	(16,361)	(11,498)
自業務合併所得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155,584	155,58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216,944,118	133	8,149,626	(385,942)	4,959,646	425,125	(102,603)	4,896,359	163,310	5,059,669
淨虧損	-	-	-	-	-	(653,290)	-	(653,290)	42,916	(610,374)
歸屬於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的淨利潤	-	-	-	-	-	-	-	-	(43,759)	(43,759)
股份回購	-	-	24,203,643	(446,636)	-	-	-	(446,636)	-	(446,636)
註銷及退回所借出美國存託股(附註11)	(12,692,328)	(9)	-	-	9	-	-	-	-	-
股權激勵開支	-	-	-	-	142,381	-	-	142,381	-	142,381
行使期權及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	4,503,090	-	-	-	3	-	-	3	-	3
外幣折算差異	-	-	-	-	-	-	118,281	118,281	-	118,281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	-	-	1,095	-	-	1,095	(6,465)	(5,370)
合併擁有非控制性權益的附屬公司	-	-	-	-	-	-	-	-	9,830	9,830
因喪失控制權終止附屬公司綜合入賬	-	-	-	-	26,029	-	-	26,029	(12,098)	13,931
非控制性權益出資	-	-	-	-	(60)	-	-	(60)	360	3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208,754,880	124	32,353,269	(832,578)	5,129,103	(228,165)	15,678	4,084,162	154,094	4,238,256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淨利潤(損失)	426,534	(205,963)	(610,374)	(88,495)
淨利潤與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的對賬調整：				
就信貸虧損撥備	2,715	105,825	1,494	217
存貨減記	108,461	89,516	161,596	23,429
股權激勵開支	108,440	196,547	142,381	20,643
折舊與攤銷	151,724	206,936	196,543	28,496
可轉換優先票據發行成本攤銷	25,229	23,673	7,861	1,140
遞延所得稅	(563)	(63,655)	(56,115)	(8,136)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5,515	8,314	1,229	178
股權投資處置收益(損失)	-	(150)	107,032	15,518
權益法投資收益(損失)	(5,470)	(3,300)	3,586	520
投資減值損失	10,800	3,541	8,400	1,218
與投資證券有關的未實現損失	-	209,956	97,827	14,184
匯兌損失(收益)	3,065	(14,015)	804	117
商譽減值	-	-	13,155	1,907
應付或然對價的公允價值變動	-	-	9,495	1,377
衍生負債的公允價值損失	-	-	364,758	52,885
2024年到期的1.625%可轉換優先票據回購收益	-	-	(7,907)	(1,146)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				
應收賬款	(400,112)	(98,601)	(42,366)	(6,142)
存貨	(237,680)	(137,044)	(31,026)	(4,498)
預付供貨商款項	(70,941)	(243,776)	158,312	22,95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0,499)	3,120	(134,949)	(19,566)
應收關聯方款項	(21,612)	(19,249)	(8,921)	(1,293)
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	(84,199)	(570,777)	248,523	36,0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070)	(28,742)	22,812	3,307
應付賬款	(450,817)	39,311	57,448	8,329
應付票據	290,128	28,783	(41,766)	(6,056)
應付所得稅	(9,378)	(26,693)	(81,162)	(11,767)
應付關聯方款項	38,201	28,796	(43,360)	(6,287)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392,831	(254,576)	89,566	12,985
經營租賃負債	87,712	626,116	(252,271)	(36,576)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10,014	(96,107)	382,605	55,47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及設備	(111,054)	(285,586)	(206,956)	(30,006)
購買投資證券	-	(324,464)	-	-
購買短期投資	(1,977,841)	(954,905)	(907,790)	(131,617)
處置附屬公司股權的現金流量	-	-	(1,902)	(276)
短期投資到期	1,541,453	2,388,364	10,000	1,450
添置無形資產	(47,525)	(67,194)	(52,286)	(7,581)
權益投資	(21,300)	(163,166)	(63,225)	(9,167)
因業務合併已付現金淨額	(100)	(208,429)	(77,738)	(11,271)
出售股權投資	-	-	8,600	1,247
關聯方貸款	-	(8,800)	(15,364)	(2,228)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616,367)	375,820	(1,306,661)	(189,449)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於香港公開發售時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3,127,305	-	-	-
支付公開發售成本	(31,666)	(11,075)	-	-
短期借款所得款項	235,389	548,462	1,843,457	267,276
償還短期借款	(663,879)	-	(1,375,847)	(199,479)
普通股回購	-	(1,060,353)	(446,636)	(64,756)
向菜鳥出售附屬公司股權的所得款項	-	1,290,847	101,189	14,671
行使期權所得款項	430	52	3	-
發行可轉換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扣除已付發行成本	(742)	-	-	-
收購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	-	(17,980)	(5,371)	(779)
回購及贖回可轉換優先票據	-	-	(1,759,973)	(255,172)
收購Full Jet的或然對價付款(附註9(a))	-	-	(7,224)	(1,04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666,837	749,953	(1,650,402)	(239,286)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限制性現金增加(減少)淨額	2,360,484	1,029,666	(2,574,458)	(373,262)
年初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限制性現金	1,526,810	3,731,019	4,699,764	737,495
匯率變動對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限制性現金的影響	(156,275)	(60,921)	120,418	(38,633)
年末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限制性現金	3,731,019	4,699,764	2,245,724	325,600

下表提供財務狀況表內所呈報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限制性現金的總和與現金流量表所示該等款項總額的對賬。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79,665	4,606,545	2,144,020	310,854
限制性現金	151,354	93,219	101,704	14,746
現金流量表所示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限制性現金的總額	3,731,019	4,699,764	2,245,724	325,60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美元
現金流量資料的補充披露：				
為利息已付現金	38,665	29,819	47,141	6,835
繳納所得稅已付現金	137,727	145,606	163,525	23,709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的補充披露：				
未付香港公開發售成本	11,075	—	—	—
已計入應付款項的購買物業及設備	6,456	40,591	23,182	3,361
應付對價(附註9)	—	220,604	—	—
應收非控股股東的認購款項	—	101,686	—	—
通過抵銷應收賬款結算向關聯方提供的貸款	—	—	3,220	467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 架構及主要業務

寶尊電商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12月1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可變利益實體(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為客戶提供端到端電商解決方案的業務，包括銷售服飾、家居及電子產品、網店設計與架設、視覺營銷及營銷、網店運營、客戶服務、倉儲及訂單配送。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及VIE如下：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律地位	已發行股本/ 繳足資本	法定擁有權
附屬公司：				
Baozun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14年1月10日	香港	10,000港元	100%
上海寶尊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上海寶尊」)	03年11月11日	中國／外商 獨資企業	人民幣 1,800,000,000元	100%
上海博道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10年3月30日	中國／有限 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上海英賽廣告有限公司	10年3月30日	中國／有限 責任公司	人民幣 8,648,649元	100%
寶尊香港有限公司	13年9月11日	香港	10,000,000港元	100%
上海楓泊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11年12月29日	中國／有限 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Baozun Hongkong Investment Limited	15年7月21日	香港	100,000港元	100%
Baotong Inc.	19年6月19日	開曼	10,681.32美元	70%
Baotong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16年5月5日	香港	10,000港元	70%
寶通易捷智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7年3月27日	中國／外商 獨資企業	人民幣 260,252,000元	70%
VIE:				
上海尊溢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10年12月31日	中國／可變 利益實體	人民幣 50,000,000元	不適用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呈列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美利堅合眾國公認會計準則(「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及呈列。

(b)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VIE的財務報表。所有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VIE之間的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時抵銷。

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超過一半投票權或有權：委任或罷免董事會大部分成員；於董事會會議上投多數票；或根據股東或股權持有人之間的法規或協議管理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實體。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b) 綜合基準 (續)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就辨識VIE及為透過表決權權益以外其他方式實現控制權的實體的財務報告提供指引。本集團評估其於某實體的各項權益以釐定被投資方是否屬VIE，如若被投資方屬VIE，則釐定本集團是否該VIE的主要受益人。釐定本集團是否主要受益人時，本集團會考慮本集團(1)是否有權力指導對VIE的經濟表現最具影響力的活動，及(2)有否收取對VIE而言屬重大的VIE經濟利益。倘被視為主要受益人，則本集團將VIE綜合入賬。

VIE安排

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現時對提供互聯網內容發佈服務公司的外資持股有所限制。根據中國法律，本公司被視為境外法人，故本公司所擁有的附屬公司並不符合資格從事提供互聯網內容或網絡服務。

上海尊溢由本公司兩名創始股東於2010年12月成立，且於2014年7月之前並無經營任何業務。為賦予本集團對上海尊溢的實際控制權並獲取上海尊溢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上海寶尊與上海尊溢及其個人股東已訂立下述一系列合同安排。

賦予本公司對VIE實際控制權的協議包括：

- (i) 委託協議，據此，上海尊溢各股東已簽立一份授權書，以授予上海寶尊權力代表其就一切與上海尊溢相關的事宜行事，並行使上海尊溢股東的所有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召開、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指定及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成員。該委託協議的初始期限為20年，之後將每年自動重續，直至上海寶尊另行通知為止。
- (ii) 獨家認購期權協議，據此，上海尊溢的股東已向上海寶尊或其指派代表授予一項不可撤回的獨家選擇權以在中國法律准許的條件及範圍內購買彼等於上海尊溢的股權。上海寶尊或其指派代表可全權酌情決定部分或悉數行使有關選擇權的時間。未經上海寶尊書面同意，上海尊溢股東不得轉讓、贈予、質押或另行以任何方式處置上海尊溢的任何股權。該等股份或資產的收購價將為該選擇權獲行使之時中國法律下所允許的最低對價。該協議可由上海寶尊（而非上海尊溢或其股東）提早終止。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b) 綜合基準(續)

VIE安排(續)

將經濟利益轉讓予本公司的協議包括：

- (i) 獨家技術服務協議，據此，上海尊溢委聘上海寶尊為其獨家技術及營運顧問，且根據該協議，上海寶尊同意協助安排進行上海尊溢經營活動所需的財務支援。未經上海寶尊事先書面批准，上海尊溢不得尋求或接納其他提供商的類似服務。該協議的有效期限為二十年，除非獲上海寶尊另行通知，否則將於屆滿後每年自動重續，且該協議將於上海寶尊或上海尊溢的經營期限屆滿時終止。上海寶尊可透過向上海尊溢發出事先書面通知隨時終止該協議。
- (ii) 股權質押協議，據此，上海尊溢股東已將彼等於上海尊溢的全部股權質押予上海寶尊，作為VIE根據獨家技術服務協議妥為履行責任及悉數支付諮詢和服務費，以及個人股東根據其他協議應付上海寶尊其他款項的抵押。倘上海尊溢股東或上海尊溢違反彼等各自的合同責任，則上海寶尊(作為質權人)將有權享有若干權利，包括處置已質押股權的權利。根據該協議，未經上海寶尊事先書面同意，上海尊溢股東不得轉讓、指讓彼等各自於上海尊溢的股權或以其他方式增設任何新產權負擔。該項質押將持續有效，直至獨家技術服務協議及若干其他協議項下的所有責任及到期應付款項均已達成及支付為止。

該等合同安排允許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寶尊實際控制上海尊溢，並從中產生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因此，本公司視上海尊溢為VIE，因為本公司為上海尊溢的主要受益人且本公司自2014年7月起將上海尊溢的財務業績綜合入賬。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b) 綜合基準 (續)

VIE安排 (續)

有關VIE架構的風險

根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的法律意見，本公司認為，與上海尊溢訂立的合同安排符合中國法律規定並可依法強制執行。然而，中國法律制度存在的不確定因素會限制本公司強制執行該等合同安排的能力，而上海尊溢股東的權益亦可能有別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繼而可能增加彼等尋求違反合同條款的風險，例如當上海尊溢須支付服務費時妨礙其如此行事。

本公司控制上海尊溢的能力亦倚賴上海寶尊所持授權書，以就所有需要股東批准的事宜表決。誠如上文所述，本公司認為，該授權書可依法強制執行，惟未必如直接擁有股權有效。此外，倘該法律架構及合同安排被裁定違反任何中國現行法律及法規，則本集團可被處罰款而中國政府可：

- 撤銷本集團的營業及經營執照；
- 要求本集團終止經營或限制本集團的業務；
- 限制本集團收取營收的權利；
- 封鎖本集團網站；
- 要求本集團重組其業務，迫使本集團成立新企業、重新申請必要執照或遷移其業務、員工及資產；
- 施加本集團未必能符合的額外條件或規定；或
- 對本集團採取可能損害其業務的其他監管或執法行動。

施加上述任何處罰均可能對本集團經營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施加上述任何處罰導致本集團喪失操控上海尊溢活動或收取其經濟利益的權利，則本集團將無法再將該實體綜合入賬。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b) 綜合基準(續)

VIE安排(續)

有關VIE架構的風險(續)

以下上海尊溢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額及結餘已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已抵銷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46	44,076
應收賬款淨額	262,556	220,229
存貨	3,033	160
預付供貨商款項	966	2,041
應收關聯方款項	420	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442	1,632
物業及設備淨額	1,797	1,495
無形資產淨值	13,084	38,126
資產總額	300,244	307,762
應付賬款	19,331	19,469
應付關聯方款項	–	15,727
應付所得稅	497	959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9,259	81,374
負債總額	69,087	117,529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淨營收 ⁽¹⁾	869,580	809,547	616,206
淨利潤 ⁽²⁾	87,897	47,090	24,91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³⁾	14,050	(7,440)	31,69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997)	(10,246)	(4,053)

(1) 計入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綜合入賬附屬公司產生的公司間服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0,590元、人民幣61,333元及人民幣43,846元。

(2) 計入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其他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收取的公司間服務費分別為人民幣558,948元、人民幣599,693元及人民幣452,139元。

(3) 計入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公司間經營現金流出分別為人民幣735,580元、人民幣757,749元及人民幣152,201元。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b) 綜合基準 (續)

VIE安排 (續)

有關VIE架構的風險 (續)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VIE對綜合淨營收貢獻分別為9.82%、8.62%及6.81%。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VIE佔綜合資產總額的2.44%及3.04%及佔綜合負債總額1.18%及2.63%。

VIE並無任何資產為VIE債務的抵押品，亦無任何僅可用於清償VIE債務的VIE資產。概無任何安排的條款(因明確安排及隱性可變利益)規定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向VIE提供財務支援。

然而，倘VIE需要財務支援，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可選擇透過向VIE股東作出貸款或向VIE作出委託貸款而向其VIE提供財務支援，惟須受法定限制及約束。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限制VIE將彼等相等於其繳足資本、資本公積及法定儲備結餘的資產淨值以貸款及墊款或現金股息形式轉讓予本公司。

(c) 採用估計

編製符合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假設影響綜合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中的資產及負債報告金額、結算日的或然負債相關披露以及報告期所報告的營收和開支。重大會計估計用於存貨減記、企業合併產生的購買價分配中使用的假設以及商譽減值。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d)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為於計量日按照市場參與者之間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到的或轉讓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在確定應當或允許按公允價值入賬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考慮其交易的主要或最有利的市場，並考慮市場參與者在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將使用的假設。

權威文獻對公允價值進行分級，將用於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按優先次序分為三大層級。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輸入數據級別涵蓋所有公允價值計量的層級如下：

- 第一層級 — 輸入數據乃基於在活躍市場所交易相同工具的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層級 — 輸入數據乃基於在資產或負債大致完整年期期間，類似工具在活躍市場的報價、相同或類似工具在不活躍市場的報價及所有重大假設均可從市場觀察或通過可觀察市場數據證實的估值技術模型。
- 第三層級 — 輸入數據一般不可觀察，通常反映管理層對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將採用的假設所作估計。因此，該等公允價值使用技術模型釐定，包括期權定價模型、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類似技術。

本集團的短期財務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性現金、短期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其他流動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其他流動負債、應付關聯方款項及短期貸款。該等短期財務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原因是該等工具的到期日較短。長期定期存款及長期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原因是其利率與市場上現行利率相若。可轉換優先票據的公允價值乃基於金融機構出售本公司可轉換優先票據提供的報價釐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740,004元的可轉換優先票據的公允價值估計約為人民幣1,340,636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購回及贖回所有未行使可轉換優先票據。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d) 公允價值(續)

倘權益法投資被視為出現減值，本集團會按非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權益法投資。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乃基於採用當時可得最佳資料的估值技術釐定。該等投資的減值費用於投資的賬面值超出其公允價值時入賬，而該情況被釐定為非暫時性質。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權益法投資減值分別為零、人民幣3,541元及零。

就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且不具易於釐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而言，本集團選擇按成本減減值(如有)並加上或減去因同一發行人就相同或類似投資進行有序交易的可觀察價格變動所產生變動計量股權投資。若干該等股權投資乃按公允價值計量，原因是確認減值損失。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就不具易於釐定公允價值的股本證券錄得減值人民幣10,800元、零及人民幣8,400元。

(e) 集中及風險

客戶及供應商集中

以下為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佔淨營收10%或以上的客戶：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A	1,275,875	989,904	1,094,564

以下為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佔應收賬款結餘10%或以上的客戶：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A	476,851	477,915

以下為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佔採購額10%或以上的供應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B	1,813,669	1,487,017	1,007,377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e) 集中及風險(續)

信貸風險集中

可能使本集團面臨重大集中信貸風險的財務工具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性現金、應收賬款、短期投資、應收關聯方款項及長期定期存款。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性現金、短期投資及長期定期存款均由位於中國、香港、日本及台灣且管理層認為擁有良好信貸質素的主要金融機構持有。應收賬款及應收關聯方款項通常為無抵押並來自賺取中國客戶的營收。應收賬款涉及的風險透過本集團對其客戶進行的信貸評估及其對未償還結餘進行的持續監察程序而有所緩減。

外幣風險

人民幣(「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在中國人民銀行規管下，國家外匯管理局監控人民幣與外幣的兌換。人民幣的價值跟隨中央政府政策以及國際經濟及政治發展而改變，對中國外幣交易系統市場供需造成影響。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性現金及短期投資分別合共為人民幣2,990,756元及人民幣1,898,378元。

(f) 外幣換算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本集團的香港註冊成立實體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以適用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結算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歷史匯率重新計量為適用功能貨幣。年內以適用功能貨幣以外貨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適用匯率兌換為功能貨幣。交易盈虧於綜合經營報表確認。

資產及負債以結算日的匯率由各實體的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報貨幣。權益金額按歷史匯率換算，而營收、開支、收益及虧損則採用年內平均匯率換算。換算調整乃按外匯換算調整呈報且列作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其他綜合收益(虧損)的單獨部分。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g) 便利換算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進行及絕大部分營收以人民幣計值。然而，向股東作出的定期報告所包含的當期金額會使用當時通行匯率換算為美元，以方便讀者。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經營及全面虧損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於2022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結餘由人民幣換算為美元僅是為了方便中國境外讀者，所使用匯率為1.00美元兌人民幣6.8972元，即2022年12月30日美國聯邦儲備局H.10統計數據所載的中午購入價。並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原本可按或可按2022年12月30日的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轉換、變現或結算為美元。

(h)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原到期時間為三個月以下的高流動性投資。

(i) 限制性現金

限制性現金主要包括(i)根據本集團借款安排或就代表本集團發出的銀行擔保規定須存放於若干銀行的最低現金存款或現金抵押存款(ii)其業務合作夥伴所要求的按金及(iii)就發出主要涉及購買存貨的商業承兌票據的抵押品。倘預期維持有關存款的義務於未來十二個月終止，該等存款會被分類為流動資產，相反則會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所有限制性現金均由主要金融機構以獨立賬戶持有。

(j)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主要包括到期時間介乎三個月至一年的定期存款。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k) 應收賬款淨額

應收賬款指應收客戶款項，並於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入賬。本集團已根據過往經驗、應收賬款結餘賬齡、客戶的信貸質量、目前經濟狀況、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及可能影響向客戶收款能力的其他因素制定當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l) 存貨

存貨(包括可供出售產品)按成本與市價兩者中的較低者計值。存貨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成本法釐定。存貨估值乃以現時可得有關預期可收回價值的資料為依據。有關估計取決於類似商品的過往趨勢、存貨賬齡、過往及預測消費者需求及促銷環境等因素。

(m) 投資

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但並無擁有多數股權或控制權的股權投資入賬。本集團確認分佔盈利及虧損中的權益法調整。權益法調整包括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收入或虧損的比例、對確認投資當日本集團賬面值與其於被投資方資產淨值權益之間的若干差額所作的調整、減值及權益法要求作出的其他調整。已收股息入賬列為投資賬面值減少。不多於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盈利的累計權益的累計分派會被視為一項投資回報，並分類為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多於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盈利的累計權益的累計分派會被視為一項投資回報，並分類為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

就易於釐定公允價值且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的股權投資而言，初步及後續按公允價值入賬，其公允價值變動於盈利內報告。

不具易於釐定公允價值且本集團對其並無重大影響的股本證券，乃使用替代按成本減減值(如有)並加上或減去因合資格可觀察價格變動所產生變動的計量法計量及入賬。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n) 物業及設備淨額

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列賬。物業及設備按足以將成本減減值及剩餘價值(如有)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的比率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下：

類別	可使用年期	剩餘價值比率
電子設備	3年	0%至5%
汽車	5年	5%
傢俱及辦公室設備	5年	5%
機器	10年	5%
樓宇	44年	5%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物業裝修的預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中的較短者	0%

維修及保養成本在產生時計入開支，而延長物業及設備可使用年期的更新及改良成本則會撥充資本作為添置相關資產。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收益及虧損會計入綜合經營報表。

(o) 無形資產淨值

無形資產及相關可使用年期如下：

項目	可使用年期
內部開發軟件	3年
商標	10年
供應商關係	10年
客戶關係	2年至10年
品牌	5年
特許經營權	8年
技術	3年至5年

無形資產按收購該等資產的成本減累計攤銷入賬。無形資產攤銷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算。

就內部開發軟件而言，本集團承擔初期項目階段產生的所有內部使用軟件成本，並將與開發內部使用軟件相關的直接成本撥充資本。該內部開發軟件主要包括訂單管理、客戶管理及零售解決方案系統。

商標、供應商關係、客戶關係、品牌、特許經營權及技術乃自本集團業務合併取得。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p) 商譽

商譽指本公司收購附屬公司權益所支付購買對價超出從所收購實體取得的可識別有形與無形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的部分。商譽不進行攤銷，但至少每年，或任何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商譽可能出現減值時，則需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

截至12月31日，商譽無須進行折舊或攤銷，但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有事件發生或情況發生變動表明資產可能減值時，則於年度測試之間再次測試。根據美國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FASB」)頒佈的關於測試商譽減值的指引ASU 2017-04，無形資產－商譽及其他(專題350號)：簡化商譽減值測試(「ASU 2017-04」)，本集團可首先評估定性因素，以釐定報告單位公允價值是否很可能低於其賬面值。根據其定性評估，如果報告單位公允價值很可能低於其賬面值，則須強制進行定量減值測試。否則，無須進一步測試。定量減值測試包括比較各報告單位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包括商譽)。倘各報告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公允價值，相等於報告單位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之間差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入賬。

本集團釐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有四個報告單位，即寶連通、莫凡、奕尚及寶尊，其商譽結餘分別為人民幣75,761元、人民幣59,090元、人民幣135,515元及人民幣79,115元。本集團對所有報告單位進行定性評估，並認為僅寶尊報告單位公允價值很可能低於賬面值，因此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並基於對未來業務的預測對寶尊報告單位的商譽進行定量減值測試。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確認減值損失人民幣零元、零元及13,155元。

(q) 耐用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某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評估具可釐定可使用年期的耐用資產的可收回程度。本集團計量耐用資產的賬面值與其相關估計未貼現未來現金流量。倘所評估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淨額總和少於其賬面值，則出現減值。減值損失乃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公允價值的金額計算。公允價值基於多種估值技術及假設估算，包括所評估資產於可用年期內的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該等假設要求重大判斷，且可能有別於實際結果。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任何年度，概無確認任何減值支出。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r) 營收

本集團向其品牌合作夥伴提供品牌電商解決方案，而其營收主要來自產品銷售及提供服務。

產品銷售

本集團主要根據經銷模式向客戶銷售從品牌合作夥伴及／或彼等的授權經銷商選購的產品而產生產品銷售營收。在該模式下，本集團確定一項履約責任，即透過其所營運網店直接向客戶銷售的產品。經銷模式下的營收按總額基準確認，並於綜合經營報表上呈列為產品銷售，原因是(i)本集團(而非品牌合作夥伴)主要負責履行提供特定產品的承諾；(ii)貨品一旦交付至本集團倉庫，其須承擔實物及一般存貨風險；及(iii)本集團有權制定價格。

扣除折扣、退貨撥備、增值稅及相關附加費後的產品銷售於客戶在產品交付時接納有關產品時確認。營收以本集團預期就將產品轉移予客戶所收取的對價金額計量。減少營收的退貨撥備基於本集團所保存歷史數據及其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退貨分析，採用最有可能金額法估算。

本集團大部分客戶於本集團網店的網站下訂單時透過第三方付款平台進行線上付款。於客戶接納所配送產品(即本集團確認產品銷售之時)前，該等第三方付款平台不會向本集團發放資金。本集團部分客戶於收訖產品時付款。本集團的配送服務提供商為本集團向其客戶收取付款。本集團將涉及第三方快遞公司的所持現金於資產負債表入賬為應收款項。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r) 營收(續)

服務

本集團會根據寄售或服務費模式，以服務提供商的身份促成其品牌合作夥伴的品牌產品線上銷售，並履行其履約責任以提供各種電商服務，包括IT解決方案、網店運營、數字營銷、客戶服務以及倉儲配送服務的任何組合。所提供的各個服務類型被視為一項單獨履約責任，原因是與其他服務之間有顯著差別。本集團大部分服務合同包含多項履約責任。本集團基於已售商品價值、已達成訂單數量或其他多種因素，向其品牌合作夥伴收取固定費用及／或可變費用。交易價格按相對個別售價分配至各項履約責任。本集團一般根據向可資比較客戶收取的價格或預計成本加利潤率釐定個別售價。

來自一次性網店設計及架設服務等IT解決方案的營收於提供服務時確認，而來自其他服務類型的營收則於服務期內確認。本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以本集團有權每月開具信貸期為一至四個月的發票的金額確認服務(一次性網店設計及架設服務除外)的營收。

本集團作為其所提供服務(而非品牌合作夥伴的產品銷售)的負責人，因此，僅於綜合經營報表確認服務費為營收。本集團提供服務時產生的所有成本分類為綜合經營報表的經營開支。

合同結餘

營收確認時間可能有別於向客戶開具發票的時間。應收賬款指在本集團已達成其履約責任並擁有獲得付款的無條件權利時，已開具發票的金額及開具發票前已確認的營收。

本集團往往於提供服務前向消費者收取墊款，有關墊款入賬列為客戶墊款並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可行權宜方法及豁免

本集團選擇不披露以下各項未達成履約責任的價值：(i)原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同(ii)營收按本集團有權就所履行服務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的合同及(iii)與完全未達成履約責任相關的可變對價合同。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s) 產品成本

產品成本包括產品採購價及入庫運費以及存貨減記。從供應商收貨產生的運費包含在存貨中，並於向客戶銷售產品時確認為產品成本。產品成本並不包括與運輸及處理費用、物流員工的工資與福利、物流中心租賃開支及折舊開支等產品銷售相關的其他直接成本。因此，本集團的產品成本未必可與其他將該等開支計入其產品成本的公司比較。

(t) 回扣

回扣由品牌合作夥伴根據經銷模式提供，並按以月份、季度或年度計算的產品採購量釐定。本集團將批量回扣入賬列為其根據所釐定回扣就產品付款的價格減少。批量回扣乃基於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及當前預測估算，並在本集團向採購門檻邁進時確認。回扣亦會經本集團及其品牌合作夥伴磋商後提供，並於雙方同意回扣金額時於綜合經營報表入賬列為產品成本減少。

(u) 履約

履約成本包括運輸及處理費用、付款處理及相關交易成本、租賃倉庫的租賃開支、包裝物料成本以及本集團配送及客戶服務中心產生的出庫運費以及經營及工作人員成本，包括採購、接收、檢查及倉儲存貨應佔成本以及挑選、包裝及準備客戶訂單以供付運應佔成本。

(v) 銷售及營銷

銷售及營銷開支包括銷售及營銷員工的工資、花紅及福利、廣告費用、代理費及宣傳材料費用。廣告費用於發生時支銷。

廣告及宣傳成本主要與向品牌客戶提供營銷及宣傳服務有關，並包括本集團就多個線上線下渠道進行營銷及宣傳支付予第三方供應商的費用。該等費用於綜合經營報表入賬列為銷售及營銷，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共分別為人民幣1,142,347元、人民幣1,359,991元及人民幣1,324,908元。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w) 技術與內容

技術與內容開支主要包括技術基礎設施費用、技術系統部門僱員工資與相關開支、編輯內容以及與供內部使用的電腦、存儲及電信基礎設施相關成本。

(x) 管理及行政費用

管理及行政費用包括公司僱員工資相關開支、專業服務費、信貸虧損撥備及其他公司間接成本。

(y) 其他經營淨利潤(開支)

其他經營利潤主要包括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中國從地方政府獲取的現金補貼。作為於若干地方區域進行業務的激勵所收取的補貼於收到現金時確認，且有關補貼並無任何履約責任或其他使用限制。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數人民幣40,089元、人民幣41,256元及人民幣72,883元的現金補貼已計入其他經營淨利潤(開支)。附帶履約責任的已收補貼於履行所有責任時確認。

(z) 股權激勵開支

本公司向合資格僱員、管理層及董事授予期權及限制性股份單位，並按照ASC 718報酬－股份報酬將該等股權獎勵入賬。

僱員的股權獎勵乃按授出日期獎勵的公允價值計量，且(a)若未規定歸屬條件，於授出日期立即；或(b)在規定的服務期間(扣除估計的沒收部分)內確認為開支。

所有以股本工具換取商品或服務的交易均基於已收對價的公允價值或已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以較可靠計量結果為準)入賬。

釐定所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時採用相關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沒收部分於授出時進行估算，並在實際沒收部分有別於該等估算的情況下於後續期間作出修訂。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z) 股權激勵開支(續)

就修訂股權獎勵而言，本公司於已歸屬獎勵的修訂日期將經修訂獎勵的公允價值增幅入賬列為股權激勵開支，或於未歸屬獎勵的餘下歸屬期內將原獎勵任何餘下未確認的報酬開支入賬。報酬增幅為經修訂獎勵於修訂日期公允價值超出緊接修訂前原獎勵公允價值的部分。

(aa) 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乃根據相關稅務當局的法律作出撥備。根據相關稅務司法權區的法規，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基於淨利潤列賬即期所得稅，並就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所得稅的收入及開支項目作調整。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法將所得稅入賬。根據此方法，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財務報表賬面值及現有資產及負債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而釐定，並應用預計將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期間內生效的現行法定稅率。在權衡可得證據後，倘若干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較有可能不會變現，遞延所得稅資產將按估值撥備調減。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的影響在變動期內於綜合經營報表確認。

不明確所得稅狀況對申報所得稅的影響確認為經相關稅務當局審核後最有可能存續的最大金額。倘存續的可能性少於50%，則不會確認不明確所得稅狀況。所得稅的利息及罰款將被分類為所得稅撥備的一部分。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ab) 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

根據租賃會計準則，在訂立租約時，本公司釐定一項安排是否構成或包含租賃。對於經營租賃，本公司根據租期內租賃付款的現值，在開始日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公司根據於開始日可得的資料估計增量借款利率，以釐定租賃付款的現值。增量借款利率估計約為在類似條款、金額及租賃資產所處的經濟環境下的有抵押利率。租賃開支在租期內按直線基準入賬。

本公司選定的可行權宜方法不會區分合同的租賃及非租賃部分並對所有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合同豁免短期租賃。

於2017年收購的土地使用權為向本地政府部門支付的租賃預付款項，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獨立呈列。本公司釐定其土地使用權協議包含經營租賃。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列賬。

攤銷按直線基準於44年(土地使用權的年期)內計提。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土地使用權的攤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026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土地使用權的剩餘使用年期為39年。

(ac) 綜合收益

綜合收益的定義包含所有權益變動，惟來自擁有人投資的權益變動及向擁有人的分派除外。於呈列的期間內，本集團的綜合收益包括淨利潤及外幣換算調整，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列賬。

(ad) 每股盈利(損失)

每股普通股的基本盈利乃按普通股股東應佔淨利潤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普通股的攤薄盈利反映倘證券或發行普通股的其他合同獲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可能發生潛在攤薄，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優先票據轉換時可發行的普通股(採用如已轉換方法)，以及期權獲行使及限制性股份單位獲歸屬時可發行的普通股(採用庫存股法)。

根據美國存託股借股協議借出的股份不納入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除非美國存託股借股安排發生違約，而本集團認為不太可能。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ae) 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

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為若干第三方的權益，其為不可強制贖回，但當持有人行使選擇權，或出現非本公司可完全控制的事件時，可按固定或可決定價格或固定或可決定日期贖回現金。該等權益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而非股東權益。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最初以收購日的公允價值入賬，其後按以下較高者入賬：(1)應用會計準則匯編第810-10條計量指引所產生的累計金額(即初始賬面金額、非控制性權益分佔淨收入或虧損的增加或減少金額、其他綜合收益或其他綜合虧損及股息)或(2)贖回價。當目前不可贖回的非控制性權益有可能變為可贖回時，本集團在發生時即時確認贖回價的變動。

(af) 業務合併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要求所有業務合併按收購法列賬。根據收購法，收購成本按給定資產、所產生負債及已發行股本工具於交換日期的公允價值總額計量。直接歸屬於收購的成本按已產生支銷。所收購或承擔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按其截至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單獨計量，而不論任何非控制性權益之程度如何。(i)收購成本、非控制性權益的公允價值及先前被收購方所持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之總和超出(ii)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的差額，乃列賬為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被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差額直接於綜合經營及綜合虧損表內確認。

釐定公允價值並將其分配至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乃根據多項假設及估值方法作出，需要管理層作出大量判斷。該等估值的最重大變量為貼現率、最終價值、現金流量預測所根據的年數和釐定現金流入及流出所用的假設及估計。管理層基於相關活動的當前業務模式的內在風險及行業比較釐定擬採用的貼現率。最終價值乃基於資產預計年期及預測週期以及該期間的預測現金流量計算。儘管本集團認為釐定過程所用假設乃合理基於收購日期的可用資料，惟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預測金額且差額可能重大。

2. 重大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ag) 庫存股

庫存股指本公司購回的不再流通的普通股，並由本公司持有。普通股的購回按成本法入賬，據此，所購股票的全部成本被記錄為庫存股。當庫存股退市時，購回價格超過面值的部分將於資本公積及未分配利潤之間分配。

(ah) 分部資料

本集團採用管理方法確定經營分部。此管理方法考慮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所採用的內部組織及報告。首席執行官已獲確認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其於作出與資源分配有關的決定及評估本集團表現時審閱綜合經營業績。本集團以單一經營分部營運及管理其業務。

(ai) 近期頒佈的會計公告

於2022年12月，FASB頒佈ASU 2022-06，將ASC第848號的最後日期推遲至2024年12月31日。該更新延長了編製者可利用參考利率改革減免指引的期限。該ASU於頒佈後生效。於2022年12月，我們採納經更新準則，且採納該準則不會對我們的財務報表及相關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3. 營收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絕大部分營收均來自中國。按貨品或服務類型及轉移時間劃分的營收分類如下：

營收分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產品銷售	3,906,611	3,873,589	2,644,214
服務			
— 網店運營、數字營銷、客戶服務、倉儲物流及IT 維護服務(營收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4,927,875	5,479,799	5,675,173
— 一次性網店設計及架設服務(營收於一個時點確認)	17,077	42,868	81,244
總營收	8,851,563	9,396,256	8,400,631

合同負債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客戶墊款的變動如下：

	客戶墊款
截至2021年1月1日的年初結餘	65,264
減少淨額	(1,58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年末結餘	63,677
增加淨額	57,18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年末結餘	120,858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營收分別為人民幣65,264元及人民幣63,677元，為於各年初計入客戶墊款結餘的金額。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4. 應收賬款淨額

應收賬款淨額包括以下項目：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應收賬款	2,379,642	2,413,173
信貸虧損撥備：		
年初結餘	(12,949)	(118,724)
添加	(105,825)	(1,494)
匯兌損失	-	(7,921)
撇銷	50	7,644
年末結餘	(118,724)	(120,495)
應收賬款淨額	2,260,918	2,292,678

於2021年9月，本集團因其一名分銷商拖欠貨款而對其提起仲裁並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應收賬款計提準備人民幣93.3百萬元。

於相關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0至3個月	1,972,981	1,969,791
3至6個月	161,034	154,792
6至12個月	73,292	53,365
1年以上	172,335	235,225
應收賬款總額	2,379,642	2,413,173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5. 存貨

存貨包括以下項目：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產品	1,180,768	1,077,962
包裝物料及其他	80	71
存貨	1,180,848	1,078,033
存貨減記：		
年初結餘	(99,509)	(107,281)
添加	(89,516)	(161,596)
撇銷	81,744	133,841
年末結餘	(107,281)	(135,036)
存貨淨額	1,073,567	942,997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經營報表中的產品成本分別錄得存貨減記人民幣108,461元、人民幣89,516元及人民幣161,596元。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包括以下項目：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應收供應商的回扣	288,150	239,816
可收回的增值稅(「增值稅」)	–	125,644
預付開支	108,673	84,268
按金 ⁽¹⁾	50,121	62,889
應收利息	604	11,352
僱員墊款 ⁽²⁾	7,707	8,428
應收菜鳥的認購款項 ⁽³⁾	101,686	–
其他	15,833	22,01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72,774	554,415

(1) 按金指租金按金及向第三方平台支付的按金。

(2) 僱員墊款指支付予網店管理員的現金墊款，用作日常店舖運營，如網店推廣活動。

(3) 結餘指應收菜鳥的認購款項。

7. 物業及設備淨額

物業及設備淨額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電子設備	229,328	235,628
汽車	7,323	5,241
傢俱及辦公室設備	139,886	151,498
租賃物業裝修	444,044	565,497
機器	50,355	61,889
樓宇	201,129	201,129
總計	1,072,065	1,220,882
累計折舊及攤銷	(419,179)	(526,436)
物業及設備淨額	652,886	694,446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折舊及攤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98,046元、人民幣135,497元及人民幣121,693元。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8. 無形資產淨值

無形資產淨值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內部開發軟件	348,951	401,236
商標	1,074	1,074
供應商關係	15,620	15,620
客戶關係	146,701	146,701
品牌	12,100	12,100
特許經營	69,608	—
技術	23,237	19,500
累計攤銷	(222,081)	(285,507)
無形資產淨值	395,210	310,724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形資產的攤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2,652元、人民幣70,414元及人民幣73,824元。於未來五年，現有無形資產的估計攤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95,802元、人民幣83,511元、人民幣63,541元、人民幣16,822元及人民幣15,148元。

9. 業務收購及取消綜合入賬

(a) 收購Full Jet Limited (「Full Jet」)

Full Jet是一家專注於戰略及品牌的行業專家，專門為進入中國的高端及奢侈品牌制定上市戰略。於2021年3月，本集團收購Full Jet的全部股權，涉及總對價為人民幣90,988元（包括現金對價及或然對價（受Full Jet日後經營業績影響））。或然對價初始及後續以於損益內反映的公允價值變動計量，並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入賬為其他流動或非流動負債。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或然對價的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9,495元計入其他經營淨利潤，並已支付人民幣7,224元。

截至收購日的收購價包括：

	金額 人民幣千元
現金對價	61,267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或然對價	29,721
總計	90,988

9. 業務收購及取消綜合入賬(續)

(a) 收購Full Jet Limited (「Full Jet」)(續)

該交易被視為一項業務收購，因此，使用收購會計法入賬。基於所收購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收購價的分配情況概述如下：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的淨資產	11,872
無形資產	-
— 品牌	12,100
— 客戶關係	6,000
商譽	65,541
遞延稅項負債	(4,525)
總計	90,988

(b) 收購蘇州市寶連通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寶連通」)

於2021年5月，本集團以總對價人民幣121,391元(包括現金對價及或然對價，受寶連通日後經營業績影響)收購寶連通(中國大陸倉儲及供應鏈服務供應商)的51%股權。或然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內反映，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入賬為其他流動或非流動負債。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支付人民幣19,278元。

截至收購日的收購價包括：

	金額 人民幣千元
現金	64,260
或然對價	57,131
總計	121,391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9. 業務收購及取消綜合入賬(續)

(b) 收購蘇州市寶連通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寶連通」)(續)

該交易被視為一項業務收購，因此，使用收購會計法入賬。基於所收購資產及負債以及非控制性權益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收購價的分配情況概述如下：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的淨資產	95,729
無形資產	-
— 技術	5,000
— 客戶關係	64,200
商譽	75,761
遞延稅項負債	(17,300)
非控制性權益	(101,999)
總計	121,391

收購的淨資產主要包括現金人民幣91,399元、應收賬款人民幣48,019元以及截至收購日的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57,030元。

(c) 收購及隨後取消綜合入賬寶必達物聯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寶必達」)

於2021年6月及7月，本集團以總現金對價人民幣90,285元收購於中國大陸的若干供應鏈業務，其中人民幣27,174元將於下一個年度支付。

該交易被視為一項業務收購，因此，使用收購會計法入賬。基於所收購資產及負債以及非控制性權益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收購價的分配情況概述如下：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的淨資產	23,459
無形資產	
— 特許經營	69,608
商譽	47,607
遞延稅項負債	(17,402)
非控制性權益	(32,987)
總計	90,285

9. 業務收購及取消綜合入賬(續)

(c) 收購及取消綜合入賬寶必達物聯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寶必達」)(續)

於2022年7月，寶必達以對價人民幣15,300元向第三方新發行股權。寶尊於寶必達的擁有權由73.20%減至41.76%。因此，寶尊不再於寶必達擁有控股財務權益，但仍通過其非控制性權益及五分之一的董事會代表保留重大影響力。保留投資按照ASC第323號的規定以權益法入賬。就取消綜合入賬而確認的損失為人民幣91百萬元。

(d) 收購上海莫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莫凡」)

莫凡為一家中國電商行業中以技術為導向的數字營銷解決方案供應商。於2021年8月，本集團以總對價人民幣45,900元(包括現金對價及或然對價，受莫凡日後經營業績影響)收購莫凡的51%股權。或然對價初始及後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內反映，其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入賬為其他流動負債且後續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支付。

截至收購日的收購價包括：

	金額
	人民幣千元
現金	40,000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或然對價	5,900
總計	45,900

該交易被視為一項業務收購，因此，使用收購會計法入賬。基於所收購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收購價的分配情況概述如下：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的淨資產	3,367
無形資產	
— 客戶關係	21,200
— 技術	3,300
商譽	59,090
遞延稅項負債	(3,675)
非控制性權益	(20,598)
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	(16,784)
總計	45,900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9. 業務收購及取消綜合入賬(續)

(e) 收購上海奕尚網絡信息有限公司(「奕尚」)

奕尚是一家為時尚品牌提供電子商務解決方案的領先供應商，專注於將國際時尚品牌引入中國。於2021年9月，本集團以總現金對價人民幣221,026元(其中人民幣96,089元將於下三個年度分期支付)收購奕尚的全部股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金額為人民幣33,663元。

該交易被視為一項業務收購，因此，使用收購會計法入賬。基於所收購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收購價的分配情況概述如下：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的淨資產	28,986
無形資產	
— 客戶關係	55,300
— 技術	11,200
商譽	135,515
遞延稅項負債	(9,975)
總計	221,026

收購的淨資產主要包括截至收購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44,279元、應收賬款人民幣24,656元、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人民幣43,532元。

與上述收購事項相關的交易成本並不重大。被收購公司的財務業績並不重大，已於本公司於收購事項後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列賬。由於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並不重大，因此未就收購事項呈列備考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收購業務及其他不符合單獨確認條件的無形資產合併產生的預期協同效應，故確認商譽。商譽不進行攤銷，亦不可扣稅。

10. 權益投資

(a) 投資於權益法被投資方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北京鵬泰寶尊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¹⁾	37,040	45,451
杭州聚溪科技有限公司 ⁽²⁾	14,491	14,077
杭州大境廣通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³⁾	12,756	—
其他	37,305	10,300
	101,592	69,828

(1) 於2018年1月，本集團透過合營企業協議投資人民幣13,328元與北京鵬泰互動廣告有限公司(「北京鵬泰」)成立電子商務合營企業。寶尊持有49%股權及北京鵬泰持有51%股權。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分別確認分佔權益法投資收入人民幣7,363元、人民幣8,145元及人民幣8,412元。

(2) 於2019年6月，本集團與杭州聚溪科技有限公司(「聚溪」)訂立協議收購10%股權，總對價為人民幣15,000元。由於本集團可對聚溪行使重大影響力，其以權益會計法入賬。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分別確認分佔權益法投資收入人民幣26元及收入人民幣60元以及虧損人民幣414元。

(3) 於2021年5月，本集團與杭州大境廣通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大境」)訂立協議收購30%股權，總對價為人民幣13,500元，由於本集團對大境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其以權益法處理入賬。於2022年10月，本公司以現金對價人民幣2.3百萬元處置該投資，並相應確認虧損人民幣8.6百萬元。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0. 權益投資(續)

(b) 投資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股本證券

於2021年1月，寶尊與中國獨立在線營銷與企業數字化運營解決方案提供商愛點擊簽訂一系列協議，寶尊以總認購價約17.2百萬美元認購649,349股新發行的愛點擊B類普通股(「發行B類股份」)。愛點擊B類普通股持有人每股擁有20票投票權。根據與愛點擊的一名現有股東訂立的購股協議，寶尊以總認購價約32.8百萬美元認購2,471,468股美國存託股(「美國存託股」)。兩股美國存託股相當於一股愛點擊的A類普通股，而愛點擊的A類普通股持有人每股擁有一票投票權。於上述交易完成後，寶尊已收購並實益擁有愛點擊發行在外股份總數的約4%，佔愛點擊總投票權的約10%(以截至2021年1月25日愛點擊發行在外的普通股計算)。由於本公司無法對被投資方施加重大影響，投資入賬為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股本證券。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未變現投資損失分別為人民幣209,956元及人民幣102,035元。

於2021年6月，本集團收購一家私營公司復星時尚集團(開曼)有限公司(「復星」)的4,908,939股B類優先股，佔總投票權益的1.57%，總認購價為人民幣76,716元。由於該投資不屬於實質上的普通股，故該投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記錄為不具釐定公允價值的股本證券。於2021年10月，復星更名為復朗集團(「復朗」)。於2022年12月，本集團於公眾股權的私人投資中以對價人民幣21,170元進一步收購復朗的300,000股普通股。於2022年12月15日，復朗通過特殊目的收購公司在紐約證券交易所成功上市後，4,908,939股B類優先股轉換為1,321,790股普通股。該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未變現投資收益人民幣4,208元。



10. 權益投資(續)

(c) 投資於不具易於釐定公允價值的股本證券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於不具易於釐定公允價值的股本證券分別為人民幣118,716元及人民幣87,75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投資賬面值包括於四家私營公司的投資。由於該等投資不屬於實質上的普通股，故入賬列為投資於不具易於釐定公允價值的股本證券。

本集團須於事件或業務情況變化表明投資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悉數收回時對其投資進行減值評估。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減值損失分別為人民幣10,800元、人民幣3,541元及人民幣8,400元。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1. 短期及長期貸款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短期及長期貸款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短期貸款		
短期銀行借款	548,461	1,016,071
可轉換優先票據	1,740,004	—

短期銀行借款

本集團與多間中國商業銀行訂立一年期信貸融資，為本集團提供循環信貸額度。根據該等信貸融資，本集團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分別借入最多人民幣2,012,800元及人民幣3,329,012元，僅可用作維持日常運營。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自信貸融資提取短期銀行借款人民幣548,461元。為數人民幣27,450元及人民幣445,199元的信貸融資已分別用作發出金額合共人民幣33,000元的擔保函以及金額合共人民幣529,603元的應付票據。因此，於2021年年底可動用作日後借款的信貸融資為人民幣991,689元。信貸融資已於2022年1月至12月期間屆滿。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自信貸融資提取短期銀行借款人民幣1,016,071元。為數人民幣8,664元及人民幣400,873元的信貸融資已分別用作發出金額合共人民幣17,342元的擔保函以及金額合共人民幣487,837元的應付票據。因此，於2022年年底可動用作日後借款的信貸融資為人民幣1,903,404元。信貸融資已於2023年1月至12月期間屆滿。

11. 短期及長期貸款(續)

於2024年到期的可轉換優先票據

於2019年4月10日，本公司發行275百萬美元的可轉換優先票據(「票據」)。票據於2024年5月1日到期，按年利率1.625%計息，並須由2019年11月1日起每半年末於5月1日及11月1日支付。

票據持有人有權選擇於緊接到期日前第二個營業日營業時間結束之前任何時間轉換票據。票據可按本公司美國存託股初步轉換率(每1,000美元票據本金額轉換19.2308股本公司美國存託股)(相等於初步轉換價每股美國存託股52美元)轉換為本公司美國存託股。轉換率在若干情況下可予調整，惟不會就任何累計及未支付利息作出調整。此外，在到期日前或本公司送達稅項贖回通知之後作出提前根本變動(定義見契約)後，本公司為選擇就有關公司事件或有關稅項贖回轉換其票據的持有人提高轉換率。

持有人可於2022年5月1日，或作出根本變動後要求本公司以現金購回所有或部分票據，購回價相等於本金額的100%，另加累計及未支付利息。

本公司並無識別須進行個別會計處理的任何嵌入式特徵。由於轉換選擇權與本公司本身的股份掛鈎並分類為股東權益，故符合衍生工具會計的例外範圍。其他嵌入式特徵包括強制贖回特徵，及於根本變動被視為與債務主體清晰及密切相關後的或然認沽期權，因此毋需進行個別會計處理。

此外，由於票據的固定轉換價高於普通股價於發行日的公允價值，故概無確認利益轉換特徵。

因此，本公司將票據以單一工具於長期貸款項下入賬。票據的相關發行成本於綜合資產負債表記錄為票據本金額直接扣減，並於發行日2019年4月10日至票據的首次認沽日2022年5月1日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

於2019年，由本公司收取且從中已扣除發行成本人民幣41,530元(相當於6百萬美元)的發行票據所得款項為人民幣1,847,060元(相當於269百萬美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由於本公司預期於2022年回購該票據，該票據已自長期貸款重新分類為短期貸款。

於2022年5月，本公司從二級市場回購及贖回所有尚未行使票據，成本總額為人民幣1,759,973元(相當於255百萬美元)，並確認收益人民幣7,907元。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1. 短期及長期貸款(續)

美國存託股借股安排

提呈發售票據同時，本公司與票據初步買方的聯屬公司(「美國存託股借股人」)訂立美國存託股借股協議，據此，本公司向美國存託股借股人借出4,230,776股美國存託股(「所借出美國存託股」)，價格相等於面值或每股美國存託股0.0003美元(「美國存託股借股安排」)。美國存託股借股安排之目的為促成票據最終持有人可選擇對沖相關票據投資的私人議價交易。

所借出美國存託股必須於下列最早者退還予本公司(a)票據到期日2024年5月1日；(b)本公司於下列較遲者之後任何時間選擇終止美國存託股借股協議時：(x)票據全部本金額不再為未償還之日；及(y)本公司已書面同意准許美國存託股借股人根據美國存託股借股協議進行對沖的任何額外可轉換證券的全部本金額不再為未償還之日，在各情況下不論因轉換、贖回、購回、註銷或以其他方式導致；及(c)終止美國存託股借股協議。本公司毋須於所借出美國存託股退還後向初步買方或美國存託股借股人支付任何款項。美國存託股借股人無權選擇以支付現金代替退還所借出美國存託股。

所借出美國存託股毋須交付抵押品。初步買方須就向所借出美國存託股持有人派付的任何股息匯款予本公司。美國存託股借股人並無權利就所借出美國存託股投票。

根據ASC 470-20，本公司已初步按公允價值將美國存託股借股協議入賬，並確認為與可轉換債務發售相關的發行成本。因此，於發行日記錄額外債務發行成本人民幣33,836元(相當於5百萬美元)，並相應增加資本公積。債務發行成本已由票據發行日起至認沽日以實際利率法攤銷。

儘管已合法發行，所借出美國存託股並不被視為未償還，除非違反美國存託股借股安排，否則將不計入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倘違反美國存託股借股安排，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將計入所借出美國存託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美國存託股借股人或對手方不大可能會違反美國存託股借股安排。4,230,776股所借出美國存託股於2022年6月被退回及註銷。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票據的相關利息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6,084元、人民幣53,123元及人民幣15,698元。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2.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應計物流開支	365,686	303,880
客戶墊款	63,677	120,858
應付外判勞工成本	107,524	74,698
應付薪金及福利	128,064	223,843
應計專業費用	16,116	24,786
應計營銷開支	94,605	177,084
其他應付稅項	25,783	10,567
銷售退回應計費用	3,973	1,497
應付對價	97,118	75,453
其他	81,973	12,877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984,519	1,025,543

1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包括以下項目：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應付賬款	494,079	474,732
應付票據	529,603	487,837
總計	1,023,682	962,569

於相關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0至12個月	494,079	474,732
1年以上	—	—
應付賬款總額	494,079	474,732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續)

於相關發行日期的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0至12個月	529,603	487,837
1年以上	—	—
應付票據總額	529,603	487,837

14. 董事薪酬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的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	薪金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	酌情花紅 人民幣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開支 人民幣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	總計 人民幣
執行董事						
仇文彬先生	6,318	—	—	18,751	—	25,069
吳駿華先生	—	—	—	9,035	—	9,035
劉洋女士	—	—	—	—	—	—
岡田聰良先生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Yiu Pong Chan先生	402	—	—	170	—	572
余濱女士	402	—	—	170	—	572
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	402	—	—	170	—	572
葉長青先生	402	—	—	170	—	572
總計	7,926	—	—	28,466	—	36,392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4. 董事薪酬(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
	董事袍金 人民幣	薪金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	酌情花紅 人民幣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 人民幣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	
執行董事						
仇文彬先生	5,735	-	-	18,321	-	24,056
吳駿華先生	1,753	-	-	8,923	-	10,676
劉洋女士	-	-	-	-	-	-
岡田聰良先生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Yiu Pong Chan先生	255	-	-	62	-	317
余濱女士	255	-	-	62	-	317
Steve Hsien-Chieng Hsia先生	255	-	-	62	-	317
葉長青先生	255	-	-	62	-	317
總計	8,508	-	-	27,492	-	36,000

15.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在以下董事及非董事人數中。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董事	2	2
非董事	3	3
總計	5	5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非董事)於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薪金及其他酬金	7,641	7,708
獎金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1,300	11,989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25	27
福利、醫療及其他福利	96	106
總計	19,062	19,830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5.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續)

薪酬在以下範圍內的最髙薪酬僱員(非本公司董事)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僱員人數	2022年 僱員人數
4,0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	1
6,0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2	1
8,000,001港元至10,000,000港元	1	1
總計	3	3

16. 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納稅。此外，開曼群島並無就支付予股東的股息徵收預扣稅。

根據香港稅務條例，就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溢利的利得稅率為8.25%，而超出該金額的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納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設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及VIE須按25%的法定稅率納稅。根據國稅函2009第203號，倘實體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VIE於2017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並於2020年續證，因此自2017年起可享有15%優惠稅率，有效期自有權享有或續期之年度起計為三年。本集團旗下其他五間附屬公司自2018年起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並隨後續證，因此按15%的稅率納稅，有效期自有權享有或續期之年度起計為三年。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6. 所得稅(續)

計入綜合經營報表的所得稅支出(絕大部分來自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即期及遞延部分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即期稅項	128,350	118,914	82,595
遞延稅項	(563)	(63,655)	(56,115)
所得稅支出	127,787	55,259	26,480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法定所得稅率及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率之間的差額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法定所得稅率	25.00%	25.00%	25.00%
不可扣減的股權激勵開支	4.94%	(31.91)%	(6.13)%
不同稅務司法權區對稅率的影響	1.08%	(37.48)%	(23.20)%
優惠稅率的影響	(1.48)%	4.22%	0.84%
研發加計扣除	(6.41)%	11.45%	2.28%
香港免稅利息收入	(0.24)%	2.77%	0.10%
股權交易的影響	—	(7.92)%	—
其他	(0.18)%	(3.00)%	0.14%
估值撥備的變動	0.57%	0.99%	(3.59)%
實際所得稅率	23.28%	(35.88)%	(4.56)%

稅務優惠期對每股利潤的影響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優惠稅率節省的稅款	8,798	7,142	4,898
每股利潤影響 — 基本	0.05	0.03	0.03
每股利潤影響 — 攤薄	0.05	0.03	0.03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6. 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計費用	38,062	52,912
存貨減記	25,892	33,379
股權投資減值	4,948	7,048
應付薪金及福利	2,669	2,760
信貸虧損撥備	21,337	21,627
已結轉經營虧損淨額	39,461	83,099
減：估值撥備	(18,169)	(38,31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14,200	162,509
遞延稅項負債：		
可識別無形資產	(51,525)	(28,082)
遞延稅項負債	(51,525)	(28,082)

本集團變現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能力取決於其在稅法規定的結轉期內產生足夠應課稅收入的能力。本集團會衡量正面及負面證據，以釐定是否較有可能變現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在評估時會衡量(其中包括)近期虧損的性質、頻率及程度以及日後盈利預測。該等假設需要重大判斷，而日後可課稅收入的預測與本集團用於管理相關業務的計劃及估計一致。本集團分別為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涉及經營虧損淨額結轉的日後利益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若干附屬公司的其他遞延所得稅資產計提估值撥備，乃由於管理層無法斷定該等遞延所得稅資產在日後較有可能變現。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已結轉稅項虧損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83,507元及人民幣359,812元。

16. 所得稅(續)

估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截至1月1日的結餘	19,686	18,169
增加	3,236	28,134
撥回	(4,753)	(7,987)
截至12月31日的結餘	18,169	38,316

尚不確定中國現行所得稅法如何應用於本集團的整體經營，尤其是在稅務居民身份方面。《企業所得稅法》中有條文訂明，倘在中國境外成立的法律實體的實際管理或控制地點位處中國境內，就中國所得稅而言，該實體將被視為居民。《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規定，倘非居民法律實體大部分及整體生產及業務經營、人員、會計及財產的管控於中國境內發生，其將被視為中國居民。儘管現時在該問題上的中國稅務指引有限，帶來不確定性，本集團認為，在中國境外成立的法律實體就《企業所得稅法》而言不應被視為居民。倘中國稅務當局此後決定本公司及其在中國境外註冊的附屬公司應被視為居民企業，本公司及其在中國境外註冊的附屬公司將須按中國所得稅率25%繳稅。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不明確的稅務狀況。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稅收徵收管理法，因納稅人或預扣稅款代理人的計算錯誤而少繳稅款的，訴訟時效為三年。有特殊情況的，訴訟時效可延長至五年（特殊情況未明確界定，但少繳稅項負債超過人民幣0.1百萬元被明確列為特殊情況）。如為關聯交易，訴訟時效為10年。對於偷稅的，概無訴訟時效。自成立起至2020年，本公司須接受中國稅務機關審查。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及VIE的保留盈利分別為人民幣1,462,328元及人民幣1,601,313元。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保留盈利已經且將會永久再投資於中國附屬公司。因此，並無就股息預扣稅計提遞延稅項負債。

根據適用會計原則，在綜合入賬VIE中，遞延稅項負債應入賬為財務報告基準超出稅務基準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然而，倘稅法提供可免稅收回該項投資的申報金額的方法，而企業預料最終會使用此方法，則無須作出確認。本集團已就一種方法進行可行性分析，如有需要，本集團最終會使用該方法，以匯回VIE的未分配盈利而不會產生重大稅務成本。因此，由於本集團最終會使用該方法，因此並無就VIE的盈利計提遞延稅項負債。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7. 經營租賃負債

下表披露本集團租賃的加權平均剩餘租期及加權平均貼現率：

租期及貼現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加權平均剩餘租期：		
— 經營租賃	5.88年	5.50年
加權平均貼現率		
— 經營租賃	6.63%	6.69%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的年度未貼現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財政年度	經營租賃 人民幣
2023年	285,022
2024年	222,731
2025年	163,463
2026年	106,735
2027年	64,511
其後	248,871
租賃承擔總額	1,091,333
減：估算利息	(181,933)
經營租賃負債總額	909,400
減：流動經營租賃負債	(235,445)
長期經營租賃負債	673,95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並未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的短期經營租賃的未來租賃付款為人民幣4,055元。

17. 經營租賃負債(續)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租賃相關的現金流量補充資料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就納入負債計量的金額所支付的現金：		
來自經營租賃的經營現金流量	261,435	371,295
以租賃負債換取的使用權資產：		
經營租賃	863,076	54,036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分別產生經營租賃開支人民幣187,881元、人民幣319,649元及人民幣367,605元(不包括並未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的短期租賃人民幣42,940元)。

18. 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

於2021年8月，本集團收購莫凡的51%股權並相應取得莫凡的控制權(附註9)。根據購股協議，倘莫凡於接下來三年實現協議中指定的表現目標，本公司有權及有義務自創始人購買於莫凡的額外22%股權。由於非控制性權益非本集團所能控制，非控制性權益在本集團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入賬列作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最初以收購日的公允價值入賬，並於隨後發生時立即於贖回價值確認變動。

於2021年10月，菜鳥取得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Baotong Inc.的30%股權，總對價為217.9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92.5百萬元。根據股東協議，倘發生若干觸發事件，菜鳥有權要求寶尊以相等於初始投資的價格加上內部回報率贖回其股份。由於贖回非控制性權益非本集團所能控制，非控制性權益在本集團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入賬列作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自2023年7月29日起計6個月(或寶尊與菜鳥可能協定的更長期限)內，菜鳥擁有認購期權可收購額外股份，如果屆時菜鳥行使該認購期權，將擁有寶通合計60%的股權。Baotong Inc的實際淨利潤低於2022財年目標淨利潤，觸發了投資前估值調整，且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止年度的綜合經營報表內錄得衍生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364.8百萬元。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18. 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續)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活動的詳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於1月1日的結餘	9,000	1,421,680
發行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	1,392,534	—
收購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	(9,000)	—
業務收購產生的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	16,784	—
歸屬於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的淨利潤	12,362	43,759
因喪失控制權終止附屬公司綜合入賬的影響	—	(27,357)
於12月31日的結餘	1,421,680	1,438,082

19. 普通股及庫存股

於2021年5月18日和11月30日，本公司宣佈未來12個月內的總金額為175百萬美元的股份回購計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自其股東回購27,191,731股股票，總金額為164.9百萬美元，其中19,042,105股股票(總購買價為105百萬美元)隨後被退市。於2022年10月5日，本公司宣佈未來12個月內的最高金額為80百萬美元的股份回購計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自其股東回購24,203,643股股份，總金額為68.0百萬美元。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有1,752,486份、2,180,370份及4,503,090份期權及限制性股份單位獲行使及歸屬為A類普通股。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0. 每股淨利潤(損失)

各所示年度的基本及攤薄每股淨利潤(損失)計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分子：			
淨利潤(損失)	426,534	(205,963)	(610,374)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淨(利潤)損失	(796)	(1,505)	843
歸屬於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的淨損失(利潤)	254	(12,362)	(43,759)
歸屬於寶尊電商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損失)	425,992	(219,830)	(653,290)
歸屬於寶尊電商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利潤 (損失)			
基本	2.27	(1.02)	(3.56)
攤薄	2.23	(1.02)	(3.56)
歸屬於寶尊電商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美國存託 股淨利潤(損失)(1股美國存託股代表3股A類 普通股)			
基本	6.82	(3.05)	(10.69)
攤薄	6.69	(3.05)	(10.69)
股份(分母)：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基本	187,322,781	216,370,290	183,274,855
攤薄	190,988,171	216,370,290	183,274,855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分別有330,000份、527,416份及3,751,322份未行使限制性股份單位，由於其帶有反攤薄效果，因此排除在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之外。

於應用如已轉換方法時，因原可能具有反攤薄作用，故並未假設可轉換優先票據的轉換。

發行予美國存託股借股人的12,692,328股普通股不被視為流通在外，故不納入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內。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1. 關聯交易

下表載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主要關聯方以及彼等與本集團的關係：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集團」) ⁽¹⁾	本集團普通股股東之一阿里巴巴的母公司
翹致(上海)貿易有限公司(「翹致」)	本集團普通股股東之一軟銀的附屬公司
北京鵬泰寶尊電子商務有限公司(「鵬泰」)	本集團的權益法被投資方
上海美賽歌電子商務有限公司(「美賽歌」)	本集團的權益法被投資方
杭州聚溪科技有限公司(「聚溪」)	本集團的權益法被投資方
江蘇商高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商高」)	本集團的權益法被投資方
昕諾飛照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昕諾飛」)	本集團的權益法被投資方
上海可為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可為」)	本集團的權益法被投資方
杭州百辰科技有限公司(「百辰」)	本集團的權益法被投資方
尊銳(南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尊銳」)	本集團的權益法被投資方及於2021年6月被本集團合併
湖南雷爾傳媒有限公司(「雷爾」)	本集團的權益被投資方
杭州大境廣通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大境」)	本集團的權益法被投資方及於2022年10月撤資
徠澧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徠澧」)	本集團的權益法被投資方
江蘇恒偉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恆偉集團」)	本集團附屬公司之一寶連通的非控股股東
寶必達物聯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寶必達」)	本集團的權益法被投資方
長沙本味鮮物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本味」)	本集團的權益被投資方
奧雪文化傳播(北京)有限公司(「奧雪」)	本集團的權益被投資方
上海蔓森品牌管理有限公司(「蔓森」)	本集團的權益被投資方

(1) 艾傑(杭州)網絡技術有限公司(「艾傑」)為阿里巴巴集團的附屬公司，因此其與本集團的交易及結餘計入下文所呈列的與阿里巴巴的交易及結餘。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1. 關聯交易 (續)

(a) 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自以下各項產生的營收：			
來自阿里巴巴集團的倉儲服務營收	1,295	33	34,614
來自阿里巴巴集團的產品銷售營收	–	–	5,954
來自阿里巴巴集團的店舖運營服務營收	21,418	12,313	7,523
來自鵬泰的IT服務營收	4,296	2,062	–
來自鵬泰的店舖運營服務營收	–	–	4,951
來自昕諾飛的店舖運營服務營收	20,735	6,160	5,912
來自可為的店舖運營服務營收	3,702	1,565	938
恆偉集團收取的物流服務營收	–	68,556	64,572
來自恆偉集團的物流服務營收	–	2,333	2,239
來自奧雪的店舖運營服務營收	–	–	3,175
來自本味的店舖運營服務營收	–	–	6,321
來自蔓森的店舖運營服務營收	–	–	1,443
來自昕諾飛的倉儲服務營收	8,078	2,787	91
其他	429	12	1,977
服務費：			
向阿里巴巴集團支付的營銷及平台服務費	671,468	752,833	746,858
向阿里巴巴集團支付的物流服務費	88,962	72,459	47,569
向聚溪支付的外判勞工成本	17,996	15,167	6,406
向可為支付的營銷及平台服務費	2,141	26,986	52,806
向商高支付的物流服務費	5,810	330	–
向百辰支付的營銷及平台服務費	3,849	6,230	715
向尊銳支付的外判勞工成本	3,976	10,273	–
由恆偉集團墊付的物流服務開支	–	57,904	13,410
向恆偉集團支付的物流服務開支	–	2,244	4,339
向寶必達支付的物流服務開支	–	–	8,224
向阿里巴巴集團支付的IT服務費	–	–	10,718
其他	625	1,414	1,374

本集團向可為支付墊款人民幣8,800元以支持其日常營運，並將與就可為所提供服務涉及的付款抵銷。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1. 關聯交易(續)

(b) 本集團與其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應收阿里巴巴集團的款項 ⁽¹⁾	24,581	38,405
應收昕諾飛的款項 ⁽²⁾	4,705	3,648
應收可為的款項 ⁽³⁾	8,800	5,580
應收鵬泰的款項	—	2,002
應收恆偉集團的款項	30,898	6,906
應收寶必達的款項	—	19,110
應收雷爾的款項	—	6,300
應收奧雪的款項	—	3,222
應收本味的款項	—	6,564
應收蔓森的款項	—	1,454
其他	—	79
應收關聯方的款項總額	68,984	93,270
應付阿里巴巴集團的款項 ⁽¹⁾	48,767	21,339
應付聚溪的款項 ⁽⁴⁾	246	1,507
應付恆偉集團的款項	23,229	2,935
應付寶必達的款項	—	4,151
其他	1,552	502
應付關聯方的款項總額	73,794	30,434

(1)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應收阿里巴巴集團的款項分別包括應收款項人民幣24,581元及人民幣38,405元，為就支付予阿里巴巴的按金及本集團提供的店舖運營服務及倉儲服務而待向阿里巴巴集團收取的款項。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應付阿里巴巴集團的款項分別包括應付款項人民幣48,767元及人民幣21,339元，為物流、營銷及平台服務以及佣金費用。

(2) 應收昕諾飛的款項包括就本集團提供的店舖運營服務、倉儲服務及IT服務的應收款項。

(3) 應收可為的款項包括就本集團提供的店舖運營服務的應收款項及本集團為支持其營運支付的墊款。

(4) 應付聚溪的款項包括就提供予本集團的外判勞工成本的應付款項。

22. 承諾

本集團於2022年11月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收購蓋璞(上海)商業有限公司及台灣蓋璞有限公司的100%股權，最高對價為50,000,000美元。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23期後事項。此外，本集團有租賃承諾，請參閱附註14。

23. 股權激勵開支

股權激勵計劃

2010年至2015年，本集團根據股權激勵計劃合共授出24,731,467份期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所有期權均已歸屬及相關的股權激勵開支已於綜合經營報表中確認。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授出期權。

期權

下表概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期權活動：

	期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	餘下 合約年期的 加權平均數	期權內在 總值 人民幣	加權平均 授出日期 公允價值 美元
截至2022年1月1日，未行使	1,912,709	0.4	2.7	55,641	2.14
已沒收	-				
已行使	(25,239)				1.3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未行使	1,887,470	0.5	1.7	22,098	2.1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歸屬及預期 將歸屬	1,887,470	0.5	1.7	22,098	2.1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可行使	1,887,470	0.5	1.7	22,098	2.1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行使期權內在總值為人民幣22,098元。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3. 股權激勵開支(續)

限制性股份單位

根據2015年計劃，本集團已於2021年向若干僱員及高級管理人員授出3,507,087份限制性股份單位，該等單位可直接或於1至4年內歸屬。於2022年11月1日，本集團採納2022年計劃，2015年計劃被終止但將繼續規管其終止前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本集團於2022年向若干僱員及高級管理人員授出7,099,416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該等單位可直接或於3個月至4年內歸屬。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年計劃下的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活動概要呈列如下：

	限制性股份 單位數目	加權平均 授出日期 公允價值 人民幣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未行使及未歸屬	4,313,114	68.51
已授出	7,157,916	15.08
已歸屬	(4,477,852)	37.76
已沒收	(397,601)	72.1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未行使及未歸屬	6,595,577	31.68

已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根據本公司於授出日期的普通股公允價值釐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有關未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未確認報酬成本為人民幣132,562元，已扣除估計沒收金額，預計將在2.63年的加權平均年期內確認。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期權及限制性股份單位錄得報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08,440元、人民幣196,547元及人民幣142,381元，於隨附的綜合經營報表的分類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履約費用	8,497	16,845	13,730
銷售及營銷費用	38,631	89,275	57,548
技術與內容費用	16,711	38,001	22,512
管理及行政費用	44,601	52,426	48,591
	108,440	196,547	142,381

24. 僱員福利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依法按適用薪金的若干百分比為退休福利、醫保福利、住房基金、失業救濟金及其他法定福利作出供款。中國政府直接負責支付該等福利的費用。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就該等福利供款人民幣159,607元、人民幣298,108元及人民幣373,024元。

25. 受限制資產淨值

根據適用於中國的外資企業及本地企業的法律，本公司的中國實體須從稅後溢利撥款至本公司董事會決定的不可分派儲備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VIE須從彼等的稅後溢利（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撥款至不可分派儲備金，包括(i)法定盈餘基金；(ii)法定公益金及(iii)任意盈餘公積金。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法定盈餘基金為稅後溢利的最少10%，直至該儲備達到有關公司註冊資本的50%。法定公益金及任意盈餘公積金的撥款由本公司酌情處理。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中國實體向該等儲備撥出的款項分別為人民幣30,401元、人民幣19,456元及人民幣16,484元。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累計儲備分別為人民幣98,684元、人民幣118,140元及人民幣134,624元。

由於該等中國法律法規及中國實體的分派按規定僅可從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的可分派溢利中支付，中國實體被限制轉移其部分資產淨值至本集團。受限制的金額包括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及VIE的繳足資本、資本公積及法定儲備。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受限制的資本及法定儲備總額（即本集團相關附屬公司及VIE不可分派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345,130元及人民幣2,361,615元。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6. 期後事項

收購大中華區蓋璞

於2022年11月8日，本集團與Gap, Inc.及GP (UK Holdings) Limited (統稱為「GAP」) 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收購蓋璞上海及蓋璞台灣的100%股權，最高對價為50,000,000美元。收購蓋璞上海已於2023年2月完成，本公司將盡力完成收購蓋璞台灣。本公司正進行購買價分配。

與Branded Lifestyle Asia Limited達成股權投資及戰略合作

2023年2月，寶尊於一項全數以現金進行的交易中以1,400萬美元總對價完成了對Branded Lifestyle Asia Limited (以下簡稱「BLA」) 10%的戰略投資，並擁有董事會席位。BLA是一家亞洲領先的中高端時尚零售商，隸屬於全球知名的零售、供應鏈管理及品牌管理商馮氏集團，BLA旗下擁有韓國童裝市場佔有率領先的Suhyang Networks，和加拿大休閒品牌Roots在台灣地區業務。

此外，寶尊電商簽訂戰略合作協議，成為其在中國以外亞洲地區的電商首選戰略服務提供商。同時，雙方將共同成立「技術戰略委員會」，以支持BLA制定零售數字化升級戰略，涵蓋ERP、信息化系統及業務所需的各項數字化工具。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7.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的對賬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該準則在若干方面有別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之間的重大差異的影響如下：

綜合經營報表與全面收益表及資產負債表的對賬：

綜合經營報表與全面收益表的對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 準則呈報 的金額 人民幣	股權激勵 (附註(i)) 人民幣	經營租賃 (附註(ii)) 人民幣	可贖回 非控制性 權益的分類 及計量 (附註(iii)) 人民幣	發行成本 (附註(iv)) 人民幣	按公允價值 計量的投資 (附註(v)) 人民幣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呈報 的金額 人民幣
經營開支：							
履約費用	(2,719,749)	(85)	30,261	-	-	-	(2,689,573)
銷售及營銷費用	(2,674,358)	(3,200)	-	-	-	-	(2,677,558)
技術與內容費用	(427,954)	864	-	-	-	-	(427,090)
管理及行政費用	(371,470)	(4,084)	20,245	-	-	-	(355,309)
經營開支總額	(8,367,344)	(6,505)	50,506	-	-	-	(8,323,343)
其他收益(開支)：							
利息費用	(56,917)	-	(62,879)	-	-	-	(119,79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191,079)	-	-	(191,07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	-	-	-	2,682	2,682
淨損失¹	(610,374)	(6,505)	(12,373)	(191,079)	-	2,682	(817,649)
歸屬於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的淨利潤	(43,759)	-	-	43,759	-	-	-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淨損失	843	-	-	-	-	-	843
歸屬於寶尊電商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損失	(653,290)	(6,505)	(12,373)	(147,320)	-	2,682	(816,806)
其他綜合收益，扣除零稅項：							
外幣折算差異	118,281	-	19	-	-	-	118,300
全面損失	(492,093)	(6,505)	(12,354)	(191,079)	-	2,682	(699,349)
歸屬於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的全面收益總額	(43,759)	-	-	43,759	-	-	-
歸屬於寶尊電商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全面收益(損失)總額	(535,009)	(6,505)	(12,354)	(147,320)	-	2,682	(698,506)
綜合資產負債表對賬							
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	847,047	-	(55,045)	-	-	-	792,00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
權益投資	269,693	-	-	-	-	2,682	272,375
資產總額	10,122,470	-	(55,045)	-	-	2,682	10,070,107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025,540	-	-	-	-	-	1,025,54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1,629,161	-	-	1,629,161
負債總額	4,446,132	-	-	1,629,161	-	-	6,075,293
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	1,438,082	-	-	(1,438,082)	-	-	-
資本公積	5,129,103	32,515	-	-	35,652	-	5,197,270
未分配利潤(累計虧損)	(228,165)	(32,515)	(55,064)	(191,079)	(35,652)	2,682	(539,793)
累計其他綜合收益	15,678	-	19	-	-	-	15,697
寶尊電商有限公司股東權益總額	4,084,162	-	(55,045)	(191,079)	-	2,682	3,840,720
權益總額	4,238,256	-	(55,045)	(191,079)	-	2,682	3,994,814

¹ 上述公認會計準則差異調整的稅務影響並不重大。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27.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的對賬(續)

綜合經營報表與全面收益表及資產負債表的對賬：(續)

綜合經營報表及全面收益表的對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呈報 的金額 人民幣
	根據美國 公認會計準則 呈報的金額 人民幣	股權激勵 (附註(i)) 人民幣	經營租賃 (附註(ii)) 人民幣	可贖回 非控制性權益 的分類及計量 (附註(iii)) 人民幣	發行成本 (附註(iv)) 人民幣	
經營開支：						
履約費用	(2,661,126)	922	24,791	-	-	(2,635,413)
銷售及營銷費用	(2,549,842)	11,495	-	-	-	(2,538,347)
技術與內容費用	(448,410)	7,827	-	-	-	(440,583)
管理及行政費用	(525,802)	(2,586)	15,384	-	-	(513,004)
經營開支總額	(9,389,235)	17,658	40,175	-	-	(9,331,402)
其他收益(開支)：						
利息費用	(56,847)	-	(61,920)	-	-	(118,76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4,975	-	4,975
淨損失²	(205,963)	17,658	(21,745)	4,975	-	(205,075)
歸屬於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的淨利潤	(12,362)	-	-	12,362	-	-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淨利潤	(1,505)	-	-	-	-	(1,505)
歸屬於寶尊電商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損失	(219,830)	17,658	(21,745)	17,337	-	(206,580)
其他綜合收益，扣除零稅項：						
外幣折算差異	(53,847)	-	34	-	-	-
全面損失	(259,810)	17,658	(21,711)	4,975	(258,888)	(53,813)
歸屬於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的全面收益總額	(12,362)	-	-	12,362	-	-
歸屬於寶尊電商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全面損失總額	(273,677)	17,658	(21,711)	17,337	-	(260,393)
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對賬						
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	1,095,570	-	(42,657)	-	-	1,052,9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權益總額	330,788	-	-	-	-	330,788
資產總額	12,318,980	-	(42,657)	-	-	12,276,323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984,519	-	-	-	-	984,51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1,416,705	-	1,416,705
負債總額	5,837,631	-	-	1,416,705	-	7,254,336
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	1,421,680	-	-	(1,421,680)	-	-
資本公積	4,959,646	26,010	-	-	35,652	5,021,308
未分配利潤	425,125	(26,010)	(42,691)	4,975	(35,652)	325,747
累計其他綜合收益	(102,603)	-	34	-	-	(102,569)
寶尊電商有限公司股東權益總額	4,896,359	-	(42,657)	4,975	-	4,858,677
權益總額	5,059,669	-	(42,657)	4,975	-	5,021,987

² 上述公認會計準則差異調整的稅務影響並不重大。

27.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的對賬(續)

綜合經營報表與全面收益表及資產負債表的對賬：(續)

附註：

(i) 股權激勵開支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本公司已選擇按直線法就所有予以分級歸屬且僅具有服務條件授出的僱員股權獎勵確認報酬開支，惟於任何日期確認的報酬成本金額至少等於在該日歸屬的期權授出日期價值部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須就所有予以分級歸屬授出的僱員股權獎勵採用加速方法確認報酬開支。

(ii) 經營租賃

本公司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使用修定追溯法採納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新租賃準則，並未重列過往比較期間。作為承租人，本公司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基於餘下租賃付款總額的現值確認租賃負債及相應使用權資產。本公司其後於租期內使用直線基準在租賃分配所屬的各開支類別將經營租賃開支確認為單一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實體於全面虧損表內分開呈列租賃負債的利息費用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此舉將更改租期內各個期間的開支分配及所確認開支總額。綜合使用權資產直線折舊法及租賃負債實際利率法將導致租期前幾年計入損益的支出總額較高及租期後幾年的開支減少。

(iii) 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的分類及計量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為第三方持有的附屬公司權益，其為不可強制贖回，但當持有人行使選擇權，或出現非本公司可完全控制的事件時，可按固定或可決定價格或固定或可決定日期贖回現金。該等權益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的夾層權益，而非股東權益。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最初以收購日的公允價值入賬，其後按以下較高者入賬：(1)應用會計準則匯編第810-10條計量指引所產生的累計金額(即初始賬面金額、非控制性權益分佔淨收入或虧損的增加或減少金額、其他全面收益或其他全面損失及股息)或(2)贖回價。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金額變動在發生時於未分配利潤即時確認。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尚無夾層或暫時權益類別之概念。本公司指定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從而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初始確認後，於損益中確認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公允價值的變動金額。

(iv) 發行成本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被視為直接歸屬於發售股本證券的特定增加成本(「發行成本」)或會遞延處理，並根據發售所得款項總額進行資本化處理。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只有被視為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予投資者的發行成本方可進行資本化處理。被視為直接歸屬於現有股份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發行成本，不會被視為合資格作資本化處理的交易成本。該等成本應當在產生時支銷。

(v) 投資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本公司選擇按其成本減減值(如有)並加上或減去因同一發行人就相同或類似投資進行有序交易的可觀察價格變動所產生變動計量不具易於釐定公允價值的股本證券投資(不符合權益會計法或可行權宜方法估計公允價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權益工具投資。

母公司其他財務資料 —
財務報表附表一寶尊電商有限公司
母公司財務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3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94,125	783,543	113,60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06,282	2,060	299
短期投資		138,052	20,016
應收附屬公司及VIE款項	2,189,936	1,434,838	208,034
流動資產總額	4,190,343	2,358,493	341,952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及VIE的投資	2,440,880	2,114,145	306,522
權益投資	110,479	10,019	1,453
非流動資產總額：	2,551,359	2,124,164	307,975
資產總額	6,741,702	4,482,657	649,927
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貸款	1,740,004	—	—
其他流動負債	11,041	33,768	4,891
應付所得稅	94,298	—	—
衍生負債	—	364,758	52,885
流動負債總額	1,845,343	398,495	57,776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
負債總額	1,845,343	398,495	57,776
股東權益			
A類普通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470,000,000股股份 獲授權發行，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及 流通在外股份分別為195,493,754股及163,100,873股)	125	116	17
B類普通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30,000,000股股份 獲授權發行，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及 流通在外股份分別為13,300,738股)	8	8	1
資本公積	4,959,646	5,129,103	743,650
庫存股	(385,942)	(832,578)	(120,712)
未分配利潤(累計虧損)	425,125	(228,165)	(33,081)
累計其他綜合收益	(102,603)	15,678	2,276
股東權益總額	4,896,359	4,084,162	592,15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6,741,702	4,482,657	649,927

簡明經營及全面收益表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3
經營開支：				
銷售及營銷費用			(2,362)	(342)
管理及行政費用	(10,344)	(18,166)	(53,170)	(7,709)
其他經營利潤(開支)	1,765	(3)	5,194	753
經營開支總額	(8,579)	(18,169)	(50,338)	(7,298)
經營虧損	(8,579)	(18,169)	(50,338)	(7,298)
利息收入	1,066	1,667	13,367	1,938
利息費用	(56,084)	(53,123)	(15,698)	(2,276)
未實現投資損失	–	(209,956)	(102,035)	(14,794)
匯兌(損失)收益	(3,905)	20,442	(85,795)	(12,439)
所得稅支出	–	(12,204)	–	–
2024年到期的1.625%可轉換優先票據回購收益	–	–	7,907	1,146
於附屬公司及VIE利潤的權益	493,494	51,513	(55,940)	(8,109)
衍生負債的公允價值損失	–	–	(364,758)	(52,885)
淨利潤(損失)	425,992	(219,830)	(653,290)	(94,717)
外幣折算差異	(77,136)	(53,847)	118,281	17,149
綜合收益(損失)	348,856	(273,677)	(535,009)	(77,568)

簡明現金流量表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淨利潤	425,992	(219,830)	(653,290)	(94,717)
淨利潤與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的對賬調整：				
匯兌損失(收益)	3,905	(20,442)	85,795	12,439
可轉換優先票據發行成本攤銷	25,229	23,673	7,861	1,140
於附屬公司及VIE利潤的權益	(493,494)	(51,513)	55,940	8,109
應付所得稅	-	12,204	(94,298)	(13,672)
有關權益投資的未實現損失	-	209,956	102,035	14,794
購回可轉換債券所得收益	-	-	(7,907)	(1,146)
其他流動負債的變動	(3,900)	2,324	13,201	1,914
衍生負債的公允價值損失	-	-	364,758	52,885
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	-	-	9,495	1,377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2,268)	(43,628)	(116,410)	(16,87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墊款予附屬公司及VIE	(2,846,452)	2,256,302	755,098	109,479
短期投資	-	-	(138,052)	(20,016)
權益投資	-	(324,464)	-	-
於附屬公司及VIE的投資	-	(195,673)	372,481	54,005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846,452)	1,736,165	989,527	143,46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行使期權所得款項	430	52	3	0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	3,127,305	-	-	-
公開發售成本的付款	(25,453)	(8,978)	-	-
發行可轉換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扣除發行成本)	(742)	-	-	-
購回普通股	-	(1,060,353)	(446,636)	(64,756)
向菜鳥出售附屬公司股權的所得款項	-	994,766	101,189	14,671
支付短期貸款	-	-	(1,759,973)	(255,172)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已獲取的現金)	-	-	(7,224)	(1,04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101,540	(74,513)	(2,112,641)	(306,3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12,820	1,618,024	(1,239,524)	(179,71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298	145,311	1,894,125	297,23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93,807)	130,790	128,942	(3,91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5,311	1,894,125	783,543	113,603

簡明現金流量表 (續)

(所有金額均以千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2022年 人民幣	美元
現金流量資料的補充披露：				
就利息已付現金	29,159	28,617	12,406	1,799
就所得稅已付現金	—	—	(94,298)	13,672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的補充披露：				
認購應收款項	—	101,686	—	—
未付香港公開發售成本	8,978	—	—	—

附表一附註

- 1) 已根據S-X規例第12-04(a)條及第5-04(c)條的規定提供附表一，該等規則規定，當已綜合入賬附屬公司的受限制資產淨值超過最近結束的財政年度年結日綜合資產淨值的25%時，則須提供呈列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相同日期及相同期間的母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狀況變動以及經營業績的簡明財務資料。
- 2) 簡明財務資料已使用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於附屬公司及VIE的投資使用權益法入賬。對母公司而言，本公司按ASC 323投資－權益法及合營企業規定根據權益會計法將其於附屬公司及VIE的投資入賬。該等投資於簡明資產負債表呈列為「於附屬公司及VIE的投資」及附屬公司及VIE的溢利或虧損於簡明經營及全面收益表中呈列為「於附屬公司利潤／虧損的權益」。根據權益法的一般情況，倘投資者於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對象的投資賬面值已減少至零，而投資者並無提供繼續支持及填平虧損的承諾，則投資者會終止確認其分佔投資對象的虧損。就本附表一而言，無論投資賬面值如何，母公司仍繼續按其分佔權益反映其分佔附屬公司及VIE的虧損，即使母公司並無責任提供繼續支持及填平虧損。
- 3) 於母公司其他財務資料－財務報表附表一中，於2022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結餘由人民幣換算為美元僅是為了方便讀者，所使用匯率為1.00美元兌人民幣6.8972元，即2022年12月30日美國聯邦儲備局H.10統計數據所載的中午購入價。並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原本可按或可按2022年12月30日的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轉換、變現或結算為美元。
- 4)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重大或然事項、重大的長期責任撥備、強制性的股息或可贖回股票或擔保的贖回規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總淨營收	8,400,631	9,396,256	8,851,563	7,278,192	5,393,037
淨利潤(損失)	(610,374)	(205,963)	426,534	281,891	269,771
歸屬於以下各項的淨利潤(損失)：					
本公司擁有人	(653,290)	(219,830)	425,992	281,297	269,712
非控制性權益	843	1,505	796	(187)	59
可贖回非控制性權益	43,759	12,362	(254)	781	-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10,122,470	12,318,980	10,474,691	7,096,600	4,015,824
負債總額	4,446,132	5,837,631	4,332,088	4,496,829	1,820,808
淨資產(負債)	5,676,338	6,481,349	6,142,603	2,599,771	2,195,016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	4,084,162	4,896,359	6,111,021	2,568,731	2,177,543
權益中的非控制性權益	154,094	163,310	22,582	21,786	17,473